鄉土重建　費孝通著

鄉土中國　費孝通著

皇權與紳權　吳晗　費孝通等著

上海書店

民國叢書

第三編

·14·

社會科學總論類

鄉土重建

費孝通著

鄉土重建

三十七年八月初版 〇〇〇一—三〇〇〇
九月再版 三〇〇一—五〇〇〇
十二月三版 五〇〇一—七〇〇〇

著者 費孝通
發行人 儲安平
發行所 觀察社
上海北四川路一九七二號內一號

基本定價：金圓三元八角

目錄

鄉土重建

中國社會變遷中的文化結癥

——三十六年一月三十日在倫敦經濟學院學術演講稿——

任何對於中國問題的討論總難免流於空泛和偏執。空泛，因爲中國具有這樣長的歷史和這樣廣的幅員，一切歸納出來的結論都有例外，都需要加以限度；偏執，因爲當前的中國正在變遷的中程，部分的和片面的觀察都不易得到應有的分寸。因之，我在開講之始願意很明白的交代清楚，我並不想討論本題所包括的全部，我祇想貢獻一種見解，希望能幫助我們瞭解中國社會變遷的方向。我在這次演講中，並不能把社會各方面，好像經濟、政治、宗教、教育等等的變遷情形，一一枚舉，祇願分析在這些方面所共具的基本問題，也可說是文化的問題。所謂文化，我是指一個團體爲了位育處境所制下的一套生活方式。我說一「套」，因爲文化祇指一個團體中在時間和空間上有相當一致性的個人行爲。這是成「套」的。成套的原因是在：團體中個人行爲的一致性是出於他們接受相同的價值觀念。人類行爲是被所接受的價值觀念所推動的。在任何處境中，個人可能採取的行爲很多，但是他所屬的團體却準備下一套是非的標準，價值的觀念，限制了個人行爲上的選擇，大體上說，人類行爲是被團

體文化所決定的。在同一文化中育成的個人，在行爲上有着一致。

講到這裏，我應該特別提出位育這個字。一個團體的生活方式是這團體對它處境的位育。（在孔廟的大成殿前有一個匾寫着「中和位育」。潘光旦先生就用這儒家的中心思想的「位育」兩字翻譯英文的 adaptation，普通也翻作「適應」。意思是指人和自然的相互遷就以達到生活的目的。）位育是手段，生活是目的，文化是位育的設備和工具。文化中的價值體系也應當作這樣看法。當然在任何文化中有些價值觀念是出於人類集體生活的基礎上，祇要人類社會存在一日，這些價值觀念的效用也存在一日。但是在任何文化中也必然有一些價值觀念是用來位育暫時性的處境的。處境有變，這些價值也會失其效用。我們若要瞭解一個在變遷中的社會，對於第二類的價值觀念必然更有興趣。因之，我在這次演講中將要偏重於這方面，去分析那些失「時宜」的傳統觀念。

我這裏所說的「處境」其實可以代以常用的「環境」一詞。但是我嫌環境一詞太偏重地理性的人生舞台，地理的變動固然常常引起新的位育方式，新的文化；但是在中國近百年來，地理變動的要素並不重要。中國現代的社會變遷重要的還是被社會的和技術的要素所引起的。社會的要素是指人和人的關係，技術的要素是指人和自然關係中人的一方面。處境一詞似乎可以包括這意思。

對於變遷的概念，我也想作一註脚。變遷是一個替易或發展的過程，從一種狀態變成另一種狀態。若要描寫這過程，最方便的是比較這兩種狀態的差別。但這是須在後起的局面多

少已成形的時候才能有此方便。中國社會會變成什麼樣子，現在還沒有人敢說。所以我祇能先說明傳統的方式。傳統的方式不但有記載可按，而且有現實的生活可查；關於新興的方式則除了可以觀察者外，祇能參考所採取新的要素在其他社會裏所引起的變遷了。我並不願承認中國向西洋傳入了新工具必然會變成和西洋社會相同的生活方式。我不過是借鏡西洋指出這可能的趨向。

中國社會變遷的過程最簡單的說法是農業文化和工業文化的替易。這個說法固然需要更精細的解釋，不能單從字面上做文章，但是大體上指出了中國是在逐漸脫離原有位育於農業處境的生活方式，進入自從工業革命之後在西洋所發生的那一種方式。讓我從這一句攏統的說法作出發點，進而說明農業處境的特性和在這處境裏所發生的價值觀念和社會結構。

中國傳統處境的特性之一是「匱乏經濟」(Economy of scarcity)，正和工業處境的「豐裕經濟」(Economy of abundance)相對照。我所說的匱乏和豐裕，並不單指生活程度的高下，而是偏重於經濟結構的本質。匱乏經濟不但是生活程度低，而且沒有發展的機會，物質基礎被限制了；豐裕是指不住的累積和擴展，機會多，事業衆。（我在「初訪美國」中有較長的說明）。在這兩種經濟中所養成的基本態度是不同的，價值體系是不同的。在匱乏經濟中主要的態度是「知足」，知足是慾望的自限。在豐裕經濟中所維持的精神是「無饜求得」。關於西洋資本主義的發展和「無饜求得」精神的關係，已經由今天的主席 Tawney 教授分析過，我不必在這裏詳述。我在這裏想用同樣方法來分析的是匱乏經濟和知足觀念的

關係。

傳統匱乏經濟的形成有着許多條件。首先，中國是個農業個家。中國人民的生活多少是直接用人力取給於土地的。土地經濟中的報酬遞減原則限制了中國資源的供給。其次，我們可耕地的面積受着地理的限制。北方有着戈壁的沙漠，而且日漸南移，黃沙覆蓋了農業發祥地的黃河平原。西方有着高山。東方和南方是海洋，農夫們缺乏航海的冒險性。中華腹地，年復一年地滋長着人口，可耕的可說都耕了。悠久的歷史固然是我們的驕傲，但這驕傲並不該迷眩了我們爲此所擔負的代價。這個舊世界是一個匱乏的世界，多的是人，少的是資源。

馬爾薩斯的人口論似乎最適合於中國的情勢了。但是我却常覺得並不夠解釋爲什麽中國人口會這樣多，使他們生活程度不能不降得這樣低。人究竟不是普通的動物，依着生物原性去增加他們後裔的。中國人口的龐大實在是農業經濟所造成的，在利用人力和簡單的工具去經營農業的時代，這也許是不能避免的現象。農作活動是富於季候性的。在農忙時節，很短的時間中，必須做完某項工作，不能提早，也不能延遲。若是要保證在農忙時節不缺乏勞力，在每一個區域之內，必須儲備着大量人口。農忙一過，農田上用不着這些勞力了，但是這批人口還得養着。生產是季候性的，消費却是終年的事。農田不但得報酬所費的勞力本身，而且還要擔負培養和儲備這些勞力的費用。農業和工業性質的不同也分出了擔負的輕重。表現出來的是人多資源少的現象。

土地所需勞力的分量是跟着農業技術而改變的。若是農業中工具改進，或是應用其他動

力，所需維持的人口也可減低。但是，在這裏我們却碰着了一種惡性循環。農業裏所應用人力的成分愈高，農閒時失業的勞力也愈多。這些勞工自然不能餓了肚子等農忙，他們必須尋找利用多餘勞力的機會。人多事少，使勞力的價値降低。勞力便宜，節省勞力的工具不必發生，卽使發生了也經不起人力的競爭，不値得應用。不進步的技術限制了技術的進步，結果是技術的停頓。技術停頓和匱乏經濟互爲因果，一直維持了幾千年的中國的社會。

我承認物質生活的享受總是人生的一種引誘。但是我們應當問的，在一個資源有限的匱乏經濟中這種引誘會引起什麼結果？在村子裏，每一方田上都有着靠它生活的人。若是有一個人要擴張他的農田，勢非把別人趕走不成。一人的物質享受必然是其他人生活的痛苦。路上的凍死骨未始不就是朱門酒肉臭的結果。人不向自然去爭取享受，而在有限的供給中求一己的富裕，結果不免於人相爭食。這並不是東方的特色，而是人類社會的基本原則。桑巴克曾說，在資本主義以前的社會通性是「從權力得到財富」。在中國歷史上固然不缺乏劉邦、朱元璋之類的人物，但是每個人若都像項王一般，存着「取而代之」的心思，這個社會顯然是難於安定了。沒有機會的匱乏經濟中是擔當不起這一種英雄氣概的。劉邦、朱元璋究竟是億萬人中的幸運兒，不足爲訓；歷史上讀不到的是屈死羅下的好漢。尊榮享受所給的對象是個人，幻滅是社會的混亂。這史實，這教訓，這領悟，凝成一種態度，知足安分；一代又一代，知足安分的得到了生存和平安，誰能否認這不是處世要訣？

我這種分析並不想把價値觀念祇視作客觀經濟處境的心理反映。觀念是文化中不能分的

一部分；是一種幫助社會位育處境的力量。在資源有限的匱乏經濟裏有不知足不安分的人，而且對於物質享受的愛好，本是人性之常，但是這種精神並不能使人在這處境中獲得滿足，於是有知足安分的觀念發生了。這觀念把人安定在這種處境裏。我並不是在批評這種觀念，我不過想瞭解這觀念。

從這個角度裏去看傳統的儒家思想，可以幫助我們對它的領會。我常覺得我們這位「萬世師表」所企圖的是在規畫出一個社會結構，在這結構中有着各種身分（君臣父子之類），每個人在某種身分中應當怎樣想，怎樣做。社會結構本是人造的，人造的東西都可以是一種藝術。社會也可以是一種藝術。身分安排定當，大家安分的生活下去，人生的興趣就在其中——「吾與點也」。這正是像英國的國術足球。球員們從不感覺到球場應當要加寬一些，球得加重一些，或是增加幾個球員。他們是安「分」的。他們更不會堅持一套規則祇許自己用手，不許人家用手，自己門上裝個鐵網，人家門前不許守衛。這樣做不成了玩球了。人生的鵠的若在「游於藝」的話，我們似乎必須一套社會結構。這結構的創立固然需要合於藝術的原則，大同之境，而人也必需要安分的精神。這精神就是「禮」，我很想翻譯成英國人民所熟習的 Sportsmanship。Sportsmanship 是承認自己所處的地位，自動的服從於這地位的應有的行為，也就是「克己」。在北平街上，有些門上還可以看到「知足常樂」四字。快樂是人生的至境，知足是達到這境界的手段。

我並不知道在傳統社會中的中國人是否快樂；但是知足的態度却使他並不能欣賞進步的

價值，尤其是一種不說明目的地的「進步」。孔子對於生產技術是不發生興趣的，他是一個在農業社會裏不懂農事的人。他的門徒中比較更極端一些的像孟子，勞力的被視作小人了。當時和儒家不太和合的莊子，在限制慾望、知足，這一點上是表示贊同的，以「有限」去追求「無限」，怎麼會不是件無聊而且危險的事呢？惟一對於技術有興趣的墨家，在中國思想上所占的地位遠不如儒家，這也可以說明在一個勞力充斥的農業處境中去講節省勞力的技術，是件勞而無功的事。我在這裏並不能對中國傳統思想多作介紹，我所想的是指出知足、安分、克己這一套價值觀念是和傳統的匱乏經濟相配合的，共同維持着這個技術停頓、社會靜止的局面。

在這裏我想對儒家偏重身分的觀念再下一些註釋。儒家的注重倫常，有它的社會背境。中國傳統社會結構的基礎是親屬關係。親屬關係供給了顯明的社會身分的基圖，夫婦、父子間的分工合作是人類生存和綿續的基本功能所必需的。這些身分比了其他社會團體中的身分容易安排，容易規律。而且以婚姻和生育所結成的關係，一表三千里，從家庭這個起點，可以擴張成一個很大的範圍。而且在親屬擴展的過程中，又有性別、年齡、輩分等清楚的原則去規定各人相對的行為和態度。在儒家的社會結構中　親屬也總是一個主要的綱目，甚至可以說是一切社會關係的模範。

以親屬關係作結構的綱目是　儒家以禮作社會活動的規模相配合的。禮，依我以上的註釋，是依賴着相關各人自動的承認自己的地位，並不是法。法是社會加之於各人使他們遵守

的軌道。自動的合作，必須養成於親密、習慣、熟悉的日常共處中。「學而時習之」的習字，是養成禮的過程。足球的指導員一定明白球員的合作必須經過朝夕的練習。從這個意義上說，禮也很近於哈佛大學 Mayo 教授所謂 Social Skill，直譯是「社會技術」，意譯是「灑掃應對」。用普遍社會學的名詞來說：積極的和自動的合作需要高度的契合，契合是指行為前提的不謀而合，充分的會意；這却需要有相同的經驗，長期的共處，使各人的想法、做法都能心領神會。換一句話說，人和人之間的親密合作，不能是臨時約定，而需要歷史養成。親屬在這方面說正是人和人的歷史關係，家庭又正是養成親密合作的場合。在家庭和親屬關係裏，「社會技術」最易陶養，以禮來規範生活的社會也最易實現。儒家想創造一個禮尚往來的理想社會結構，中國原有的親屬組織也就成這結構的底子了。

也許我們可以問這種把社會身分規定住了的結構不是一種保守主義麼？從人類文化的物質基礎上說也許是這樣。但是我覺得儒家並不是反對物質的享受，孔子至少承認富人也可以為善，雖則和窮人為善的方法不完全相同。他對於貧富、財貨並不關心，他所關心的是人和人的相處，並不在人對自然的利用。我們若要為儒家辯護，可以說不論人對自然的利用到什麼程度，人和人相處相得還是和人生直接有關的問題。對於這問題，人類還得不住的用工夫，求善道。因之，儒家可以有理由對物質享受之道不加關心。不關心並不是疾視，「你去闊別人好了。」若是我們從人和人的關係上去看，儒家並不是保守的，而是有理想的，有理想的就不能對現實滿意。孔子的棲棲皇皇，坐不暖席，為的是他有理想。社會結構的標準

是完整，是大同。這個概念和法國社會學家的前驅 Le Play和Durkheim 很相近。大同或是社會完整，很不易加以簡單的定義，若是必須要說的話，我認為這是一種社會組織的程度，在這程度上個人覺得和團體相合　而且在作這整體的一部分時，個人從團體中獲得他生活需要的高度滿足。Durkheim 在他的「自殺論」裏反面的說明了不完整社會的形態。在他之前 Le play 已有六册巨著分析工業初期歐洲社會的解組。這兩位大師對於英國人類學的影響之深早已顯著，但是他們對於現代社會的批判却並沒有引起海峽對岸的回響。可是，遠隔大西洋的美國，這基本概念，社會完整，却被許多研究工業組織的學者們所重視了，可惜的是數十年中，人類已經受到兩次大戰的打擊了。回念我們被視為古舊的中華文化，幾千年來這問題久已成為思想家的主題。東西相隔，我們的傳統竟迄今沒有人能應用來解釋當前人類文化的危機。人類進步似乎已不應單限於人對自然利用的範圍，應當及早擴張到人和人共同相處的道理上去了。

我對中國傳統秩序已說了不少的話，可是我還祇能粗枝大葉的提出一些問題罷了。我這篇話祇想說明中國傳統價值觀念是和傳統社會的性質相配合的，而且互相發生作用的。希望並沒有引起一種誤會，認為我是主張回返傳統或是盲目於饑餓的羣衆。即使我承認傳統社會曾經給予若干人生活的幸福或樂趣，我也決不願意對這傳統有絲毫的留戀。不論是好是壞，這傳統的局面是已經走了，去了。最主要的理由是處境已變。在一個已經工業化了的西洋的旁邊，決沒有保持匱乏經濟在東方的可能。適應於匱乏經濟的一套生活方式，維持這套生

活方式的價值體系是不能再幫助我們生存在這個新的處境裏了。「悠然見南山」的情境儘管高，儘管可以娛人性靈，但是逼人而來的新處境裏已找不到無邪的東籬了。我不反對我們能置身當年情景欣賞傳統的幽美，但這欣賞並不應擋住我們正視現實：這一個利用自然動力，機器，和龐大組織的生產方法；這人口匯集，車如流水的都市；這財富累積，無饜求得的社會；這疾如流星，四通八達的交通；這已經發現了利用原子能的新世界——回到我最初的命題，這自從工業革命之後在西洋所發生的那一套生活方式，這是一個豐裕的經濟。

我並不覺得自己配談西洋文化，我缺乏分析這新處境所需的知識，但是從別人的著作中看去，似乎工業革命曾在歐洲社會引起過一個很重要的轉變；在西洋人民的生活中已有一套新的原則在活動，在若干方面正和我在上面所指出的那種生活方式剛剛相反。當然，我並不是說東方和西方事事相左，我們的白天是你們的黑夜；你們的白天是我們的黑夜。人類文化有着基本的相同點，但是今天我是在討論變遷，變遷是出自相異。

若是匱乏經濟和豐裕經濟祇是財富多寡之別，東方和西方正可以相鄰而處，各不相擾。貧而無諂，富而好施，還是可以往來無阻。但是這兩種經濟的不同却有甚於此。匱乏經濟是封閉的、靜止的經濟，而豐裕經濟却是擴展的、動的經濟。工業革命之後的西洋，代表着一個擴展的過程，一個無孔不入的進取性的力量。甘地想從個人意志上立下一道匱乏經濟的最後防線，顯然是勞而無功。這世界已因交通的發達而形成不可分割的一體，在這一體之內，手藝和機器相競爭，人力和自動力相競爭，結果匱乏經濟欲退無地，本已薄弱的財富，因手

工業的崩潰，生產力的減少，而益趨貧弱。在這方面說，確是一個弱肉強食的場合。儘管你可以瞧不起錦衣玉食，但是當饑寒交迫的時候，誰也不能不承認生活確是有一道物質基礎的。當經濟的競爭把人推到不能不承認物質生活的重要時，怎能不憬然醒悟最初不重視物質生活的失策了。

卽在東西接觸之初，西學的實用是早經公認的了，我們可以很簡單的說，直接使東方受到患難的是西方的武器和生產技術。這就是「西學爲用」的用的方面。在學習和接受西學之用的方面時，我們逐漸發現了用和體是相關聯的，是一套文化。技術是人利用自然的方法，重視技術，發展技術是出一種人對自然的新關係。匱乏經濟因爲資源有限，所以在位育的方式上是修己以順天，控制自己的慾望以應付有限的資源；在豐裕經濟中則相反，是修天以順己，控制自然來應付自己的慾望。這種對自然的要求控制使人們對它要求瞭解，於是有了科學。西學確是重於人和自然的關係，根本上脫不了利用厚生之道，是重「用」的。但是這偏重的背後却有一種新的看法，這看法規定着人在宇宙裏的地位，是出於西洋宗教的基源。這一點，今天的主席 Tawney 先生已經分析過，不必重述。我想指出的是在基督教傳統中所孕育的那種無饜求得的現代精神，祇有在一個豐裕經濟中才能充分發揮，成爲領導一個時代的基本力量。我在論匱乏經濟時曾指出一種循環：勞力愈多，技術愈不發達，技術愈不發達，勞力也愈多；在豐裕經濟中也有一種循環：科學愈發達，技術愈進步，技術愈進步，科學也愈發達。到現在至少已有一部分人感覺到，科學發達得太快，技術進步得太快，人類

已不知怎樣去利用已有的科學和技術來得到和平的生活了。這兩種循環比較起來，前者已造成人類的貧窮，後者已造成了人類的不安全，都可以說是惡性的。

中國傳統文化中不發生科學，決不是中國人心思不靈，手脚不巧，而是中國的匱乏經濟和儒家的知足教條配上了，使我們不去注重人和自然間的問題，而去注重人和人間的位育問題了。我不敢說在人事上中國傳統文化是否有很大的造就，但是在科學上沒有發達，那是無法否認的。一直到現在我還是不敢說中國的科學已有基礎。我懷疑在中國經濟得到解放之前科學在中國是會入土滋長的。我們要知道過去一百年東西的接觸，並沒有造下中國能在本土發達科學的處境。這遠東的大國至今不過是西洋工業的市場，本身並不是一個工業的基地。我似乎覺得工業化和科學化是相配的，分不開的。日本工業發達之後，科學上的成就並無遜於西洋，是一個很好的證據。中國經了一百多年，在接受西洋文化上還沒有顯著的成效，在我看來，是在我們匱乏經濟的惡性循環並沒有打破，非但沒有在經濟上得到解放，反而因爲和現代工業國家接觸之後，更形窮困。在這生產力日降，生活程度日落的處境中，絕不會有「現代化」的希望的。

在接受西洋生產技術的過程中，還有一種困難，我願意在這裏加重的提到，那就是利用現代技術的社會組織。在西洋，因爲現代技術的需要產生了集中的工廠。工廠在中國都市裏也發生了，機器也裝上了，工人也招來了。雖則在規模上比不了西洋，但是這新的生產組織至少也傳入了中國。中國鄉土工業的崩潰使很多農民不能不背井離鄉的到都市裏來找工做。

工廠裏要工人，決不會缺乏。可是招得工人却並不等於說這批工人都能在新秩序裏得到生活的滿足，有效的工作，成爲這新秩序的安定力量。依我們在戰時內地工廠裏實地研究的結果說，事實上並不如此（可參考史國衡著「昆廠勞工」）。我們認爲在中國現代的工廠裏，擴大一些，現代的都市裏，正表示着一種社會解組的過程，原因是現代工廠的組織還沒有發達到完整的程度。

我在上面已說過社會完整的意思。在完整的社會裏社會所要個人做的事，養孩子，從事生產，甚至當兵打仗，個人會認眞的覺得是自己的事。這就是我所謂「個人覺得和團體相合」的意思，要使人對於社會身分裏的活動不感覺到是一種責任，而是一種享受——孔子所謂「不如好之者」的境界——至少要先使人對於他所做活動和自己生活的關係有認識；活動、生活、社會三者要能結合得起來。這裏，在我看來，必須要一個完整的人格，就是個人的一舉一動都得在一個意義之下關聯起來，這意義又必須要合於社會所要求於他的任務。現代技術的發達在社會組織的本身引入了一個「超人」的標準，那就是最小成本最大收獲的經濟律。在這標準之下，再加上了機械活動的配合律，串成一套生產活動，支配這活動的最終目的並不是參加活動者的個人目的，甚至並非社會的目的，而是爲生產而生產，爲效率而效率的超於人的目的。資本主義的不斷累積，是出於積財富於天上的動機。

在這種活動體系中，一個工人實在不易瞭解在這體系中他個人活動的意義何在，除了從這活動中所得到的報酬。他們能吸收到個人生活體系中去的祇是這報酬，並不是活動的本

身。他們對於活動本身並不發生興趣，沒有樂趣，更談不到「好之」的境界。於是在現代工業裏的勞工最主要的要求是，少做工，多得報酬，這還是歐美勞工運動的基本目標。在社會學的觀點上看，是社會解組的現象，因爲這裏充分表現了社會缺乏完整。Le Play 和 Durkheim 很早的見到這個趨勢，感覺到人類社會的危機。

西洋這社會解組的趨勢並沒有很快的走上危機，因爲現代技術雖則一方面打破了社會的完整性，但是另一方面却增進了一般人民的物質享受。而且他們有充分的時間，逐步的用「法」把社會關係維持下去。基督教和羅馬法本是西洋文化的兩大遺產，和現代技術結合，造成了個人資本主義的一種文化。在中國，現代技術並沒有帶來物質生活的提高，相反的，在國際的工業競爭中，中國淪入了更窮困的地步。現代技術所具破壞社會完整的力量却已在中國社會中開始發生效果。未得其利，先蒙其弊，使中國的人民對傳統已失信任，對西洋的新秩序又難於接受，進入歧途。

在歧途上的中國正接受着一個嚴重的試驗。我當然希望歐美的文化既已發生了現代技術，能百尺竿頭，再進一步，創造出一個和現代技術能配合的完整的社會結構。這可以使在技術上後進的東方減輕一些擔負。但是我不能不懷疑現在這種結構已經存在，雖則我願意承認社會主義在英國的出現確表示着對這方向的邁進。以往祇在技術上求發明，而忽略各社會組織上求進步和配合，不能不說是人類歷史上的憾事。我們的傳統，固然使我們在近百年來迎合不上世界的新處境，使無數的人民蒙受窮困的災難，但是雖苦了自己，還沒有遺害別

人。忽略技術的結果似乎沒有忽略社會結構的弊病爲大。若是西方經過了這兩次大戰而已覺悟到非注意到人和人的關係時，我想也許我們幾千年來在這方面的研討和經驗，未始沒有足以用來參考的地方。在這裏我記起 Radcliffe-Brown 教授的話，他發揮了社會人類學的理論之後，在中國的一次旅行中，發現了荀子的著作裏有着不少和他相同的見解。在歐洲曾有過一次文藝復興，爲這現代文化開了一扇大門，我不敢否認世界文化史中可能再有一次文藝復興。這一次文藝復興也許將以人事科學爲主題，中國和其他東方國家傳統可能成爲復興的底子。我不必在這方面多作猜測，在我們中國立場上講，我們祇有承認現在有的弱點，積極的接受西洋文化的成就，但是我們也應當明瞭怎樣去利用現代技術和怎樣同時能建立一個和現代技術相配的社會結構，是兩個不能分的問題。若是我們還想驕傲自己歷史地位，祇有在這當前人類共同的課題上表現出我們的貢獻來。

中國社會變遷，是世界的文化問題。若是東方的窮困會成爲西方社會解體的促進因素，則我們共同的前途是十分黯淡的。我願意在結束我這次演講之前，能再度表達我對歐美文化的希望，能在這次巨大的慘劇之後，對他們文化基礎作一個深切的研討，讓我們東西兩大文化共同來擘畫一個完整的世界社會。

鄉村・市鎮・都會

相成相尅的兩種看法

對於中國鄉村和都市的關係有相成和相尅的兩種看法：

從理論上說，鄉村和都市本是相關的一體。鄉村是農產品的生產基地，它所出產的並不能全部自消，剩餘下來的若堆積在已沒有需要的鄉下也就失去了經濟價值。都市剛和鄉村不同。住在都市裏的人並不從事農業，所以他們所需要的糧食必需靠鄉村的供給，因之，都市成了糧食的大市場。市場愈大，糧食的價值也愈高，鄉村裏人得利也愈多。都市是工業的中心，工業需要原料，工業原料有一部分是農產品，大豆、桐油、棉花、煙草，就是很好的例子。這些工業原料比了糧食有時經濟利益較大，所以被稱作經濟作物。都市裏工業發達可以使鄉村能因地植宜，發展這類經濟作物。另一方面說，都市裏的工業製造品除了供給市民外，很大的一部分是輸入鄉村的。都市就用工業製造品去換取鄉村裏的糧食和工業原料。鄉市之間的商業愈繁榮，雙方居民的生活程度也愈高。這種看法沒有人能否認。如果想提高中國人民生活程度，這個鄉市相成論是十分重要的。中國最大多數的人民是住在鄉村裏從事農業的，要使他們的收入增加，祇有講究和疏通鄉市的往來，致力從發展都市入手去安定和擴

大農業品的市場，鄉村才有繁榮的希望。

但是從過去歷史看，中國都市的發達似乎並沒有促進鄉村的繁榮。相反的，都市興起和鄉村衰落在近百年來像是一件事的兩面。在抗戰初年，重要都市被敵人佔領之後，鄉市往來被封鎖了，後方的鄉村的確有一度的（即使不說繁榮）喘息。這現象也反證了都市和鄉村實在害多利少。這個看法若是正確的，爲鄉下人着想，鄉市的通路愈是淤塞，愈是封鎖，反而愈好。

這兩種看法其實都是正確的，前者說明了正常經濟結構中應有的現象，後者說明了中國當前經濟畸形發展的事實。讓我先分析一下爲什麽在中國應當是相成的經濟配偶會弄得反目相對的呢？

傳統市鎭並非生產基地

第一我們應當瞭解的是鄉市的差別在中國並不是農工的差別。在傳統經濟中，我們的基本工業是分散的，在數量上講，大部分是在鄉村中，小農制和鄉村工業在中國經濟中的配合有極長的歷史。孟子已經勸過人家在田園四周種些桑樹，意思是農業本身並養不活農場極小的人家，惟一的求生方法是兼職，農閒的時候做些手工業。基本工業分散的結果，鄉市之間並不成爲農工的分工了。鄉村是傳統中國的農工並重的生產基地。它們在日常生活中保持着高度的自給。慣於降低生活來應付災荒的鄉下老百姓，除了鹽，很可以安於自給自足的經

濟，雖則這種自給自足的經濟必然是匱乏的。

在鄉村裏生產者之間，各人所生產的東西可能並不完全相同，於是需要交換。這種貿易在大部分的中國到現在還是在日中爲市式的「街」、「集」等臨時集合的攤子上進行的。街集之類的貿易場合裏甚至還有直接以貨易貨的方式，即是以貨幣作媒介的，貨幣也常祇是價值的籌碼；帶着貨物上街的人，還是帶了其他貨物回家的。鄉村裏很大部分的貿易活動就到這類街集爲止。

在比較富庶的地方，這類街集集合的時間可以頻繁些，頻繁到每天都有，更在這些集合的場所設立了爲憩息之用的茶館，爲收貨販運者貯貨的小倉庫，——成了一個永久性的小市鎮。我願意相信這類從鄉村貿易需要裏產生的小市鎮在中國各處都有，但是中國很多較大的市鎮却並不都是這樣興起的。

中國人口的繁殖，使鄉間的勞力過剩。過剩的勞力在祇有農業和小規模的家庭手工業的傳統經濟中並不能離開鄉村，他們盡力的以降低生活程度爲手段向別人爭取工作機會。勞力成本的降落，使一部分稍有一些土地的人付出很低的代價就可以得到脫離勞作的機會了。他們出租了土地，自己就離鄉住入較爲完全的城裏去。在鄉間做個小小富翁並不是件太安心的事，那是我們中國人的普通經驗，用不着我來舉例作證的。那些地主們在他們住宅周圍築個城牆，可以保衛。他們有資本可以開典當鋪，可以在穀賤時收穀，穀貴時賣穀，可以放高利貸，可以等鄉間的自耕農來押田借穀，過一個時候賤價收買。Tawney 教授曾說：那些離地

地主和佃戶的關係其實是金融性質的。我想我們很可說，這類市鎮所具的金融性質確在商業性質之上。至於工業實在說不上。在這類市鎮中，固然有兼做大戶人家門房的裁縫舖，有滿儲紅漆嫁奩的木匠舖，有賣膏丸補藥的藥材舖，有技術精良專做首飾的銀匠舖——這些祇是附靠着地主們的藝匠，像歐洲中古封主堡壘裏那些藝匠的性質相同。

這些市鎮並不是生產基地，他們並沒有多少出產可以去和鄉村裏的生產者交換貿易。他們需要糧食、需要勞役，可是他們並不必以出產去交換，他們有地租、利息等可以徵收。鄉村對於這些市鎮實在說不上什麼經濟上的互助，祇是一項擔負而已。

鄉村靠不上都會

自從和西洋發生了密切的經濟關係以來，在我們國土上又發生了一種和市鎮不同的工商業社區，我們可稱它作都會，以通商口岸作主體，包括其他以推銷和生產現代商品為主的通都大邑。這種都會確是個生產中心。但是它們和鄉村的關係却並不是像我們在上節所提到的理論那樣簡單。我已說過中國傳統經濟中曾有很發達的手工業、技術上當然很差，出品也不漂亮，但是却是鄉下老百姓的收入來源。現代都會一方面把大批洋貨運了進來，一方面又用機器製造日用品。結果是鄉村裏的手工業遭殃了。現在到鄉村裏去看，已經沒有多少人家自己紡紗織布了。都會興起把鄉村裏一項重要的收入奪走了。如果鄉村裏農業因之繁榮了，手工業的崩潰並沒有什麼關係。可惜的是農業並沒有因都會興起而繁榮起來。都會裏確是需要

糧食。需要增加，糧食價格不是也可以提高了麼？不然。中國的現代交通祇溝通了幾個都會，並不深入鄉村。這種特殊的，有人說這是專門是爲推銷洋貨而設計的交通系統，的確會發生向海外運糧食比了向國內產糧食的鄉村中去購買和運輸爲便宜的事情。而且，在都會和鄉村之間還隔着一個市鎮。

西洋貨實際上運到鄉村裏的並不多。牙刷、牙膏之類當然用不着，就是布疋還是以洋紗土織的居多。鄉下老百姓決不是和外匯發生直接關係的人　中間有市鎮擋着。市鎮上這些不事生產的地主們，在享樂一道上是素有訓練的。他們知道洋貨的長處。他們把從鄉村裏搜來的農產品送入都會，換得了洋貨自己消費了。鄉下的生產者並沒有看到洋貨的影子，看到了也買不起。鄉村裏的老百姓本來靠手工業貼補的，現在這項收入沒有了，生活自然更貧窮了。他們不能不早日出售農產物，不能不借債，不能不當東西　結果不能不賣地。從與日俱增的地租、利息——且不提因政治而引起的攤派、捐稅、敲詐——使他們每年留在鄉村裏自己消費的產物一天減少一天，大批無償的向市鎮裏輸送。在市鎮裏過一道手，送入都會。市鎮裏的地主的享受增加了，但是鄉村的血液却漸形枯竭。

這個分析，說明了在中國的過去和現在，鄉村和都市（包括傳統的市鎮和現代的都會）是相尅的。如果我們不能改變這個局面，將來也還是這樣。所謂相尅，也祇是依一方面面說，就是都市尅鄉村。鄉村則在供奉都市。在這情形下，鄉村沒有了都市是件幸事，都市却絕不能沒有鄉村。我們若瞭解這一點，我們才能明白爲什麼在抗戰時期，後方鄉村有過一度

喘息的機會，爲什麼工合運動可以很快的發展。我們也才能明白爲什麼很多地方的老百姓並不因目前軍事把鄉村和都市隔斷而發慌，這是鄉村裏的老百姓所求之不得的。鄉村和都市一隔斷，受打擊的是都市。以往近百年來，都市並沒有成爲一個自立的生產基地，主要的是洋貨的經紀站。洋貨固然沒有大量的流入鄉村，但是用來換取洋貨的土產却幾乎全部靠鄉村供奉的。供奉的來源一斷，除了不受償的救濟品和借來的東西外，洋貨是進不來了。現在我們似乎已碰着了這個僵局

都市破產鄉村原始化的悲劇

自從現代交通縱貫南北的路線打通了由自然地形所劃分的三大流域之後，南北朝的局面在今後歷史上已不易有出現的機會。可是這都市和鄉村間近百年來所累積的矛盾却終於暴露了一種新的裂痕，點線和面脫離了政治和經濟的聯繫。在短期看，鄉村離開都市可以避免農產品的大量外流，使鄉下老百姓在糧食上不致匱乏以致饑荒。這本是一種消極性的反應，因爲鄉村一離開都市，它們必須更向自給自足的標準走。自給自足得到的固然是安全，但是代價是生活程度更沒有提高的可能。回復到原始的簡陋生活，自然不是解決中國經濟問題的上策。可是我們也必須承認，鄉村的寧願拋離都市，老百姓寧願生活簡陋，原因是都市在過去一個世紀裏太對不起了鄉村。先奪去了他們收入來源的手工業，他們窮困了，更乘人之急，用高利貸去騙出他們的土地，最後他們還剩些什麼可以生活的呢？鄉村若決心脫離都市，對

它們短期間並不會有比以往更苦的遭遇；但是都市却不能沒有鄉村。所以問題是發生在都市裏。

都會工商業的基礎並不直接建築在鄉村生產者的購買力上，現代貨物的市場是都市裏的居民。這些人的購買力很大部分倚賴於鄉村的供奉。鄉村的脫離都市最先是威脅了直接靠供奉的市鎮裏的地主們，接下去影響了整個都市的畸形經濟。爲了都市經濟的持續，不能不利用一切可能的力量去打開鄉村的封鎖了。愈打，累積下來的鄉市矛盾暴露得更清楚，合攏機會也更少。

中國的經濟决不能久長停在都市破產鄉村原始化的狀態中；尤其是在這正在復興中的世界上，我們的向後轉，可能在很短時間裏，造成經濟的陷落，沈沒在痛苦的海底。怎樣能使鄉市合攏呢？方向是很清楚的，那就是做到我在本文開始時所說的一段理論，鄉村和都市在同一生產的機構中分工合作。要達到這目標，在都市方面的問題是怎樣能成爲一個生產基地，不必繼續不斷的向鄉村吸血。在鄉村方面的問題，是怎樣能逐漸放棄手工業的需要，而由農業的路線上謀取繁榮的經濟。這些問題固然是相關的，但是如果要分緩急先後，在我看來，應該是從都市下手。在都市方面，最急的也許是怎樣把傳統的市鎮變質，從消費集團成爲生產社區，使市鎮的居民能在地租和利息之外找到更合理，更穩定的收入。這樣才容易使他們放棄那些傳統的收入。這些市民應當覺悟，世界已經改變，依賴特權的收入終究是不可靠的，等人家來逼你放棄，還不如先找到其他合理的收入，自動放棄來得便宜。中國是否可

以像英國一般不必革命而得到社會進步，主要的決定因素就在這種人有沒有決心。

鄉村和都市應當是相成的，但是我們的歷史不幸走上了使兩者相尅的道路，最後竟至表現了分裂。這是歷史的悲劇，我們決不能讓這悲劇再演下去。這是一切經濟建設首先要解決的前提。

三十六年四月二十日於清華新林院

論城・市・鎮

我覺得，我們對於城鄉關係問題的討論，已經到了對這有關的雙方——城和鄉——的性質，在概念上應當作更進一步加以詳細檢討的時候了。記得我最初寫『鄉村、市鎮、都會』的那篇短文中，就已感覺到應當把我們通常歸入『城』的一類的社區，加以分別成『市鎮』和『都會』兩種型式。我那時的看法多少帶了一點歷史的觀點，就是把沒有受到現代工業影響的『城』和由於現代工業的發生而出現的『城』分開來說，前者稱之作『市鎮』，後者稱之作『都會』。半年多以來，參考了許多朋友們的討論，我已覺得這種分類還不夠；不夠的意思是說，依這分類，每個型式中還有值得再加以分類的『次型』。換一句話說，在原來所分出的型式中，還包括若干在某些方面性質相異的社區。當我們討論時，如果不在概念上有清楚的規定，很容易因爲用同一名詞指着不同對象而發生混淆。我在本文中，想對於『城』這一類社區加以分析，希望能有助於今後的討論。

人口與城鄉

怎樣的社區才能算是一個『城』？這問題是很不容易確切回答的。美國人口局規定二千五百人以上集居的社區稱之爲『城』city ，以別於鄉。凡是居民超過十萬人，其中至少要

有五萬人住在『市區』，近郊的區域的密度每方哩一百五十人以上的社區，稱作『都會』metropolitan district。若干社會學家對於這類規定並不同意，但又沒有一致的看法。譬如，Mark Jefferson 認爲人口密度須在每方哩在一萬人以上才能構成城市，而 walter F. Willcox 却認爲一千人已足。無論他們所規定的數目多大出入，有一點是相同的，就是根據人口密度去區別『城』和『鄉』。

究竟人口密度要高到什麼程度才算是夠得上構成城市社區的資格？依我看來，這裏並沒有一個絕對的標準，譬如中國有很多省區的平均人口密度已超過每方哩五百以上的（山東六一五；浙江六五七；江蘇八九六），這些省區裏有些地方據說每方哩人口，可以達到六千的，成都平原平均密度就在二千以上。如果依 Willcox 的說法，這些都可稱作城市社區了。這種說法顯然和常識不合。如果各地的標準不必一律，問題也就發生了：『怎樣去決定每個地方的標準呢？』這問題也說明，單以人口密度一項來看是不能用來區別城鄉了。

從人口角度去區別城鄉，其實並不祇是一個數量和密度的問題，而是分佈的問題。這是說，人類經濟生活發展到某一程度，一個區域裏會發生若干人口密集的中心地點，像一個細胞中發生了核心。一個區域的核心就是『城』，核心的外圍人口密度較低的地帶是『鄉』。如果我們對照着核心和外圍來看，數量和密度上確有顯著的差別，但是差別的程度却依人口集中的程度而決定，並沒有一定的標準。因之我們要討論城鄉的區別就得先分析人口爲什麼會發生集中的型態。

在自給經濟中，不論是採集、漁獵、遊牧、或是農業，每個生活單位可以孤立的存在時，一個區域裏散布着類似的集團，並不需要有細胞核心型的中心地點。各個生活單位是一個簡單的細胞，並不和他單位合組成一個共同的細胞。它們儘可以雞犬相聞而不相往來。

單以農業的區域來說，如果沒有其他的原因，純從耕種技術上的需要，每個農家最好是住在他所經營的土地上。這樣他們可以免於運輸和往來的跋涉，而且易於看守他的田地。——這是散居式的社區。美國的農家大多還是散居式的，和我們聚居的村落不同，（但在四川，因為地形和歷史的原因，還可以看到散居的形式。）經濟上充分自給的農家聚居在一個地點構成村落，並不是出於耕種技術上經濟的需要，而是出於社會的需要，主要的是親屬的聯繫和安全的保衛。在一個兄弟平均繼承土地的社會中，一個農家經了幾代就可以長成一個小小的同姓村落。如果這地方的四圍還有可以開墾的土地，這種村落也可以繼續長大。親屬的聯繫使他們在一塊居住。土地和居住地點距離增長，在經濟上說是不利的。但是集居却在自衛上有其利益。農業的人民是很容易受到侵略的，除非在安全上有着保障，不必自衛，婦孺老幼加上存貯的農產最好是集中在一個容易保衛的地點，周圍加上一些防禦工程，成為一個『村落』。

在我們各地鄉村的建築上很可以看得出自衛的性質。在山區不易有較大村落的地方，分散的農家常常建築近於堡壘式的住宅，至少向外是沒有窗的。在較大的村落裏也有在中心區築了圍牆，在必要時居民可以撤退到這圍牆之內去，每家的農產品在必要時也可以集中到這

類堡壘裏去。在安全較爲可靠的江南鄉村中，人數多，河道可以封鎖的情形下，房屋的建築式也改變了，每家並沒有個別的圍牆，窗門可以開向通路。

這一類多少是自給的生活單位的聚居，不論人數有多少，在性質上並不能構成我們普通所謂『城』。『城』的形成必需是功能上的區位分化，那就是說，有一個賦予某種特殊社區功能的中心區。換句話說，爲了功能分化而發生的集中型式。

衙門圍牆式的城

說到這裏，我想把以上統稱的『城』字予以較狹的定義了。我想把這字用來指一個區域的政治中心。『城』字本意是指包圍在一個社區的防禦工事，也卽是城牆。如我上面所說的，實際上，這類防禦工事可以有大有小，小到一家、一村，但是我們稱作『城』的却又常限於一種較大規模的防禦工事，它所保衛的是一區域的政治中心。城牆的工程浩大，費用繁重，不是被包圍在內的人民所能担負的，它必須是一個較大區域中人民共同的事業。除了憑藉政治力量，爲了政治的目的，這種城牆是建築不起來的。

『城』牆是統治者的保衛工具，在一個倚靠武力來統治的政治體系中，『城』是權力的象徵，是權力的必需品。因之，『城』的地點也是依政治和軍事的需要而決定的。在皇權代表的駐紮地點必然要有一個保衛的『城』。有時幾個縣的政府合住在一個城裏，所以城牆其實是衙門的圍牆。在雲南，我們可以看得很清楚，縣城的形勢是：一半在居高臨下的山丘

上，一半在平地裏，這是易於防守的形勢。在沒有山丘可以築城的地方，沿城要掘一道城環的水道，也就是所謂『池』。城池是連成一個名詞的。這條水溝也稱隍，『城隍老爺』也是政治權力的象徵。在城內，都有一些可以種植的田地；就是像北平、南京、蘇州等一類大城，也有它的農業區。這些田地被圍在城裏，可以供給居民必要的菜蔬和其他不易貯藏的農產品。不但在歷史上我們常讀到長期守城待援的事例，就是在我們自有的經驗中，城門也有時會阻礙經常的出入，那時城裏的田園的重要性就顯著了。最理想的『城』是一個能自足的堡壘。

這種城區在人口上並不一定比村落爲多爲密。在雲南有許多縣城，譬如呈貢，在人數上被附近的村子爲小。但是這種有着較堅固防禦工事設備的城區有它吸引人口的力量。許多脫離勞作不必經常在鄉村裏居住 擁有較易注目的財富、而且繼續和農民維持剝削關係的地主們，在鄉村裏住着並不安全。他們就被吸收到這類『城』裏去了。從積極方面說，他們要維持剝削關係必須憑藉政治勢力，必要時得動用政府的武力，靠近政治中心居住可以使他們和政府的關係拉得緊些。地主們集居到這類城裏來了之後，增添了這類社區的經濟特色。他們在四鄉帶來了財富，而且經常的依靠地租，吸收着四鄉的農產品。這筆財富一部分是被地主們所消費了，一部分被利用來成爲繼續引吸四鄉財富的金融力量。

爲了地主消費的需要在城裏或城的附近發生了手工業的區域。他們從事於各種日用品的生產，供給地主們的消耗。地主集中的數目多，財富集中的力量雄厚，這類手工業也愈發

達，手藝也愈精細，種類也愈多，成都、蘇州、杭州、揚州等可以作這類『城』的最發達的型式。爲了各個城裏貨物的流通，以及各地比較珍貴的土產的收集，在這種城裏商業也發達了起來。這種城的經濟基礎是建築在大量不從事生產的消費者身上，消費的力量是從土地的剝削關係裏收吸來的。

地主們除了從地租獲得他的收入之外還利用他的資本作高利貸、典當、米行等一類金融性質的活動來增加對鄉村的吸血。我在雲南一個縣城裏調查高利貸活動的情形時，有一位熟習這情形的朋友告訴我：『城裏這些人全是放債的。』這句話並非完全係事實，祇是指放債的人很多的意思。典當是高利貸的一種方式。米行在性質上也富於金融性質，在穀賤時向鄉間收米，米貴再賣給鄉間；但是也有一部分是賣給城裏的工人，以及運往其他地方去的，是一種商業。而且鄉間出賣的是穀子，到了城裏才碾成米。碾米的工作，有時用水力，現在已大多用柴油機和電機，是最基本的農產品加工的作坊工業。因之，在這類城裏也有這類作坊工業。

不論附屬於『城』的工商業怎樣發達，在以地主爲主要居民的社區裏，它的特性還是在消費上。這些人口之所以聚集的基本原因是在依靠政治以獲得安全的事實上。

貿易裏發達出來的市和鎮

鄉村裏農家經濟自給性固然高，但並不是完全的，他們自身需要交換，而且有若干消費

品依賴於外來的供給，這裏發生了鄉村裏的商業活動，在這活動上另外發生了一種使人口聚集的力量。這種力量所形成較密集的社區我們可以稱之爲『市』，用以和『城』相分別。

在中國內地還通行着臨時性的市集，各地方的名稱不同：街、墟、集、市——但都是指以生產者之間相互交換爲基礎的場合。生產者並不需要天天作買賣，所以這類市集常是隔幾天才有一次，在雲南普通是六天一街。趕街的那一天，各村的鄉民提着他們要出賣的東西上街，再用賣得的錢去買他們所要的東西。街子有大小（依交通方便和附近人口的數目而定），大的可以有幾萬人，昆明附近的龍街、狗街、羊街等都是這種大街子。在高地望下去，像個人海，擠得眞是摩肩接踵。但是這種熱鬧場面並不是常久的，一到太陽偏西，一個個又趕着回家；黃昏時節，祇剩下一片荒場。

街子式的市集並不構成一個經常的社區，它不過是臨時性的集合，本身祇是一個地點，依着交通的方便而定。爲了要容得下大量的人數，所以這地點必須有一個廣場。但是商業活動逐漸發達，市集的集合逐漸頻繁，在附近發生了囤積貨物的棧房。居民需要外來貨物的程度提高了，販運商人不必挑了貨担挨着不同市集循環找賣客，商店也產生了。從商業的基礎長成的永久性的社區，我們不妨稱之作『鎮』。

在太湖流域，水道交通比較陸路交通爲方便，鎮也特別宜於發達。在我所調查過的江村，有着一種代理村子裏農家賣買的航船。一個航船大概服務一百家人家。每天一早從村子裏駛向鎮裏，下午回村。我所觀察過的鎮經常有幾百個航船爲幾萬農家辦貨。鎮裏的商店和

個別的航船維持着經常的供應關係。這樣大的一個消費區域才能養得起一個以商業為基礎的鎮。這種鎮在內地是極少見的。

市鎮和城不但在概念上可以分開，事實上也是常常分開的。在雲南這種情形可以看得很清楚。昆明這個大城的附近就圍繞着六七個很大的街子。當然昆明城裏的商業也很發達，但是這不是鄉民所倚賴的市場。正義路上的百貨公司和金店，曉東街的美貨舖面，甚至金碧路上的廣貨和越貨店——它們的顧客是昆明的居民以及各縣城裏來採辦的商販，不是四鄉的農民。農民的商業不在昆明，而在昆明附近的街子上。

更清楚的是在居民不多的縣城裏。以昆明南的呈貢說，縣城裏雖有一條街，但是市集却不在城裏，而在離城約十五分鐘的龍街。縣城和市集遙遙相望，並不併合在一起。那是因為這兩種社區的性質是不同的，前者是以政治及安全為目的，所以地點的選擇是以易守難攻為主要考慮之點，而後者是以商業為目的，地點必須是在交通要道，四圍農村最容易達到的中心。以太湖流域的情形說，我的故鄉吳江縣的縣城在商業上遠不及縣境裏的鎮，好像震澤同里都比吳江縣城為發達。在清代，震澤和吳江分縣的時候，兩個縣政府却一起擠在這荒涼的縣城裏，不利用經濟繁榮的鎮作政治中心，也表現出『城』和『鎮』在性質上的分化。

城和鎮在表面上有着許多相似之處，那因為鎮也是地主們蟻集之所。在經濟中心裏住着，地主們可以有機會利用他的資本作商業的活動。但在傳統社會地位來說，鎮裏的商人地主沒有城裏的官僚地主為優越。這種傳統逐漸消失之後，鎮的地位事實已有超過了縣城的。

鎮上經濟的繁榮，商店的發達，同樣要一批手工業的匠人來服役，因之在這方面很類似於城。

本文中想特別提出城和鎮的兩個概念來，目的是想指出這兩種性質上不完全相同的社區，它們和鄉村的關係也有差別。這裏所指的城，那種以官僚地主爲基礎的社區，對於鄉村偏重於統治和剝削的關係；而那種我稱作鎮的社區，因爲是偏重於鄉村間的商業中心，在經濟上是有助於鄉村的。

最後讓我補一筆，在很多事例中，城鎮可能是合一的，我在本文中，因爲注重於社區的分類，所以着眼於比較單純的事例，兩種型式的混合是不免的，但是爲了分析的方便，我們在概念上最好能分開來。

如果我們要分析現實的社區 還得增加一個概念就是『都會』。我在本文裏不能對這一個概念多加說明，祇能簡單的說，它是以現代工商業爲基礎的人口密集的社區。但是中國的都會性質上也不能完全和西洋的都會相比，因爲它主要的經濟基礎是殖民地性質的。它可以說是西洋都會的附庸。關於這一方面，我想留到以後再分析了。

不是崩潰而是癱瘓

崩潰之謎

「中國似乎是一切原則的例外。」——的確，中國在現代西洋人，或是熟習於西洋觀念的人，看來多少是個謎 譬如說目前的經濟，已經有過不少人預測說，總崩潰就在眼前了；可是一關一關，似乎還是在拖，而且也好像還是拖得過去。這樣很使不少人覺得拖是一個萬應靈丹了。拖拖也許會拖得出頭，正如抗戰一般，拖到勝利；經濟的困難是不是也可能拖到繁榮呢？

要中國的經濟豁然崩潰我想是不太可能，但是拖却拖不出繁榮倒是一定。小農經濟不會崩潰祇會癱瘓 癱瘓是慢性的，逐漸加深的 慢性和逐漸加深的病並不是輕症。醫生和病人都最怕這種深入每個細胞的癱瘓 在病人說，急性的病，就是不治，痛苦也受得少；癱瘓才是活受罪。在醫生說，急病一定求治得早，開刀上藥還來得及，慢 的癱瘓要使病人瞭解非求醫不成時，大概已深入膏肓，不能治了。

在工業化的現代經濟裏，如果出起毛病來，常常是成為頭條新聞的，乾脆，明白，每個人都看得到，因為沒有人能不受影響。崩潰、危機等字都是用來形容現代化的經濟現象的。

譬如英國去冬的煤荒，星期二動力部長在閣議裏還在盼望可以安渡難關，星期五宣布緊急方案，星期一半個英國停電停工，星期三全國停電停工——眞像是閃電式的。這叫作「危機」。

美國一九二九年的不景氣也是有一點迅雷不及掩耳，三月裏胡佛上台時，「有史以來沒有比現在更繁榮了」。十月二十一日，證劵市場有一點小風波，三天之內，風暴掀大，一百二百萬的股票轉了手，到二十九日，一星期又一天，證劵市場崩潰了，持劵人損失了十五億美元。

有人以為中國年來物價一跳一跳，總會跳到「豁然崩潰」的程度，可是這似乎早應降臨的不幸，總是被拖了下去。我不敢預言在若干都市裏不會有些類似閃電式的大事件發生，但是以整個中國的經濟說，却顯然在沿着另一種公式進行，是日漸癱瘓，一直到潰爛不治。

現代工業國家會有驚人的危機發生是因為他們的經濟是一個密切相關的分工體系，牽一脈動全身的。像一部機器，卽使是一個小零件損壞了一些，全部機器就會停下來。正因為這樣，他們的經濟危機並不是每一部門的敗壞，而常是某一部門受到阻礙，或是活動周轉不靈。他們祇要把零件修好了，或是阻礙活動的因素矯正了，全部機構又可以上軌道照常運行。危機之後可以接着復興，甚至可以繁榮。現代經濟的危機不過是生產的停頓，並不是指生產能力的敗壞。依我上面譬喻說是急性病，身體的元氣是沒有傷的，如果治得快，復原也快。

我們沒有這種危機，有的是每個細胞的逐漸在癱瘓。病害得重得多，是沈疴不是險症。

小農經濟的堅韌

中國經濟的基本結構是一個個並存排列在無數村子裏的獨立小農。在小農之間很少分工。大家種同樣的作物，大家從他自己的土地上得到各人生活上基本需要的糧食。鄰舍如果病了，不能耕種，並不會使自己的生產活動受到阻礙。說得刻薄一點，這正是一個幫工得些外快的機會，至少也可以賣個人情。

我們的農業還沒有進步到大量種植商品作物的程度。美國大部分農民並不是種植供給自家消費的作物的。他們種了東西，預備出賣。麥子、烟草等等自己不用，所吃的麵包和香烟還得向店裏買。這種農業才是整個分工的經濟中的一部門，所以會發生農產賣不出去，用來當燃料等事。這種農民才會遭遇經濟危機。

商品作物在中國農業中祇占很小的部分。大多數的農民是爲了自家的消費而生產的。從佃戶說，他得繳納一部分農產品給地主，這是供奉，不是商品。農家的經濟是盡力求自給。當然，農家並不是樣樣東西都靠自己的，他們可以買些香烟、耳環之類，而且以現在情形說，布疋也大多是購買的了。因之。他們總得出賣一部分農產纔能購買這些東西。但是這和現代經濟的互相倚賴性是不同的。第一、這些農民現在所倚靠都市供給的並不是他們生活上不能長期缺乏的物品。在抗戰年頭，我們自己都經驗到兩三年不買衣料還是可以過得過的。

第二、這些物品的缺乏更不會影響到農業生產。農業上的工具，不但簡單，而且都是可以長久使用的。所以我雖不說中國農家全是自給，但是我却認爲他們在相當長的時期內是可以自給的。

在這種小小的生產細胞中，不但消費可以自給，生產要素也是高度的自給。勞力是靠自己下田，必要時和別人換換工。勞力的自給更加強了農業經濟的韌性。如果一塊土地是僱工來耕種的，這塊土地上的出產必需高過所付的工資；而工資的決定又要看在這地方其他受僱機會中能得的數目；低過這數目，工人會到別的部內去賣工，不到農田上來了。因之，工資可以規定一塊地是否値得耕植，所謂土地利用的邊際。但是在勞力自給的農家，他們並沒有工資這問題。「反正也沒有其他用處」的勞力，無論怎樣，祇有在田裏討生活。土地不好，收成壞，並不能發生「不値得耕」的邊際。他們是以生活程度來遷就現實的。生活程度是個別的，是大有伸縮性的。農業生產直接和這一直可以降到死亡的生活程度一溝通，除了死亡的威脅似乎很少可能使農民自動放棄耕作，於是農業生產停頓也成了不太容易發生的事了。

天災和逃荒

這種小農經濟裏會不會生產停頓的呢？——會的。什麼時候會停頓呢？——遭到了災。我們說話時「災」字之下常連着個「荒」字。荒是指農業生產的停頓，災是指土地無法耕種的情形。成災的原因最普通的是自然的變化，所謂天災。農作物的生理決定了他能生長的環

境。大旱大水，可以成災。除了人想收穫農作物的果實外，還有其他動物也在覬覦，蝗蟲螟蟲等等無不是與人爭收的，在人看來也是災。

災是農業的威脅，對此除了祈禱燒香，立廟供奉之外，農民們並沒有積極控制的方法。所幸這些出於自然原因的災並不常常不留餘粒的。災有輕重。雖則中國農民從來就沒有和災分過手，七八成的收成已經說豐年，標準很低；但是事實上太重的災也祇限於較小的區域，並不常在廣大的平面上赤地千里的。一個區域裏的農民成災到不能以降低生活程度的手段來應付時，實在沒有糧食時，傳統的辦法是「逃荒」。像我這種在太湖流域裏長大的孩子，絕不會忘記一年一度甚至幾度的「難民到了」的恐怖。這就是所謂「就食江南」。運糧食到災區去救濟顯然不是老辦法，因爲這是需要比較廉潔和有效的行政機構，大概這是我們向來所不常有的。逃荒很可能是我們人口移動的經常原因。漢丁頓氏論中國民族性時特別重視這個現象。慷慨的，有同情心的人不容易不顧一切的就道，結果是被淘汰了。身體弱的，不容易適應別地水土的人在路上死了。留下的是代表着我們民族性的一輩背低頭、自私、不康健却也不容易死的難民們

從經濟的角度去看逃荒，這是些微有一些像現代經濟危機般會蔓延的。這蔓延並不是有機性的，而是機械性的。災區裏的難民擁到了附近比較好的地方，如果這地方所有的糧食祇夠自己吃的，經這批難民來一擠，也變成不夠吃的災區了，於是祇有加入難民團體一起出外就食了。這些難民一方面是邊走、邊死，另一方面是邊走、邊增；一直要到有餘糧可以留住

他們前進的地方纔停得下來。淮河流域的難民，逃荒可以一直逃到太湖流域，而且依我童時的記憶說，這是每年必有的現象。

在自己糧食不夠敷餘的地方逢着逃荒的到來，衝突是可能發生的。如果　區太，難民來，這個行列不能不藉武力來獲得救濟時，也就成了我們歷史上常見的各種各式的所謂「寇」和「賊」了，但是也有不少是從這些賤稱中蛻變成爲「王」爲「帝」的。——這是我們小農經濟中相當於現代工業經濟中危機的現象。

排斥了救濟的癱瘓

在救濟事業的發達下，上述那種逃荒的現象可不致大規模的發生了。去年湘桂的災荒情形相當嚴重，如果不是發生在去年，很可能會引起歷史性的混亂，但是去年正有着經常的救濟機關，而且這機關又擁有雄偉的資力，足以在短期間把外洋麵粉投入災區，至少把災區封住沒有蔓延開來。

天災還是容易看得到的病症，所以救濟工作還能及時辦到。現在我們所患的病，却比災荒更深入。這是人造的災荒，普遍的和繼續的在把勞力和土地隔開，把勞力和農時隔開，結果是土地的荒廢。土地荒廢就等於農業停頓。

農民可以黏緊在土地上，以降低生活程度爲手段去開墾不太有利的土地，還是以能免於一死爲條件的。我充分承認在中國人命確已如草芥，但是求生的努力還是一切活動的動力。

如果這一點都不能給他們，他們並沒有理由真的愛土如命，還是不肯放棄土地，不讓土地荒廢的。

現在差不多已到了這地步。多年戰爭的結果，本來可以增加國民收入的種種作業一項一項的關閉了。工業停了，漁業不成了，——惟一還能繼續生產的祇有我們這片土地了。於是大家的生活都得倚靠這土地了。不但如此，一切的費用包括大規模在消耗中的彈藥，大批向外洋輸送中的錢財，最後都得要這片土地來擔負。公務員和軍人感覺物價高了，還可以向政府要求加薪，要求配給糧食；可是政府那裏來糧食，還不是向這片土地要？通貨膨脹了，物價高，公務員和軍人生活苦，而這苦很快的攤派一大部分到農民身上去了。本來可以維持耕種者生活的土地，加上了這攤派，根本沒有維持耕種者生活的能力了，在這裏發生了一個很奇怪的現象，就是不耕種的人反而可以有糧食吃，耕種的人卻沒有飯吃了。到了這時候，人要求生的話，祇有放棄土地了，在前年年底，我們在雲南鄉下已看見農民把田契貼在門上全家離鄉的事件。事隔一年半，這已是到處都在發生的現象了。報章雜誌上關於鄉村的通信，很少不記載着這類情形。把巨大的戰爭擔負壓到土地上去，必然會把人和土地擠開來的。

中國的耕地本來已經有很大的部分是不能給人溫飽以上的報酬的，換一句話說，土地利用的邊際實在已經太低；所以一遇着較重的徵稅，立刻承當不起。比較好的土地是否還能維持耕種呢？並不。在抗戰初年後方鄉村中壯丁不是被徵，也已經逃亡，這是徵兵的結果。抗戰結束後，徵兵的區域更廣了，政令所到的地方，人口逃亡的情形是不免的。這還祇是減少

勞力而已。更重要自然是直接受到戰事的地方。糧食和勞力愈不易得，爲了充實自己，削弱敵人，凡是兩軍爭奪的區域，糧食和勞力的爭爲己用也成了軍略上必需的要着。糧食的眞空地帶，人是住不下的，人走了土地也就不會再出糧食了。

更使情形嚴重的是農業富於季節性。在任何時候，給戰爭破壞過的地方，雖則破壞的本身可能祇有短期，但必須等到一季之後纔能再行種植。這樣，使戰爭所到之處不但當時遭殃而且要長期停頓在不生產的狀態中。

這是我所謂經濟癱瘓的意義。靜悄悄的，荒蕪的土地跟着戰區的擴大而推廣。一家一家的小農離開了生產事業。他們吃還是要吃的，性質上和逃荒並無不同，可是這些應該急速予以救濟的人造災民，却並不加以救濟，反而因爲他們不納糧，不應徵，加以迫害。這些人成了戰爭的對象，也成了戰爭的主力，戰爭因之更擴大，在這公式下，一直可以蔓延開去。中國經濟中生產細胞逐一破壞，形成癱瘓。

癱瘓是慢性的崩潰，可是並不使經濟結構突然受阻，在還有可以生產的細胞時，還是可以維持着半身不遂的局面，這就是拖。拖並不會拖出希望來的，每增加一個失去生產效能的細胞，也必加重一分生產細胞的擔負，和縮短一分生產細胞的壽命。癱瘓是排除救濟的災荒，因爲這是人爲的災荒，自然不能盼望製造災荒的人自己去予以救濟。在本質上原是和經濟崩潰和災荒相類的，但是在打算挽救這一點上却遠沒有這兩者的簡單。

這沉疴是愈拖愈深了。眼看一個一個細胞在破壞，眼看生產部門，一門一門在封閉，而

大家還是在拖，一直要拖到沒有了健全的、生產的細胞爲止，那時候，即使有機會改弦更轍，想走上建設的路上，每一個零件都已經腐敗了的機器是用不成了的。癱瘓是在腐蝕生產的能力，比了生產停頓的經濟崩潰嚴重得多。

三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於清華新林院

基層行政的僵化

題前的話

自從政治效率問題被視作了中國是否還能得到國際尊重的關鍵後，朝野在不愉快的心情下對此似乎已有相當警惕。不論任何性質的政府，也不論政府有任何政策，如果讓貪污和無能腐蝕了行政效率，一切都是落空的，國事祇有日趨惡化，這一點已沒有人否認。因之，不論各人政見怎樣不同，提高行政效率必是大家的共同願望；因之，我相信，在這共同願望下大家應該有推誠討論的雅量和熱忱。這是我這篇短論的基本假定。

目前對於社會上普遍的貪污無能的現象有兩種看法。一部人認為這是「人心不古，道德墮落」的結果。他們把這罪惡歸咎於若干豪門，希望有幾個當代的「包龍圖」那種鐵面無私，明察秋毫的傳奇人物出現，祇要把這些「老虎」開了刀，或是退求其次也得殺幾隻雞給猴子看看，吏治就會澄清，行政效率立刻會提高。這自是大快人心之事，在心理上可以一新耳目振作起來。且不論傳奇人物是否真有出現可能，即是出現了，偶然的斬了幾個頭，是否會像野火般燒過了，春風來時，更成了荒草的一片沃土？

另外一種看法，多少是想開脫個人和政府的責任，認為貪污無能是中國由來已久的習

疾，這是個文化和社會問題。他們可以舉出事實來證明這看法：那家老媽子買菜不虛報帳目？那場草台戲開場不是以抬元寶接任跳加官的後面？把責任推給了祖宗，就好像可以自己洗手，咎不在我，要改良也得慢慢來了。我們倘因不愉快的公開指摘，不能再諱隱暗疾，却又以老病無醫來自宥，這是可怕的。

我同意說這是社會文化問題，但並不包含和個人無關的意思，祇是說這不是一兩人覺悟或悔改就可以了事的；正因為這是有關很多人，和控制這許多人行為的社會習尙的事．所以保管和執行社會權力的政府責任更大。同時正因為這是積疾，不能頭痛醫頭，脚痛醫脚，必須及早求七年之艾，立刻應當着手治療，躭擱不得。

如果政府裏的負責人眞摯地覺悟這有關國家生存的嚴重暗疾是一個社會和文化問題，他們就應當明白，一兩道命令決難見效，必須準備痛下決心在社會和文化各方面力求適當的改革。從何改革起呢？於是必須有確切的診斷。因之，初步必需的工作是充分的和虛心的檢討，開放輿論，讓社會各方面對這問題能有無所顧忌的發表意見的機會。我着重無所顧忌四字，因為這些意見必然會令人聽來不太愉快的。良藥難得是不太苦口的。這類嚴重的問題如果在英國發生，他們國會一定要組織皇家委員會進行多方面的考查和研討，徵集民間的意見，提出報告。在英國這類報告是有名的，而且是有力的。我不敢希望我們能做到這程度，但是總希望能在民間有一個富於建設性的檢討運動。這是我寫這篇短論的基本希望。

行政效率的低落，貪污和無能，原因很複雜，但並不是無從瞭解的原因所造成的。因

爲原因衆多所以决不是三字口訣所能表達。我在這短論裏祇能從一個角落裏去分析這問題的一方面。我想提出來討論是地方基層行政，這是普通不太注意但是和老百姓生活最密切的一層。我所根據的事實是我和幾位同事直接在雲南鄉村觀察所得的。我雖則相信中國各地情形不完全相同，但是在這裏想分析的若干原則問題，據我詢問所及的，却也相當普遍。如果我在以下所說的不合於某些地方的實情，我極願意知道，而且願意修改我這裏的結論。

傳統皇權的無爲主義

中央集權的行政制度在中國已有極長的歷史。自從秦始皇廢封建、置郡縣以後，地方官吏在原則上都是由中央遣放的。而且在傳統規律中曾有當地人避免做當地官吏的慣例。從表面上看來中國以往的政治祇有自上而下的一個方向，人民似乎完全是被動的，地方的意見是不考慮的。事實上果眞如是的話，中國的政治也成了最專制的方式，除非中國人是天生的奴才，這樣幅員遼闊的皇國，非有比羅馬強上多少倍的軍隊和交通體系，這種統治不太可能維持。不論任何統治如果要加以維持，即使得不到人民積極的擁護，也必須得到人民消極的容忍。換句話說，政治絕不能祇在自上而下的單軌上運行。人民的意見是不論任何性質的政治所不能不加以考慮的，這是自下而上的軌道。在一個健全的，能持久的政治必須是上通下達，來往自如的雙軌形式。這在現代民主政治中看得很清楚，其實即是在所謂專制政治的實際運行中也是如此的。如果這雙軌中有一道汙塞了，就會發生桀紂之類的暴君。專制政治容

易發生桀紂，那是因爲自下而上的軌道是容易汙塞的緣故。可是專制政治下也並不完全是桀紂，這也說明了這條軌道並不是永遠汙塞的。

中國以往的專制政治中有着兩道防線，使可能成爲暴君的皇帝不致成爲暴君。第一道防線是政治哲學裏的無爲主義。這是從經驗裏累積出來的道理。中國歷史上並不是沒有主張過甚至試驗過用政治權力來爲國家社會多做些事的。商鞅變法，增加了政府所做的事情，也可以說實現了政治的能力，結果國富民強，打下了秦國統一天下的基礎，但是商鞅在傳統的批評下是被咒詛的，他個人的不得善終被視作天道不爽的報應。王莽、王安石又是我們熟習的史例。他們違背政治上的無爲主義，結果都失敗了。爲什麼呢？同情他們的人惋惜當時「反動勢力」的阻梗，其實忘了這幾位想把政治的權變成能的人物都忽略了在法律範圍不住皇帝的專制政治下，政府的有爲祇是在自上而下的單軌上開快車。政府所做的事是否能爲人民所接受無從知道，而且即使有一些政策是人民所擁護的，但是人民並沒有保證每一個政策都是合於他們意思的。單軌上的火車開快了，一旦開出了民意之外，遭殃的還是人民。天下沒有人能信任無法控制的野馬，是有理由的。西洋的政治史是加強對權力的控制，使它逐漸向民意負責，那就是憲法；中國的政治史是軟禁權力，使它不出亂子，以政治的無爲主義來代替憲法。這是我所謂防止專制政治發生暴君的第一道防線。

現在我們可以認爲這種無爲主義的不徹底，要不得，這是因爲現代生活中我們必須動用政治權力才能完成許多有關人民福利之事的緣故。在鄉土性的地方自足的經濟時代，這超於

地方性的權力沒有積極加以動用的需要。這不但在中國如此，在西洋也如此。憲法是現代的產物，在現代之前，西洋的政權是受着神權的牢籠。就是在現代工業發達之前所成立的美國憲法，主要的哲學還是「最少管事的政府是最好的政府」的無爲主義。也許因爲我們儒家的思想在統治階級中支配力量太大，所以我們在過去不必在制度上去作有形的牢籠來軟禁政權，以致到現在還沒有憲法的傳統。

由下而上的政治軌道

在這篇短論裏我想着重的倒不是第一道防線，而是第二道防線。我們以往的政治一方面在精神上牢籠了政權，另一方面又在行政機構的範圍上加以極嚴重的限制，那是把集權的中央懸空起來，不使它進行人民日常有關的地方公益範圍之中。中央所派遣的官員到知縣爲止，不再下去了。自上向下的單軌祇築到縣衙門就停了，並不到每家八家大門前或大門之內的。普通講中國行政機構的人很少注意到從縣衙門到每家大門之間的一段情形，其實這一段是最有趣的，同時也最重要的，因爲這是中國傳統中央集權的專制體制和地方自治的民主體制打交涉的關鍵，如果不弄明白這個關鍵，中國傳統政治是無法理解的。

這關鍵得從兩面說起，一面是衙門，一面是民間。先從衙門說：我說中央所派的官員到縣爲止，因爲在過去縣以下並不承認任何行政單位。知縣是父母官，是親民之官，是直接和人民發生關係的皇權的代表。事實上，知縣老爺是青天，高得望不見的；衙門是禁地，沒有

普通老百姓可以自由出入的。所以在父母之官和子民之間有着往來接頭的人物。在衙門裏是皂隸、公人、班頭、差人之類的胥吏。這種人是直接代表統治者和人民接觸的，但是這種人的社會地位却特別低，不但在社會上受人奚落，甚至被統治者所輕視，可以和賤民一般剝奪若干公權。這一點是很值得注意的，因爲這是最容易濫用權力的地位，如果在社會地位上不用特殊的壓力打擊他們的自尊心，這些人可以比犬狠還兇猛。當這種職司的人在社會地位上爬不起來時，他們卽便濫用權力，並不能藉此擢升，因之他們的貪婪有了個事實上的限制。

在無爲主義政治中當地方官是近於閒差，我們可以在歷史上看到很多在這職務下遊山玩水，發展文藝才能的例子。他們的任務不過於收稅和收糧，處理民間訴訟。對於後者，清高的自求無訟，貪污的雖則可以行賄，但是一旦行賄，訟訴也自會減少，反正要花錢，何必去打官司呢？差人的任務也因之祇限於傳達命令，大多是要地方出錢出人的命令。

如果縣政府的命令直接發到各家人家去的，那才眞是以縣爲基層的行政體系了。事實上並不然，縣政府的命令是發到地方的自治單位的，在鄉村裏被稱爲「公家」那一類的組織。我稱這類組織作爲自治單位是因爲這是一地方社區裏人民因爲公共的需要而自動組織成的團體。公共的需要是指水利、自衛、調解、互助、娛樂 宗教等。這些是地方的公務，在中國的傳統（依舊活着的傳統）裏是並非政府的事務，而是由人民自理的。在這些公務外還有一個重要任務就是應付衙門。

我把應付衙門這任務和其他地方公務分開來說是有原因的。在自治組織裏負責的，那

些被稱爲管事和董事等地方領袖並不出面和衙門有政務上的往來。這件事却另外由一種人擔任，被稱爲鄉約等一類地方代表。在傳統政治裏表面上並不承認有自下而上的政治軌道。君要臣死，不得不死。違抗命令就是罪名。但是自上而下的命令誰也不敢保證一定是人民樂於或有力接受的。所以事實上一定要敷下雙軌。衙門裏差人到地方上來把命令傳給鄉約。鄉約是個苦差，大多是由人民輪流擔任的，他並沒有權勢，祇是充當自上而下的那道軌道的終點。他接到了衙門裏的公事，就得去請示自治組織裏的管事，管事如果認爲不能接受的話就退回去。命令是違抗了，這鄉約就被差人送入衙門，打屁股，甚至押了起來。這樣，專制皇權的面子是顧全了。另一方面，自下而上的政治活動也開始了。地方的管事用他紳士的地位去和地方官以私人的關係開始接頭了。如果接頭的結果達不到協議，地方的管事由自己或委託親戚朋友，再往上行動，到地方官上司那裏去打交涉。協議達到了，命令自動修改，鄉約也就回鄉。

在這種機構中，管事決不能在公務上和差人接頭，因爲如果自治團體成了行政機構裏的一級，自下而上的軌道就被淤塞了。管事必須有社會地位，可以出入衙門，直接和有權修改命令的官員協商。這是中國社會中的紳士（參考拙作「論紳士」，觀察三卷二期）。

在這簡單的敍述中我希望能說明幾點：一、中國傳統政治結構是有着中央集權和地方自治的兩層。二、中央所做的事是極有限的，地方上的公益不受中央的干涉，由自治團體管理。三、表面上，我們祇看見自上而下的政治軌道執行政府命令，但是事實上，一到政令和

人民接觸時，在差人和鄉約的特殊機構中，轉入了自下而上的政治軌道，這軌道並不在政府之內，但是其效力却很大的，就是中國政治中極重要的人物，紳士。紳士可以從一切社會關係，親戚、同鄉　同年等等，把壓力透到上層，一直可以到皇帝本人。四、自治團體是由當地人民具體需要中發生的，而且享受着地方人民所授予的權力，不受中央干涉。於是人民對於「天高皇帝遠」的中央權力極少接觸，履行了有限的義務後，可以鼓腹而歌，帝力於我何有哉！

自治單位完整性的破壞

在上述那種行政機構中，無能不是個惡名，貪污也有個限度，行政效率根本不發生問題。和人民直接有關的公務，有着地方自治團體負責，而地方自治團體是人民自己經營的具體有關生活和生存的事的，所以效率是不能低的。在雲南呈貢化城的人民如果娶了親不生孩子每年都要受公家的罰，甚至於打屁股。宗教的，習俗的制裁力支持着這些自治團體的公務。皇帝無爲而能天下治的原因是有着無數這類團體遍地的勤修民政，集權的中央可以有權無能，坐享其成。

可是鄉土性的地方自足時代是過去了。超過於地方性的公務日漸複雜，要維持這有權無能的中央是不合時宜了，這一點任何人都應該承認的。事實的需要使中央的任務日益擴大。這擴大並不引起制度上的困難，因爲中國的傳統本是中央集權的，甚至可以說，在法律上中

央的權力可以大到無限。於是防止權力被濫用的第一道防線的潰決我們不必加以惋惜，這本是消極的辦法，不適用於現代社會。我在本文中想提出來檢討的是第二道防線，在專制和集權名義所容忍着的高度地方自治。保甲制度的推行把這防線也衝破了。

保甲制度是把自上而下的政治軌道築到每家的門前，最近要實行的警管制更把這軌道延長到了門內。保甲制度有它推行的原因，自上而下的軌道半途停下來，像傳統的形態，對於政令的執行是不易徹底的。爲了要在這單軌上開快車，軌道是延長了。保甲制度本來是有意成爲基層的自治單位，從這起點築起一條公開的自下而上的軌道，實現現代的民主政體。如果能貫徹這目的自然是好的。設計這制度的人却忽略了一點，政治是生活的一部分，政治單位必需根據生活單位。生活上互相依賴的單位的性質和範圍却受着很多自然的、歷史的和社會的條件所決定。我們絕不能硬派一個人進入一個家庭來湊足一定的數目。同樣的地方團體有它的完整性。保甲却是以數目來規定的，而且力求一律化的。把這保甲原則壓上原有的地方自治單位，未免會發生格格不相入的情形了。原來是一個單位的被分割了，原來是分別的單位被合併了，甚至東湊西拼，支離碎割，表面上的一律，造成實際上的混亂。

生活是不能在混亂中繼續下去的，於是在鄉村中常看到重疊的兩套。一套是官方，一套是民方。如果官方那一套祇是官樣文章，那倒也罷了：事實上這一套却是有着中央權力的支持，民方那一套却是不合法的。於是官民兩套在基層社會開始糾纏。

政治雙軌的拆除

問題的嚴重以致僵化是發生在保甲的人選上。保甲是執行上級機關命令的行政機構，同時却是合法的地方公務的執行者。這兩種任務在傳統結構中由三種人物分擔：衙門裏差人，地方上的鄉約和自治團體的領袖管事。現在把這三種人合而爲一是假定了中央的命令必然是合於人民意願和地方能力的。這假定當然是堂皇的，但是比了傳統任何皇權的自信還大。從這假定中發生的中央和地方合一的保甲制度發生了許多事實上的困難了。

卽是到現在，很多地方凡是有地位的人是不願做保長的，傳統的紳士爲了他在政治結構中的特殊作用不能進入行政機構。他一旦走了進去，惟一的自下而上的軌道就淤塞了。保長對於縣長是下屬對上司，他的責任是執行命令，不能討價還價。爲了維持這傳統方式，當保長的常是社會沒有聲望的人，等於以前的鄉約，可是事實上保長和鄉約是不同的。鄉約是沒有權力的，而保長却有權力。以並不代表地方利益的人來握住地方的權力，而且他是合法的地方公務執行者，他有權來管理地方的公款，這變化在地方上引起的迷惑是深刻的。結果是地方上有地位的人和保長處在對立的地位而沒有橋梁可通。

鄉村裏有聲望的人爲了自己的利益，放棄地方立場加入行政系統，較爲合算。他當了保長之後還是可以支配地方自治事務。但是事實上，他的地位是改變了，因爲他不能拒絕上級命令，不能動用自下而上的政治軌道。這類地方也就完成了下情不能上達的政治死角。受不

了時祇有革命了。

保甲制度不但在區位上破壞了原有的社區單位，使許多民生所關的事無法進行，而且在政治結構上破壞了傳統的專制安全瓣，把基層的社會逼入了政治死角。而事實上新的機構並不能有效的去接收原有的自治機構來推行地方公務，舊的機構却失去了合法地位，無從正式活動。基層政務就這樣僵持了，表現出來的是基層行政的沒有效率。

中央延長自上而下的政治軌道，目的是在有效促進政令。中央的政令是容易下達了，可是地方的公務却僵持了。中央下達的政令中，除了要錢要人之外，凡是要在地方上建設的事，好像增產等等，却因爲地方社會結構的紊亂和機構的僵持，公文停留在保公所裏，走不出來。在這種情形下，不論才能有多高，絕沒有施展的機會。別人批評行政人員無能，我很覺得不平。

× × ×

從鄉村的基層看去，使我覺得行政效率的喪失，人的因素可能不及制度，也許應當說政體爲大。制度上發生的病症必然是有歷史性的；所謂歷史性並不是說這是宿疾，由來已久。在過去，如果幾千年來，我們一直生着像現在這樣嚴重病，帶病延年也決不能延得這樣長。現在的病症是從我們轉變中發生的。我們必須在歷史背景中，才能瞭解這病源，但是得病的責任並不是我們祖宗，而是我們自己。

依我在上邊的分析，也許可以看到，基層行政的僵化是因爲我們一方面加強了中央的

能，另一方面又堘住了自下而上的政治軌道，把傳統集權和分權、中央和地方的調協關鍵破壞了，而並沒有創制新的辦法出來代替舊的。我們似乎有意無意的想試驗政治單軌制。一個歷史上從沒有成功過的方式，目前所遭遇的政治上的嚴重局面，也許值得我們徹底自省，及早改變這企圖了罷。

再論雙軌政治

上月我寫了一篇「基層行政的僵化」，在大公報發表之後，半個月裏我接到了若干相識的和不相識的朋友們的來信。秋來氣候變得太激烈，舊疾時發，執筆爲艱，未能一一答覆，因之我想在這裏再借大公報的一欄篇幅把上文未盡之意，或是可能引起誤會的地方，加以申引說明。

批評者的論點

有一位朋友很率直的問我是否想做司馬光。他說：「自歷史言，保甲制固曾中衰，然彼一時也，此一時也。彼時交通不便，行政人員又未受訓練，加以主其事者剛愎自用，所託非人，以致未見實效。今則不然，上述之阻礙已不存在。更有進者，吾國現處數千年之大變局，興革萬端，而人民之程度猶未達自覺之境，故所興所革必自上爲之，保甲制乃深入民間之執行機構，正宜加強其效力，而先生反提回原之論，其將以現代之司馬光自期乎？先生豈知腐儒之已成歷史之陳物乎？」

我是否想做司馬光，無關宏旨，不必置論。在這段話裏，在我讀來，却包含兩個很重要的論點，我願意代爲發揮一下：

一、傳統皇權的無爲主義是出於客觀情勢的限制，包括技術和行政的條件。這些限制使企圖加強中央對地方權力的改革家無法貫澈他們的主張。司馬光之流的「腐儒」不過是在客觀條件所發生的事實結果上做做文章罷了，並沒有實在的力量。現在客觀情勢已經改變．中央集權事實上已經可能，而且跟着鐵路、公路、飛機的應用，大一統的局面業已在形成中，這時需要的應當是怎樣因勢適情的去加強這集權制的機構，現代司馬光不會發生作用的。

二、爲什麼要集權呢？這位朋友也提出了一個值得我們考慮的意見。中國社會的需要現代化並不是由於自身矛盾的爆發，而是所謂「外鑠」的，由於和西洋文化接觸之後所引起的。於是感覺到需要變和明白怎樣變的人並不是大衆，而是少數的先知先覺。少數人爲了全體的適應於現代社會，必須設法去「改良」大多數人的生活。這裏所謂「改良」就表示了我在上文中所說的自上而下的過程。中央權力的加強正合於推行這種改良工作的需要。

民主和憲法

這兩點，如我所發揮的意思說，我大體上有一部分是可以同意的。其實，先就第一點說，我在上次的論文中並沒有否定中央權力加強的需要和趨勢，更沒有意思要重提皇權無爲論。我所着重的並不是中央和地方分權的問題而是中央權力的責任問題。關於這點，我想引用另一封批評我的信來加以說明。

「我對於你近來所發表的文章時常感覺到不夠爽直的毛病。你爲什麼一定要避免，也許

並不是你有意的，許多簡單明白的名詞，而繞着很多圈子說話，結果使讀者捉不住要點。譬如你那篇論基層行政的文章，你造下了不少好像政治的雙軌和單軌等名詞，而實際要說的不就是民主和憲法麼？」

我想這位朋友說得很對的，我在那篇文章中想着重的是防止權力的濫用。防止的方法有積極的和消極的兩途。傳統中國所採用的是消極的辦法：皇權無爲，衙門無訟。這些辦法在有着「客觀情勢的限制」時是足夠了，但是現在這種限制已經放鬆了（還沒有完全不存在），所以消極的辦法是不夠了。積極的辦法是在加強「自下而上」的政治軌道，就是民主和憲法。我不用這兩個現存的名詞是有意的，原因是這兩個字已經用濫了，羊頭和狗肉混得太久，會使人不感肉味，所以我在分析一個具體現象時，感覺到這些名詞不夠達意。如果要用這些名詞，我還得先加說明：憲法是限制政府權力的契約，訂立這契約的是人民和政府兩造。民主是表達人民意見的方法和代表民意的機構。在這樣的定義下，我可以說加強自下而上的政治軌道來防止權力的濫用就是民主和憲法了。

防止權力濫用，並不一定是指反對中央集權及加強中央政府的任務。英國的內閣現在可以管到每家每餐有沒有肉吃，克利浦斯甚至可以使女人的裙子「愈短愈妙」，——這是集權，但是他們並沒有，也不能，濫用權力，因爲無論內閣的權力大到怎樣程度，却大不出國會所授予他們的範圍。英國政府所有的權力是有限的，限於人民所允許他們的程度。這樣說來，防止權力的濫用並不一定是回原到皇權無爲主義了。

限制權力的消極方法逐漸失去其客觀條件，是件不應當忽視的事實。正因爲如此，所以我們得在積極方法上去打算。這套積極方法在中國傳統的政治機構中並不發達，於是我們不得不向西洋，尤其是英美，學習。

兩橛還是雙軌

傳統中國給我們的遺產中所不足而必須向英美學習的並不是限制權力的需要，而是政治權力大可有爲的現代情勢中積極性防止它被濫用的有效機構。我們遺產中找得到「民爲貴」的精神，找得到「不與民爭」的態度，也找得到基本社會團體的自治習慣；但是找不到像英美一般的憲法和民主。

中國傳統政治機構究竟是怎麽樣的呢？在這裏我可以提到張東蓀先生對於我那篇論文的意見了。他在「我亦追論憲政兼及文化的診斷」（觀察三卷七期）裏說：「他認爲中國政治軌道有兩個，一是自上而下的，另一是自下而上的。雖然自上而下與自下而上等用語容易導人於誤解，但事實上却有這樣兩橛的分別。所以我特別避用這些容易誤會的名詞，而只把上一橛名爲甲橛，把下一橛名爲乙橛。甲橛是皇帝的政權和官僚的政治，乙橛是鄉民爲了地方公益而自己實行的互助。」

張先生爲了要避了上下這兩個似乎帶着價値觀念的字，用橛來代替軌道。這些本來都是取譬之意，總不會十分切當的；但是這一換，却把我想說明的傳統結構的形態的一方面更形

容得畢肖了一些。兩橛是指兩部分，首尾銜接的兩段，一根竹竿的兩節。這就是我在上文中所說：「把集權的中央懸空起來，不使它進入人民日常有關的地方公益範圍之中。中央所派遣的官員到知縣為止，不再下去了。自上向下的單軌祇築到縣衙門就停了。」在地方上，有另外一套自治機構，所以可以說是兩橛。兩橛的形態是從有形組織 formal organization 上看出來的。如果我們祇從法定組織 dejure organization 看去，連乙橛都看不到，因為地方的自治組織是實有 defacto 組織，不是法定組織。

可是我在上文中又提出了一個理論上的原則：「政治絕不能祇在自上而下的單軌上運行的。一個健全的，能持久的政治必須是上通下達，來還自如的雙軌形式。」如果這原則可以確立的話，則中國傳統政治中不能祇是相聯或相配的「兩橛」結構，（我在上文中曾用「中央集權和地方自治的兩層」的說法）因之使我在傳統結構中發現了一種「無形組織」informal organization，「就是中國政治中極重要的人物，紳士。」這個無形組織是一條自下而上的「無形軌道」。所以我又說：「紳士可以從一切社會關係：親戚、同鄉、同年等等，把壓力透到上層，一直可以到皇帝本人。」如果我對於紳士的政治功能的說法是正確的，則政治雙軌原則不但「在現代民主政治中看得清楚，其實卽是在所謂專制政治的實際運行中也是如此的。」

為了要形容政治結構的全部形態，包括有形、無形、法定、實有的各種組織，用「兩橛」不如用「雙軌」形容來得切當。兩橛是分層的，雙軌是平行的。在英國，威士敏斯特的

巴力門和唐甯街的首相官邸是並峙的，在美國，Capitol 和 White House 也是遙遙相望的，這些象徵着這雙軌平行形式。

地方人才

關於紳士在傳統政治裏的功能曾引起另一位來信的朋友的責問：

「我曾讀過你在觀察上發表的『論紳士』，所得的印象乃是此種人物係以卑顏屈膝之態度取得皇帝之憐惜，得免於徭役賦稅者。但是在你基層行政一文中，却又力言紳士在傳統政治中之貢獻，豈非矛盾？更從該文的結論看去，又似乎對於這所謂自下而上的傳統軌道，戀戀不捨。你是否對這種所謂紳士的人物還寄託着改革中國政治的希望麼？這是我所不敢苟同的落伍見解。」

我不敢說我潛意識裏沒有這位朋友所說的「戀戀不捨」之情，但是就文論文，即有此情亦當在文外。在那篇論文中我並沒有把怎樣恢復政治雙軌的意見說明，因爲我祇想提出原則上的問題，以及現狀的診斷罷了。

如果能把附着在紳士這個名詞上的惡感和成見除去，我想地方上的領袖人才在恢復政治雙軌中實是有相當重要的地位的。我在「重訪英倫」的「訪堪村・話農業」一文中曾提到過英國鄉村裏缺乏社會重心的話。以往那種貴族　鄉紳、牧師等人物現在巳經失去了被人民尊重的地位，但是在英國鄉村裏却有一種人在擔負過渡性的領袖責任。我稱他們的責任是過渡

性，因爲依我看來，將來鄉村社區裏自會生長出新的社會重心和新的領袖人物來的。現在那些過渡性的領袖是從都市裏退休回去的醫生、公務員、學者，和富於服務心的太太們。這些人並不是從鄉間出身的，他們的職業也不在鄉間，但是退休到了地方上却成了地方自治的機構中的重要人物了。

到火車站開了汽車來接我的是一位太太，她是地方法庭上的審判官，是地方政府的理事，是戰時招待疏散兒童的委員，銜頭多得很，還有人告訴我她是「義務車夫」，凡是有人病了，有像我這種客人下鄉，她百忙裏也會抽空出來開車接送的。她是個大學畢業生，懂得文學和藝術，又有興趣和我一起在牛津的農業研究所費了半天和各個專家談話，發出我所想不到的具體問題。她是一位倫敦商人的太太。

再舉那個到中國來過的醫官作例。他曾爲我們關稅設計防疫事宜，又在印度做過多年醫官，年齡太老了退休回來，住在堪村 他在堪村主持着地方衞生事務，推動水管的設置，在地方政府中是這類委員會的主席。他曾經給我看一本地方政府手册，職員表中名字有好幾十個，各種委員會我一時也看不完。我問他這些是誰呢？他指着一個個名字說：「這是泥水匠，這是種田的……這些是和我們一般性質的……」我指着前面幾個名字問他：「你們和他們合得來麼？」「當然，不但合得來，而且我們是個很好的隊伍（Team）；我們不很知道地方上的需要，他們不很知道怎樣才能滿足這些需要，我們一合攏來，地方上的事就好辦了。」

這段話可能影響了我在上次論文中所含蓄的見解，不論這是不是「落伍」，我很羨慕英國鄉村裏有這些退休回村的專家們，和不在馬將桌上消耗時間而願意在鄉間做「義務車夫」的太太們。這些人物如果允許我把他們包括在「紳士」一類中，我願意把地方自治的前途寄託在他們的身上。

或者有人認為這是英國的情形和我們國情不同的，中國的紳士都是「劣」的，是剝削人民的。我並不願為他們辯護，雖則我確知道有些紳士們是熱心於公務的。我不願辯護的原因是在中國傳統紳士是地主佔絕對多數。地主的經濟基礎可以說是剝削農民的。如果中國也有一大批不必寄生在地方上的，而有專長的人才退回到鄉間去，我想他們並不一定不能做到英國那種情形。問題是在像那種醫官們的中國人一旦老了卻並不回鄉罷了。

提高行政效率重在地方

說到這裏，我可以重提第一位朋友給我信中的第二點了。處於激速變遷中的社會是否需要個強有力的集權的中央政府？從表面上看去這個論調是很有理由的。我並不是個迷信「人民」的人，我承認經過幾千年專制政治壓迫下來的中國老百姓，政治程度是極低的。他們怕事，他們盲從，這些都可以是事實。中國現代化的需要不是基層老百姓所自覺，即使覺到了生活不能這樣下去，也不一定知道怎樣解決他們的問題，這些我也充分承認，但是我從這些事實中得出來的結論卻不是加強遠離老百姓的中央權力，而是，相反的，應該在基層自治事

務中去加強啓發和領導作用。

我在上次論文中所表示最使我痛心的就是保甲成了中央法令的執行機關，而不是，也不能成爲，一個自治單位，在保甲的人選上又因爲我在上文中所說的那些原因，無法得到能啓發和領導地方自治工作的人去參加，相反的，差不多已成了流氓地痞的淵藪。在這現行的機構中，中央儘管有良法美意，一到最後執行者手上，就會變成擾民的舉動。卽使假定創立現行保甲制的用意是爲了要增加行政效率，結果却是欲速不達，反而使基層行政淪於僵化

中央集權並不是說地方上的事由中央代辦，眞正做地方上事務的還是地方上的人，中央不信託原有在地方上辦事的人，而要自己去挑選執行法令的人，結果這些人祇會傳遞命令，事情辦不成；或是借着中央所授的權力在沒有鄉誼的人羣中爲非作惡。這又何嘗是中央集權的本意呢？

如果眞的想推動老百姓向現代化生活邁進的，在我看來祇有把人才滲透到和老百姓日常生活有關的地方自治事務中去。我們傳統對於衙門的畏懼和厭惡不是旦夕之間可以改變的，何況這幾十年來，衙門裏總是伸手出來要，從來沒有給過；這些經驗使一切從官方發動的改革都成了十足的官樣文章。所以我說如果眞心要改革社會，祇有從民間的自治機構入手。

英國人民政治程度可算是很高的了，但是凡屬地方上不瞭解或沒有準備的中央命令還是常常行不通的。最近若干煤礦罷工，就是抗議中央不顧地方實情濫下命令的表示。中央的政治機構是集成的作用，它配合、調解地方的活動，如果把它看成一個自己能發動能完成的機

構，我們概念上是有毛病的。

問題還存在

最後我想補充說明就是在傳統結構中自下而上的軌道是脆弱的；利用無形的組織，紳士之間的社會關係，去防止權力的濫用，不但並不能限制皇權本身，而且並不是常常有效的。這也是紳士自身腐化的原因。他們可以利用這種政治上的地位去謀私利，甚至倚勢凌人，魚肉小民。這種無形軌道沒有理由加以維持，更談不到加強。從這方面說，我實在沒有對這種機構「戀戀不捨」。

為了適應中央集權逐漸擴強，政府逐漸大可有為的趨勢，要維持政治機構的健全，我們必須加強雙軌中的自下而上的那一道。加強的方法在我看來大概祇有學習英美的代議制。關於這一點，近來很有表示懷疑的。梁漱溟先生那篇「預告選災，追論憲政」（觀察三卷四及五期）把這懷疑用文化的觀念明白表達了出來。但是因為梁先生說：「讀者設於本文有批評見教之處，不妨待之全部理論主張看過之後也。」所以我在這裏不便對這篇文章說什麼話。可是如果對英美代議制懷疑的，不論懷疑它值得不值得學，或是有沒有能力去學，怎樣去防止權力的濫用，還是個急切得加以回答的問題。這問題並不是對任何人或任何黨而發的，今後無論那一黨所組成的政府必然得做比以往的政府更多的事，傳統的無為主義已經失其意義，而在我們的文化遺產中所有防止權力濫用的機構又是十分脆弱。我們是否將坐視雙軌體

系的被破壞？坐視中央權力無限擴大？坐視地方自治的式微？如果我們果眞沒有能力學習英美代議制，我們有什麼代替品呢？以往我們沒有學像英美代議制是「不爲」呢？還是「不能」？我很願意梁先生能在這些問題上給我們一些指教。

損蝕冲洗下的鄉土

李林塞爾(Lilienthal)在他所著TVA一書中，曾用「採礦」一詞來描寫美國田納西河流域以往的植棉方法。採礦是把地下所儲藏的資源挖掘出來，資源挖掘出來之後，這地也就沒有用了。美國以往植棉區域，也有相類的情形，一塊地上種了幾年棉花，把地裏的養料拔完了，這地也就不能再種作物，除非另加肥田粉。到後來，土地祇給農作物一個生長的空間，所能從土裏長出來的，都得依靠不斷加到土裏去的原料，像工廠裏的機器，李氏認爲這是和農業的原則不合的。土地是有生命的有機體，地力得培養，如果培養得法，可以取之不竭，用之不窮，不是個礦山。

田納西河流域土地變質，農作技術的不良固然是一個重要原因，河水的冲洗影響更大。土質變壞，作物不長，加以原有的森林日漸砍伐之後，土地大多暴露。童山濯濯，大雨過後，泥土裏沒有草根，留不住本來可以滋養土地的水分，反而被水溶解了各色各樣植物的營養品，挾之而去。水往低處聚，匯成巨流，澎湃急湧，拖帶力也愈來愈大，一路把膏腴之地冲洗侵蝕，浩浩蕩蕩，奔流到海不復回。——經過這樣冲洗過的土地，由肥田而成瘠土，由農地而成荒區。

李氏主持下的TVA計畫主要的貢獻就在土地復原。一方面用巨壩控制水流；另一方面

是利用水力發電，更用電製造化學肥料，醫治瘠土；再一方面選擇農作物，培養泥土肥力；種植森林，恢復自然的有機循環。這個有類於黃河的禍水，竟成了這地域人民的命脈。

我提到這一套已經爲國人所熟知的常識，並不是想鼓吹把這套計畫拿到中國來實施而已，而且是想藉這個例子來說明性質上極可類比的一個社會現象，就是我們鄉土社會被損蝕冲洗的過程。如果我們在物質建設上想採取TVA一般的計畫，我們還得把這土地復原的概念擴大成鄉土復員。除非鄉土社區裏的地方人才能培養、保留、應用，地方性的任何建設是沒有基礎的，而一切建設計畫又必然是要地方支持的。因之我寫這篇短論，提出這個問題來討論。

落葉歸根的社會有機循環

鄉土復員的意思其實還是從近來在上海大公報專欄裏發表過的幾篇有關基層行政問題的討論中引伸來的。燕鳴軒先生在他「論基層行政的僵化」一文中（見十月十九日上海大公報），詳細說明了地方自治機構逐步腐爛的經過。黃明正先生也在他「從經濟角度看基層行政的僵化」一文中（見十一月十六日上海大公報），強調這一方面的情形。黃先生似乎認爲被我「評價太高，期許太切」的紳士，自古至今，一直是和老百姓利益相衝突的。燕先生則和我近一些，承認「這條軌的黃金時期，士大夫階級多能擔負下「道在師儒」的光榮使命，爲民師表，移風易俗，促成郅治的太平景象。當這一條軌到了腐爛時期，紳士們勾結了貪

官，變成了土豪劣紳。」——這是說現在基層行政的僵化是因爲這條軌道腐爛的結果。他至少承認有此一軌，此軌如果不腐爛，還是可以發生正作用的。我對於歷史知道得很少，所以我不妨留此問題給更適合討論這問題的人去討論罷。我想我們同意的是目前地方上各種公務腐敗不堪，政治的雙軌實際都已汙塞。站在自上而下的路線上看，地方官無法執行職務，竟有成爲紳士們的傀儡。中央在名義上是集權，機構上也已築下了直達民間戶內的軌道，而實際上却半身不遂，所築軌道反而給別人利用來營私舞弊，大權旁落在無數土皇帝手上，空擔了個惡名，站在由下而上的路線上看，有如我自己，上通的軌道影子都不見了，以致連以往「道在師儒」時代的無形軌道都覺得值得回念了。回頭看看一般談政治和經濟改革的人，眼睛却大多祇對着中樞政策，這一大片廣大苦海裏在法外特殊政治機構中苟延喘息的老百姓的慘景，連提都沒有人提一提，怎能不令人痛心？

腐爛的鄉土上什麼新鮮時髦的外國好制度都建立不起來的。腐爛是病狀，形成這結果的有一個過程，也就是我在本文中所要提出的，鄉土社會被損蝕冲洗的經過。引起這損蝕冲洗作用的是許多經濟、政治、社會、文化的因素，這些因素發生在我們近百年的歷史裏。

我在本文開始時引了一節關於美國南部土地損蝕和冲洗的情形，因爲這情形給我一種啓示，使我覺得中國的鄉土社會中本來包含着賴以維持其健全性的習慣、制度、道德、人才，曾在過去百年中，也不斷的受到一種被損蝕和冲洗的作用，結果剩下了貧窮、疾病、壓迫和痛苦。我這種看法，也暗示除非能大規模的復員鄉土，像TVA一般的復原土地，我們在

表面上所做一切花樣，用意且不加懷疑，也無法挽回這個沉淪的大局。

像我在以往幾篇討論中的假定一般，我想在以往傳統的環境中。我們中國是有一套足以使大多數人民能過得去的辦法的，生活程度固然很低，局面的混亂也沒有停過，但是標準放低了看，多少是常常做到「黎民不饑不寒」的小康水準的。在現在看來，這小康水準也可稱作過去了的黃金時代，而且要恢復到這水準，已非易事了。

中國傳統小康經濟是建築在小心侍候土地，盡力保持土力，使人們老是可以取資於地面上培植的作物的基礎上。這是李林塞爾所要在田納西河流域恢復的有機循環。任何一個到中國鄉村裏去觀察的人，都很容易見到農民們怎樣把土裏長出來的，經過了人類一度應用之後，很小心的重又回到土裏去。人的生命並不從掠奪地力中得來，而祇是這有機循環的一環。甚至當生命離開了軀殼，這臭皮囊還得入土爲安，在什麼地方出生的，回到什麼地方去。

人和地在鄉土社會中有着感情的聯繫，一種桑梓情誼，落葉歸根的有機循環中所培養出來的精神。這種精神在那些倚賴礦產來維持生活的人看來是迂闊的。海外的華僑可以勞苦終日，一文一文的儲蓄了寄回家鄉，死了還要把棺材遙遠地運回去安葬；那種萬本歸原的辦法是西洋人所不能了解的。在我們傳統文化裏却看得比什麼都重要。我自己就有一個老祖，中了舉，派到雲南去做官，受不住瘴氣，死在任所。他的弟弟犧牲了自己的前途，跋涉長途去運柩回吳江，經了有好幾年，遇着各種困難，完成這在現代文化中認爲毫無必要的使命。但在我們家譜上却大書特書，認爲歷代事業中最偉大的一項。如果我們從這類事情所代表的意

義來看，可能是值得我們細加思索的。這象徵着鄉土聯繫的最高表現，而鄉土聯繫却維持着這自然的有機循環。也就是這有機循環，從農民一朝的拾糞起，到萬里關山運柩回鄉止，那一套所繫維着的人地關聯，支持着這歷久未衰的中國文化。

我希望讀者不要誤解我竟「落伍」落到提倡拾糞運柩，這些是在某種環境中所流露出來代表一種精神的方式，方式儘可以變，我絕不留戀於任何方式，但是我確覺悟到這種精神的重要。我因爲怕有些把中國傳統看得全無是處的人，因爲我提到了拾糞運柩而連其所表示的精神一併忽視，所以不得不借重李林塞爾的話，以及標準美國事業的TVA，來作重提此種精神的助證。

鄉下人爲孩子提名，最普通的是「阿根」，人也有根的，個人不過是根上長出的枝條，他的茂盛來自這個根，他的使命也在加強這個根。這個根就是供給他生長資料，供給他教育文化的社會：小之一家一村，大之一鄉一國。這個根正是李林塞爾所謂 Grass-root。唯有根固的枝葉才能茂盛，也祇有枝葉茂盛的根才能固。從社會說，取之於一鄉的必須回之於一鄉；這樣，這個社會才能維持它的水準。不論是人才還是物資，如果像礦苗一樣祇取不回，經過一個時候這地方必定會荒蕪。取與回的循環可以很廣，很複雜，但是却不能轉不過來。TVA是一個大循環，我們內地拾糞的小農場是個小循環。循環愈大，水準愈高；但是能維持任何水準，必須有個循環。採礦式的消耗，性質上是自殺的，自殺可以慢性，但終必有枯竭的時限。一個健全的和能平衡的文化必須站在有機循環的基礎上。

回不了家的鄉村子弟

在我們傳統的鄉土文化中，人才是分散在地方上的。最近潘光旦先生和我一同分析了九百十五個清朝貢生　舉人和進士的出身。從他們地域分布上說，百分之五二・五〇出自城市，百分之四一・一六出身自鄉村，另有百分之六・三四出自介於城鄉之間的市鎮。如果再依省　分別來看，以有較多材料的直、蘇、浙、魯、皖、晉、豫七省說，鄉項百分比超過城項的有魯、皖、晉、豫四省（詳細分析見「科舉與社會流動」，「社會科學」，清華大學發行）。這些數字告訴我們，即以必須很長文字訓練才能有機會中式的人才，竟有一半是從鄉間出來的。更有意義的是我們所分析的人物中父親已有功名的和父親沒有功名的比例，城鄉雙方幾乎相等；城方是六八比三二，鄉方是六四比三六。這是說中國人才缺乏集中性的事實，也就是原來在鄉間的，並不因爲被科舉選擇出來之後就脫離本鄉。這和現代西洋社會不同。Sorokin 教授曾說：「（在西洋）一切升遷的途徑幾於全部集中在都市以內。如果不先變做城裏人，一個鄉間的寒門子弟已幾乎完全不再有攀登的機會。」——中國落葉歸根的傳統爲我們鄉土社會保持着地方人才。這些人物即使躍登龍門，也並不忘本；不但不損蝕本鄉的元力，送往外洋，而且對於根源的保衛和培養時常看成一種責任。因之，常有一地有了一個成名的人物，所謂開了風氣，接着會有相當　的時期，人才輩出的。循環作育，蔚爲大觀。人才不脫離草根，使中國文化能深入地方，也使人才的來源充沛浩闊。

我在「再論雙軌政治」一文中提到地方人才的問題時，曾說起了英國退休的公務員分散到鄉間和地方上去服務的情形。燕鳴軒先生給我私人的信上曾說：「先生所希望的中國紳士像英國的紳士，事實上恐怕不相類的。」從目前的情形說固然不相類，但是我還覺得在傳統社會中，似乎曾有過類似的情形。楊開道先生曾寫過一本「中國鄉約制度」，從這本書裏看去，中國士大夫對於地方事業的負責可以說比任何其他國家的中間階級爲甚。即使我們說這些人服務地方爲的是保障他們自身的地主利益，是養鷄取蛋的作用；我們也得承認這和殺鷄取蛋是大大不同了。何況在中國傳統土地制度還有着「家無三代富」的升降流動機構，形成另一循環，使刻苦耐勞的小農有着上升的機會　並不像那富者愈富，貧者愈貧的兩極化的情形呢？

燕先生很清楚的告訴我們地方權力變質的經過：最初是貢爺老爺，繼之是洋秀才，最後是團閥。爲什麼會這樣變質的呢？那就引到了我在本文中所提到的損蝕和冲洗過程了。以前保留在地方上的人才被吸走了；原來應當回到地方上去發生領導作用的人，離鄉背井，不回來了。一期又一期的損蝕冲洗，發生了那些渣滓，腐化了中國社會的基層鄉土。

鄉土培植出來的人已不復爲鄉土所用，這是目前很清楚的現像。今年暑假很多畢業生找不到職業，在一次「歡送會」裏很不歡的談到了這青年失業問題。有一位老師勸這些青年回鄉去，在原則上是能說服他們的，但是他們幾乎一致的說：「我們已經回不了家了」。結果我還沒有知道有那個回了去的，他們依舊擠在人浮於事的都市裏，甚至有靠朋友接濟過日子

的。

他們「已經回不了家」是不願，也是不能。在沒有離鄉之前，好像有一種力量在推他們出來，他們的父兄也爲他們想盡方法實現離鄉的夢，有的甚至爲此賣了產業，借了債。大學畢業了，他們卻發現這幾年的離鄉生活已把他們和鄉土的聯繫割斷了。且不提那些正在被戰事所蹂躪的區域，就是在戰區之外的地方，鄉間也是容不下大學畢業生的。在學校裏，即使什麼學問和技術都沒有學得，可是生活方式，價值觀念卻必然會起重要的變化，足夠使他自己覺得已異於鄉下人，而無法再和充滿着土氣的人爲伍了。言語無味，面目可憎。即使肯屈就鄉里，在別人看來也已非昔比，刮目相視，結果不免到家裏都成了個客人，無法住下去了。——這是從個人的感覺上所發生的隔膜。城鄉之別在中國已經大異其趣，做人對事種種方面已經可以互相不能了解，文化的差異造下了城鄉的解紐。

如果有大學生眞的回鄉了，他向那裏去找可以應用他在大學裏所學得的那一套知識的職業呢？說是英雄無用武之地可以，大才無法小用也可以，事實上，大學並不是爲鄉土社區造人才的。現在的教育是傳授新知識的，所謂新知識，其實就是從西洋來的知識。這本來是可以的，知識不應分國籍，我們目前正應當趕快現代化，要現代化就得輸入西洋文化。鄉間的傳統正待改良。新知識正是改良的方案。但是一個鄉間出來的學生學得了一些新知識，卻找不到一條橋可以把這套知識應用到鄉間去；如果這條橋不能造就，現代的教育，從鄉土社會論，是懸空了的，不切實的。鄉間把子弟送了出來受教育，結果連人都收不回。

不但大學是如此，就是中等教育也是如此。我們曾在雲南一個鄉城附近的村子裏作研究。靠近村子不遠有個農業學校，這村因爲靠近縣城，所以園藝很發達，鄉下朋友常指着學校的農場和　們說笑話；我們到農校裏找他們教員談話，也有很有專門訓練的，說村子裏的蔬菜大可改良。鄉下朋友說老師們種菜像是種花，賠本的，不錯；老師們說鄉下的菜長得不高，也不錯。所錯的是各人做各的，合不起來。學生們出來，沒有這麽多「校農場」給他們「實習」和「試驗」；回家去，家裏沒有這麽多本錢來賠。結果，有些當了小學教員，有些轉入軍校，有些就在家裏賦閒，整天無所事事的鬼混，在縣城裏造了一批新的「流氓」，他們也就逐漸變成燕先生所稱的「團閥」的幹部。

我們的大學多少也難免有此情形，所不同的是大都市中吸收新人物的能力比縣城裏大一些，除了當教員之外還有衙門、工廠裏可以找職員做，但是有兩點是相同的，一是他們並沒利用新知識去改良傳統社會，一是產生了一批寄生性的「團閥」階層，既不能從生產去獲取生活，祇有用權勢去獲取財富了。

從這方面說，現在這種教育不但沒有做到把中國現代化的任務，反而發生了一種副作用，成了吸收鄉間人才外出的機構，有一點像「採礦」，損蝕了鄉土社會。

流落於東西文化之外的寄生階層

有人可以說現代化本來就是都市化。現代文化是都市產物，都市人口總是從鄉間吸收來

的。在鄉間即使有人才也沒有發展的可能，一到都市裏，機會多，個性可以自由發展，所以城市是造就人才的地方。在鄉間至多有「潛才」，不能說有「人才」，所以都市化對於鄉村是有利無害的。在西洋，這種情形是很顯然的。在中國，不能是例外。

這種說法是有理由的，但是也不全是事實，而且最後一句話，說中國不能是例外，更値得考慮。所謂「例外」是指在中國有很多條件和西洋不同，因之西洋社會的通則有時並不能不加修改的應用在中國。

我在本文開始時提出TVA是有用意的。念過李林塞爾那本書的，可以說上面的理論在美國也並不完全正確。美國都市的發達，確曾損蝕過內地的鄉土社會。田納西河流域，所謂Deep South在實施TVA計畫之前是一個極悲慘的世界。每年每個農家的收入祇有一百五十元，和美國人當時工人的平均收入低下五倍；沒有電燈，沒有電話，沒有公共醫院。名劇「烟草路」裏描寫出來的生活比我們的農村還不如。美國可以有紐約的「自由發展」，但是在Deep South 却沒有免於饑餓的自由。爲什麼？和中國目前的情形一樣，社會的有機循環脫了鍊。南部的物資（土地裏「採」出來的棉「礦」）和人才不斷的輸出而沒有回來。這土地，這人民，受到了損蝕，一直到羅斯福才重建了這循環，繁榮才恢復。

都市和鄉村是必須來回流通的。美國都市的工業依賴廣大農村作市場。農村的損蝕固然鄉下人先遭困乏，但是困乏的鄉間也會引起都市的恐慌。羅斯福發動TVA的計畫目的還是在挽救都市的經濟恐慌。李林塞爾最得意的傑作就是在恢復由城到鄉的這條橋梁。從這橋梁

上，鄉市裏所孕育出來的現代知識輸入了鄉間，鄉間出來的人才，受了現代科學的教育後，可以回去服務農村了。

提倡都市化是不錯的，但是同時却不應忽視了城鄉的有機聯繫。如果其間橋梁一斷，都市會成整個社會機體的癌，病發的時候城鄉一起遭殃。中國却正患着這病症；而且，依我看來，目前正在病發的時候了，——表現出來的是鄉間的經濟癱瘓和行政僵化，都市的經濟恐慌和行政腐敗。

中國城鄉關係本來就和西洋不同。這一層意見我已在「鄉村、市鎮、都會」一文裏申說過，這裏不必重複。那篇論文中我還祇就經濟的素質上加以說明這三者的關係。在本文上節裏我又從文化的背景上加染了一筆。如果我們說都會代表西洋文化，鄉村代表傳統文化，那是不正確的；我的意思是：都會是兩套文化接觸的場合，被西洋文化改變了生活和思想方式的人回不了鄉村，有一部分被都會裏新興的生產事業所吸收了，但是還有一部分却流落在生產事業之外，發生了一層倚賴權勢過活的新人物，他們轉而阻礙了城鄉雙方生產事業的發展。

這一層新人物從他們來路上說，直接間接是從鄉土社會裏吸收出來的。在東西文化接觸之前，這些人物可能就被科學的機構所吸住，依舊在鄉村和市鎮間居住，「學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學」，也是燕先生所謂「貢爺老爺」，受着傳統儒家哲學的教育，執行「道在師儒」的社會任務。他們可能在土地制度之內剝削農民，但是鄉間財富並不大規模的外流。以整個

社會說，有如叉麻將，又來又去，最後不會有太大的輸贏。

如果中國都會裏的生產事業發達得快，鄉間吸收出來的人都能找到發展才能的適當地位，鄉土社會雖則被損蝕了，但是都市繁榮了，我們可能走上美國的道路，等都市財富積聚得無法消化時，再像TVA一般流回農村去。果眞這樣，我們的局面也必大非今觀了。不幸的是我們的經濟和政治却處於次殖民地的地位，大規模的工業化並不可能。西洋文化並沒有全盤輸入，祇輸入了他的上層或表面的一層，包括思想、意識、生活方式和享受慾望，並沒有把維持這上層的底子——經濟基礎——搬了過來。這個脫節可眞脫得嚴重，也是發生那流落在西洋和傳統文化之外，流落在生產事業之外的倚賴權勢爲生的階層，中國悲劇中的主角和導演。

洪流冲洗下的中國

土地的損蝕祇是冲洗的開端。地方給採礦性的棉花拔盡之後，大片的土地上沒有的覆蓋的草皮，吸收不住水分，匯成巨流，造成災區。社會性的損蝕作用同樣會引起類似冲洗的人口流亡。損蝕作用中所帶走的還有選擇：最早離鄉的多少是自動的，在經濟地位上說是較富的，在教育程度上說是較優秀的。財富和人才離了鄉，再加上了都市工業勢力的壓迫，農村開始窮困，小康之家降而爲窮戶，窮戶就站不住脚，開始離鄉；但是在鄉間至少還有個中堅階層足以維持。——兩極的移動多少是都市化過程中對農村所發生的一般影響。這兩極也就

是都市中勞貧階層的來源。

但是當中國所特有的流落在城鄉生產機構之外的新階層一旦出現，一旦龐大，他們利用着權勢構成種種法外的「團閥」（法外並不指他們表面的地位而言，指他們獲取財富的手段而言），鄉間知識程度較低，團結力較弱，組織較鬆弛的農民，也最容易成爲這種人物寄生的對象。使黃明正先生「暗自飲泣之黯然的圖畫是每個在鄉下住的人所熟知的。」當我疏散在鄉間時，這些人物的蠻強無理的敲詐掠刦曾使我多次因激於「俠義」出頭干涉而陷入糾紛和痛苦。這些也是我一生中永遠不敢忘懷的經驗。這些人物的盛氣凌人反襯出中國廣大人民的善良和忍耐。但是善良和忍耐並不是敲詐掠刦的理由。容忍有其限度。當限度到來時，中國農民的堅韌也成了他們自救的力量。從局部的情態去看，任何還有正義感的人不會放錯他的同情心的，但是從整個局面合起來看，却是一個大悲劇，演出的是反抗、流血、摧殘、流亡、沉淪。本來是鄉土裏流出去的，父母伯叔賣了田地，節衣縮食，指望着回來繁榮鄉土的子弟，當他們回來時，却帶來了這一種禮物！

我記得有一次向一個冒充軍官來鄉間敲詐的人說：「你不也是從鄉間長大的麽？如果有像你一樣的人到你鄉間去這樣胡鬧的話，你覺得怎樣？」他曾爲我這話低下頭去「可是——」他猶豫了一下，沒有回答。——這些是同一齣悲劇中的角色。如果我們把一切責任都放在這些人肩頭，同樣是偏面的，不根本的，而且是無濟於事的。

可是由這種人物所激起農民的仇恨，却逐漸形成一片火海。雖則明明知道這火海裏並沒有人

得到便宜，但是到這程度，好像泥土裏沒有了草根，水愈聚愈多，最後必然會造成決堤的洪流。

地方上現在已沒有任何擋得住那種藉權勢和暴力來敲詐刼掠的力量了。貢爺老爺已經不存在，洋秀才都擠在城裏，農民除了束手待斃，祇有自己出來抵抗，而整個生產機構也就難免於癱瘓了。

整個中國，不論上層下層，大小規模，多少正在演着性質相似的悲劇，但在生活已經極貧困的鄉間，這悲劇也就演出得更不加掩飾，更認眞，更沒有退步。日積月累，災難終於降臨，大有橫決難收之勢了。——這就是我想說明的損蝕和冲洗我們鄉土社會的過程。這過程的發生是由於社會有機循環的破壞。很顯然的，如果我的分析有若干正確性的話，我們必須從速恢復城鄉之間的循環關係。關於怎樣才能恢復的問題，我想留到以後論「鄉土復員」裏再提出來討論了。

（十一月二十六日，淸華勝因院）

黎民不饑不寒的小康水準

我在「損蝕沖洗下的鄉土」一文的結尾說起我想提出一些怎樣才能重建中國城鄉有機循環的意見，並且預定了「鄉土復員」這個題目。忽忽已有一個月，好像欠了一筆債似的，使我很着慌，屢次下筆都不克交卷，其間固然有許多冗雜的事務阻撓着思考，而這問題本身的複雜，也是個很重大的原因，何況當前的一切似乎還談不到建設。破壞之動員未已，鄉土復員的說法，竟帶着諷刺的意味。可是話還得說回來，在一般人民對國是失望感慨之餘，也沒有比這個時候更需要徹底自覺，在恩怨之外，找出這空前變局的結癥所在。宿疾求艾，即使並不是怎樣急救靈丹，也是我們應當致力之處。雖說是書生之見，但也只有書生才能暫時在切身的煩惱之外，矚望將來，注視這個可能的免亡之道。所以最後，我還是鼓着勇氣，貢獻一點較遠的看法。我這幾篇「鄉土復員論」將從一個問題出發：假如我們還希望走上一條安康的道路，我們應當向那個方向出發。至於我們怎樣能走上這條路，那不是我在這幾篇短論裏所想討論的了。

土地分配和民生

現在論鄉土經濟衰落的人，大都注目於中國的土地制度，尤其是租佃制度。租佃制度引

起人的注意是有理由的，而且是現實的。一個自己沒有土地，租別人土地來經營耕種的人，普通都得把正產，主要農作物的出產的一半以上，在地租的名義下，交給地主。「一半以上」正產量作爲地租算不算很高呢？單憑百分比是看不出意義來的。我曾根據我自己調查的結果，用產米量和食米量的比例來說明地租的眞實分量。這裏不妨舉出一個村子的情形來表示。在「江村」（太湖附近的一個村子）每農家經營的農場平均面積是八畝半，合一・二九英畝。每英畝產米平均約數是四十蒲式耳（每蒲式耳約重六十七磅。這種產量，在中國一般情形說，可算是收穫很豐富的了。）每農家平均產米總量五一・六蒲式耳。每農家人口平均是四・一，合壯丁數二・九。（所謂合壯丁數是指食米量而言，依 Atwater 標準經我們修正後折合。）每壯丁每年平均食米量爲七蒲式耳，即四七〇磅，每家共需食米二〇・三蒲式耳。總產量減去食米量剩餘三一・三蒲式耳。如果這家的農田是租來的，租額如果是正產量的一半，合二五・八蒲式耳。把地租交出後，只剩餘五・五蒲式耳的米，農場上其他作物的產量依我們估計其價值約合米量一〇蒲式耳。這家人可以用在食米之外的消費量及農業投資只有一五・五蒲式耳米等值的數目。於是問題是：這點錢夠不夠呢？依我的估計中國農民普通的支出各項的比例是：吃米百分之四二・五，其他消費百分之四二・五，農業投資百分之十五。依這比例，這家人需二八・四蒲式耳米等值的錢作吃米之外的其他費用。這個人家如果在農場之外別無其他收入，每年要缺一二・九蒲式耳的米。（該項分析及比較材料俱見拙著 Earthbound China. P. P. 298——299，各項估計的根據也見該書相關各節。）

如果農場較大，交了地租之後，剩餘可以略增。但是農場的面積一方面是限於可供耕種的土地面積和人口的比例，另一方面又限於現有技術下，家有勞力所能經營的面積。我在雲南農村中曾經分析過農業勞力的問題。在最忙的農期中，一夫一妻所能耕面積只有三畝強。換一句話說，他們如果要經營較大農場，在最忙的時候必須換取或雇傭勞力幫同工作。能耕面積因之也有賴於勞力的組織。在一般情形中，如果技術和勞力組織不加改進，一個農家所能經營的農田面積並不能超過現有平均農場過遠。現在農場面積平均數目各地因作物及土質不同固然略有伸縮，以太湖流域說，江村的情形決非例外。

擴大農場的機會很小，這不是一個分配的問題，而是農業人口和可耕地面積比例的問題。分配是從所有權上說的，中國土地分配不平均是事實。但握有較多土地的地主通常並不是自己經營農田的。大地主還是分成了小農場出租給佃戶。所以從經營着眼，如果要擴大農場，分配問題遠沒有技術及組織為重要，最基本的是農業人口怎樣能減少的問題。

但如果說重分配既不能擴大農場，對於生產並無重大貢獻，因之我們不注意這問題，那卻又不對的。分配問題在民生上有極嚴重的影響。如我上述的情形，假如江村的農民都是自耕農，他們單靠現有的土地也足以達到「不饑不寒」的水準了。六一·六蒲式耳米等值的收穫可以經常支出二〇·三蒲式耳的吃米，二〇·三蒲式耳米等值的消費品，和八·四蒲式耳米等值的農業投資。另外還有一二·九蒲式耳米作其他特殊費用的準備——這正是我所說的「小康水準」。

農工混合的鄉土經濟

如果我以上的分析是正確的，在租佃制下經營小農場上的佃戶並不能靠土地維持「不饑不寒」的水準，則在傳統的鄉土經濟早應該發生土地問題了，爲什麼土地問題到近二三十年來才見嚴重呢？

鄉土經濟中土地問題早已存在，我想是事實；但是在傳統經濟中卻有一道防線擋住了這潛在的問題暴露成佃戶和地主中間的嚴重衝突。這道防線是鄉土工業。關於鄉土工業在傳統經濟中的地位，我曾一再寫文論述過。（讀者對此問題有興趣的可以參考拙著：「內地農村」、「人性和機器」，最近在觀察三卷十一期所發表的「小康經濟」以及 Peasant Life in China 和 Earthbound China）。簡單的說，在海禁未開之前，中國人民日用消費品是自給的。中國從來不是個純粹的農業國家，而一直有着相當發達的工業。可是傳統的工業卻並不集中在都市裏，而分散在無數的鄉村裏，所以是鄉土工業。各地依它的土產加工製造成消費品，日積月累，各種工業都有著名的地域。中國早年出口的生絲最有名的叫輯里絲，查海關報告還有這英文譯音；輯里絲是太湖附近很小一個區域裏出的絲，居然成了個中國出口生絲的別名。其他如龍井的茶，景德的磁器，高陽的布，都屬此類。這些還只是些最著名的土產，其實每個小區域，甚至許多村子都是一兩樣附近所熟知的土產，土產中又有很多是製造品。而製造這些土產的卻是一家家的農戶。輕工業中最重要的紡織，在傳統中國是家庭工

業。我幼年還幫助祖母紡過紗 我母親的嫁粧裏還有個織布機，「不聞機杼聲」這詩句在我是極親切的。製造工業分散在家庭裏固然使中國傳統工業在技術上不易進步，但却是一個傳統經濟中的重要事實，使普通土地不足的農家可以靠這些家庭工業裏的收入，維持小康生活。

中國的農場爲什麼會這樣小，是一個基本問題，直接的原因可以說是人口太多，但是爲什麼人口會這樣多呢？這問題有人認爲是不必問的，人口繁殖是生物現象；也有人認爲是儒家思想提倡的結果。我却願意從勞力上來看．農作活動有季候性，在一個短的時期中需要相當多的勞力，也就是所謂「農忙」。農村裏必需養着能足夠應付農忙時所需的人口，雖則農忙一過，這些人在農田上可以並沒有工作可做，也就是所謂農閒。在充分利用人力來工作的農業技術下，農忙和農閒所需勞力的差別可以很大。如果單看農忙期間的農村，人口並不能說太多，因爲沒有這樣多的手脚，現有農田在現有技術下並不能充分經營。依我這種看法，所謂中國農村人口太多是從生活程度上說的，並不是從農業生產上說的。除非農業技術能改變，農村人口不易減少。抗戰後期因鄉村壯丁的流亡已在後方農村中發生了缺乏勞工的情形。

農業雖則在短期需要大量勞力，但是有三分之二的日子是沒有農作可做的，於是發生周期性失業的情形。換一句話說，我們是「養工一年，用在農忙。」這些勞工並不能離開農村，離開了，農忙期會缺工，可是農閒期怎麼辦呢？這裏引入了鄉土工業：鄉土工業在勞力

利用上和農業互相配合了來維持農工混合的經濟。也只有這種農工混合的鄉土經濟才能維持原有的土地分配形態。一個自己沒有土地的小農場上的佃戶，在男耕女織的農工合作下，勉強能達到他們生活的小康水準，同時也使傳統的地主們可以收取正產量一半的地租，並不引起農民們的反抗。反對地主利益的人可以說這種鄉土工業正是給他們剝削佃戶的機會；從整個經濟分析上說，農業技術，勞力需要，人口數量，農場面積，鄉土工業，地租數量，地主權利等因素是一個有機的配合。中國傳統社會能很久的維持着這配合，那是因為它至少可以給在這種經濟裏生活的人不饑不寒的小康的生活。任何經濟結構如果不能維持最低限度的民生，是決不能持久的。

傳統有機配合的脫栓

在過去近一個世紀來，上述傳統有機配合開始破壞了。破壞在那裏開始的呢？在我看來，第一個脫栓的齒輪是鄉土工業。農業技術、人口數量、農場面積、地租數量、地主權利等齒輪，並沒有變；跟着鄉土工業那一齒輪脫了栓的却是那傳統有機配合所維持的小康生活。

鄉土工業的衰落由於它和西洋都市機器工業競爭的結果，這一點不需我在這裏費詞引證。機器工業在大規模生產的方式下成本減輕了，品質提高了，土貨成了個貶損的名詞，洋氣才是風頭，骨子裏不過是兩種生產方法的優劣。費了較高成本製造出既不雅觀，又不適用

的土貨，怎能在既便宜又漂亮的洋貨旁爭得購買者呢？土貨的市場讓給了洋貨，在享樂上是提高了買得起洋貨者的水準，可是同時却引起了鄉村裏無數靠着製造土貨的工人們的失業。

貧窮跟着鄉土工業的衰落侵入鄉村，這個魔手是間接的。Impersonal 的，捉不住、看不清對象的，是一種無可抵禦的勢力。只感覺到而摸不着的，要反抗也無從反抗起，要抵禦也無從抵禦起。一個織土布的媳婦，沒有人要買她的出品時，代替機杼聲的也只有歎息罷了。她去怨恨誰呢？

這時她只有指望丈夫在農田上的收穫了。一家的生活壓在土地上。也在這時，傳統經濟裏早就潛伏着的土地問題暴露了。地主並沒有喪失他收租的權利，租額並沒有減低。而且傳統的地主並不是生產的階層，他們是「食於人」的。在新的處境裏他們也沒有大量的改變這種身分。相反的，因為西洋舶來品的刺激，更提高了他們的享受，消費增加，依賴於地租的收入也更不能放鬆。可是當他們下鄉收租時，却發現他們的佃戶並不像以往一般馴服了。怎能馴服呢？交了租就要挨餓了。為了生存，佃戶和地主之間發生了嚴重衝突。地主不會明白為什麼佃戶變了，他還是收取和以往同樣的租額，並不是過分的要求。佃戶們眼裏的收租者却變了，成了來要他最後一粒穀的催命鬼。——看不見的是沒有聲音的西洋工業勢力，它打碎了傳統有機配合中的一個齒輪，那一個地主們本來不關心而其實是保證他們特權的齒輪，鄉土工業。

破壞鄉土工業的力量是深入、遙遠、龐大、有力的，它背後還有着巨艦大砲，「帝國主

義」，有組織的，而且是現代化的。缺乏團結力，缺乏組織，缺乏科學知識，分散在鄉村裏兼營着農業的傳統工人，對於這個力量怎能抗得住，可是地主的勢力，和了外來工業勢力相比，却脆弱得多，於是爲了求生存不能不奮鬥的農民挑選了地主做對象。——這樣，在近代史上，中國的土地問題日深一日。

地主階層合理的出路

不饑不寒是民生的最低水準，如果人有生存的權利，也就應當承認爭取這水準是公道而且合理的——這是民生主義中基本的內容。可是中國不停的在被解除它原有的工業生產力，小康的降而爲小貧，小貧的降而爲大貧，大貧的挺而走險，鄉土在冲洗中。農民們在要求回復失去了的生活水準。

在這個局面中，如果不能挽回我們在衰亡中的工業，本來間接依靠原有鄉土工業，通過地租形式，而維持的地主階層，遲早是會被打擊而消滅的。這些地主並不能自己去耕種土地，而得假手於農民，這片土地又不能同時養活地主和佃戶雙重人物，地主却不能採取消滅佃戶的手段來維持自己的收入，另一方面，沒有了地主的農民還是可以耕種土地——所以在地主和農民的爭鬥中，農民必然佔據優勢的。從理論上說，地租原是在土地能在供養耕者之外還有剩餘的情形下發生的。可是中國的租佃制度却並不直接建築在土地生產的剩餘上，而間接地建築在農民兼營的鄉村工業上，所以鄉土工業崩潰實在打擊了中國「地租」的

礎，注定了地主階層的運命、

地主並不能在同意之外穫得地租。雖則在短期間地主固然可以靠壓力來贏得「被迫的同意」，但壓力包括費用，而反抗可以無限的增長，因爲反抗的動力是生存的要求，和壓力正比累積；兩者競賽，以有限壓無限，總有窮時，所以我們可以預言其結果。

爲地主着想，合理的出路决不應是加速自己的滅亡，而是適應新的局勢，另建他們生活的基礎。和農民的「不餓不寒」的水準去對抗是徒勞無功的，只有承認這人類生存的基本事實，而在土地之外另謀出路。說來似乎矛盾，地主得在土地之外去找出路！而事實上却一點都不矛盾，因爲中國的地主原本不是靠土地的。當西洋工業勢力侵入打擊中國鄉土工業時，地主們如果要保持他們的生存，就應當勇敢的迎戰。這戰線上如果不能獲勝，他們的生存總難維持，不論直接淸算他們的是誰。

我承認對外的迎戰是艱難的，但不論怎樣艱難，這是地主階層生死關鍵所在，無法推諉的考驗。而在這恢復工業的艱難事業中，尤須廣大農民的支持，因爲在已經成熟的西洋侵略性的工業經濟的灘頭，要確立我們的民族工業的陣地，在策略上大概不能避免走上復興鄉土性工業的路子。換一句話，還得依賴能耐苦的農民以生活程度來和西洋勞工相競爭，——這是從經濟上說的。從政治上說，西洋工業背後隨時可以轉變爲軍事侵略的政治壓力 也必需以國內的政治安定和統一才能應付，那更需要國民中百分八十以上的農民的支持。從任何一方面看，地主階層在面臨生存威脅之際，不但應當，而且只有，以放棄地租爲條件來和農民

共同克服這危機。這是孫中山先生眼光遠大之處，耕者有其田的政策是一個地主階層自保的鑰匙。

我這種說法，完全是站在地主階層的生存興趣上立論的。我很明白，完全站在農民階層的立場上，還有一條路：那就是抓住土地，佔有土地上所能出產的，不放鬆。必要時不惜出之以武力的保衞。完全佔得住土地上所生產的一切，確可恢復小康水準，而且從他們看，一個沒有力量在向外戰線上團結保衞的階層，也不會有能力維持向內的戰線。兩線作戰更是兵家之忌。這套想法並不是沒有理由，但是，依我看來，如果加上國家觀念，這種做法總可以說是不幸的。而且中國復興的基礎最後不能不是工業的復興，生產力的增大和生活水準的提高，這不是單純農業所可以達到的；何況內戰的直接結果是破壞，破壞的結果是外來勢力的增高，中國工業更難建設。中國農民固然是吃得起痛苦的，但是耐苦也不應是理想的價值。

歷史並不常是合理的，但是任何歷史的情境中總包含着一條合理的出路，歷史能不能合理發展，是在人能不能有合理的行為。一個被視為「書生」的人，有責任把合理的方向指出來，至於能不能化為歷史，那應當是政治家的事了。

地主階層面臨考驗

特權的動搖

上一篇鄉土復員論裏，我提出了一種看法：中國土地問題嚴重性的表面化是由於鄉土工業衰落而引起的，土地的生產並不能單獨同時養活地主和佃戶兩重人物，中國現有的人地比例，註定了「耕者有其田」的秩序。如果我們承認當前嚴重局面基本上是土地問題在作祟，則土地問題的合理解決自應是重建和平秩序的前提。合理解決，在我看來，却不只是在土地權的重分配。我說「不只是」，因爲要能做到土地權重分配，實行耕者有其田，必須有一個條件就是本來靠地租維持生活的地主得另外找到一個經濟的基礎。有人會說，地主這階層是寄生在農民身上的剝削者，他們已經僥倖的被供養了幾千年，現在該被清算了；把田拿走了，如果他們自己沒法找到生存的機會，那是活該。我不願在道德立場上討論這問題，只想從事實上說，如果地主階層找不到新的生產性的經濟基礎，他們不會輕易放棄土地的；於是，如果要實現耕者有其田，就不免要在同意的方式之外用暴力的手段了。再換一句話說，如果不給地主階層一個經濟的出路，土地問題的解決過程中避免不了暴力的因素。我的立場是想在和平方式中去解決這無法拖延的基本問題，所以特別願意強調和平解決所必需的條件。我承

認地主階層卽使找到了新的經濟基礎，不一定就能和平解決土地問題，這只是一個必要的條件，而並非足夠的條件。

我也承認「另外找到一個經濟基礎」的責任是在地主階層自己，因爲他們在傳統社會中是握有特權的階層。拉斯基教授在工黨上台前夕給英國特權階層的忠告，很適用於中國當前的形勢。如果特權階層不自動的放棄特權，在和平的情勢中獲取另外經濟基礎和社會地位，就將被迫放棄特權，在暴力的運用裏，損失最大的也就將是這個階層。

事實上，當前的地主階層已感覺到他們的特權不可靠了。這裏我可以抄錄一節一位在家鄉（蘇州附近）的朋友給我的信：

「以前農民「拔田」（有永佃權的佃戶向地主買俗稱田底的地權）每畝需糧二十擔，農民花得起這筆錢的很少。現在市價只要兩擔。很多地主在困難重重，前途又無希望之中，甚至肯收更低的代價把田賣掉。」

這其實是鄉土衰落所必然會發生的結果。地主們放棄土地，離鄉入城，已有相當久的歷史。現在城市裏多少中下層的居民不是從原有的地主階層裏出來的呢？他們如果在城市裏得到了謀生的職業，或是投資的機會，卽使沒有「重重困難」去迫他們出賣土地，他們也不會留戀於已不一定收得到租的土地。但是關鍵是在他們身雖離鄉，而並不易在土地之外找到一個穩定的經濟基礎。中國民族工業的蕭條，使他們的收入還是直接間接的取之於農民。一查他們的職業　公務員和軍隊佔着很大的比例。這說明了，如果我們在農業之外不能開闢出廣大

的生產基礎，本來寄生於土地上的，不論他們離村多少遠，不論他們名義上怎樣不帶土氣，最後，轉轉彎彎的還是寄生在農民身上。地租名目可以變成賦稅，變成攤派，實際還是一樣，土地得供養這一批不事生產的人物。這是說地主階層即使放棄了土地，如果沒有新的生產去吸收他們，問題還是沒有變。因之，我覺得現在的關鍵已不是在地主們願意不願意放棄土地，而是怎樣轉變爲生產者的問題。

寄生階層的保守性

地主階層既已感覺到特權基礎的動搖，但未能及時在土地之外去另謀出路，依舊在四面楚歌中求片刻的苟延，在明知愈拖愈不利的運命前恐懼戰慄，——那是值得我們更進一層去分析的事實。

中國地主階層踟躕不進，因循苟且，不能毅然在工業裏自謀合理的出路，有外在和內在的兩層原因。外在的原因是西洋雄厚的工業勢力和複雜的國際政治，這方面已經受到注意。我不必在這裏多講；我在本文裏想提出來的將偏重於內在的原因。那是地主階層的生活方式、理想、抱負和知識所給予他們的束縛。

特權所給人的享受會向靈魂深處索取它的代價。它腐蝕握有特權者的個人的志氣，它也腐蝕維持這特權的社會的活力。這可能說是上帝的公平，也可以是歷史的公律。特權階級的生活只要現狀不變就能維持，因之在心理上憎惡變革，保守是他們根據階層利益而養成的精

神。在土地制度裏獲得特權的階層保守的精神更是牢固。農業本身技術的成分遠不比工業；作物的生長是自然過程，人不過在旁扶植，農夫是靠天吃飯的，明白主觀的限制。另一方面說，小農生產是自給自足的，在經濟上不受市場競爭的打擊或鼓勵。這種性質的作業裏不容易表現出技術的重要性來。技術不需日求新異 整個人事也易於安排配合，成為一種穩定的社會結構。現代工業社會是穩定不住的，基本上是因為技術的分量太重，技術這一道裏，效率、經濟、精巧等一類標準太明顯，加上了競爭性的市場，技術必然領先變革，於是文化的其他部分也不能不隨着變了。因之以現代工業社會裏特權階級來比較傳統農業社會裏特權階級，後者的保守性和固執性可以更為顯著。

尤其在中國，這種特權階級在以往是不必具備着高度警覺性的。地主階層可能的威脅來自兩方，一方是農民的反抗，一方是暴力集團的侵害。中國地主階層經了長久歷史的陶養，對這兩種威脅已經發生了相當的免疫性。這種免疫性結晶在儒家的思想，和相配的制度裏。從這個角度裏去看儒家思想和制度，很可以見到它的實用性，甚至相當微妙的作用。儒家是反對地主們在享受上無厭求得的，克勤克儉 把主觀的慾望約制住了，使他們不致儘量的向農民榨取。這有限的土地生產力和農民已經很低的生活水準是經不起地主階層們的揮霍的，把中國一般中小地主描寫成養尊處優、窮奢極侈的人物，我覺得是不太切當的。「一粥一飯」式的家訓卽使不能算是實況的描寫，地主階層平均所佔的土地面積也可以告訴我們，他們所能維持的也不能太過於小康的水準 。擁有一百畝農田以上的地主，據陳振漢先生的

推算，全國約有八十萬人，合全體農業人口的千分之三。（見「爲何失去徹底解決地權問題的時機？」）除了這少數有資格談得到優裕生活的大地主外，克勤克儉是必需的生活條件。我在去年暑假裏回家鄉時曾問過當地的朋友，「完全靠地租，想生活得相當舒服需要多少田？」我得到的回答是「四百畝上下」。我知道有幾家親戚有田在二三百畝左右的，他們的生活實在趕不上一個有幾十畝田的自耕農。省儉之成爲中國一般的性格實有它的經濟基礎。主觀慾望上的約制使租佃關係中緊張程度得以減輕。

中國傳統租佃關係裏還常充滿着人的因素。這因素又被儒家的「中庸」、不走極端、所浸染得富有彈性。我幼年常聽祖母講：有些下鄉收租的地主非但沒有收到租反而放了一批賑。我提到這事實，並非說中國地主階層怎樣慈善；很顯然的，如果都像這種放賑式的收租，這階層早就不存在了。而且我也知道有地主把佃戶的女兒都拉回家做丫頭的。但是我要藉此指出的，在傳統的禮教中確有鼓勵不走極端的力量，在消弭租佃之間的衝突。有人不妨說這是貓哭老鼠的假慈悲，這是地主剝削農民的力外裹着的糖衣。我並不反對這說法，我只要說明，此假哭，此糖衣，確曾減少過農民反抗的可能。

另一方面足以侵害地主利益的是各種各式的暴力集團。在人口增殖，生產無法擴大的局面裏，以暴力來取得財富的方法永遠是引誘人的。如果地主得自謀保衛，他們不能不講組織，講武備，警覺性也夠維持他們一點生氣。但是在中國却發生了傳統保鑣性的皇權。皇權的最後成分是暴力，他的形成是由於被需要安定的經濟力量所招安，以按期的報效代替周期

的被刼掠。這過程是我們熟悉的，從上海乞丐頭兒起到大小幫會，以及邊地的保商組織，都是這一類。梁山泊那樣狠的好漢，也難免「招安」的夢想。這其實是暴力集團升沈的自然史。中國歷史上貴爲天子的，無論胡漢，還不都是以刼掠始而以收稅終嗎？

從地主階層說，他們自己是不武裝的，但是利用着暴力集團間的矛盾，以暴制暴的選擇他們付保鑣費的對象。保鑣的目的在獲得這筆錢，如果有其他暴力團體興起了，最初是勦，勦不了則撫，撫不了就得拚，拚不了就讓位，這是改朝換代。不要說得太遠，就在我幼時，軍閥們爭雄的時候，我知道得很清楚，軍閥打是打他們的，老百性只要先躲一陣流彈，再希望不碰着敗兵，最後自有商會出來勞軍，一切如舊；勞軍過後還在城門口看到幾個擾民的小兵的頭顱，旁邊是一張「安民告示」。——換了一個保鑣。

這個降伏了其他暴力集團的皇權，如果認眞要統治起來，侵害地主利益怎麽辦呢？這裏又碰到了我已說過的傳統對皇權的兩道防線了（見「基層行政的僵化」），這裏不再重複。

中國地主階層並不是一個突出的特權集團，而是經了長久的位育，在內有着免疫性，在外有着一道道的防綫，使他們可以在一個穩定的農業經濟裏過着寄生性的生活。研究寄生蟲的生物學家常會告訴我們有關這類動物的無數難於置信的寄生本領，生理和環境眞是神工鬼斧般的配搭得巧妙異常，沒有這一套，這類動物是無法生存的。但是因爲它們的專門化，一旦環境改變了，也常是最先淘汰的，它們沒有積極謀適應的能力。當我着手分析社會上寄生性的特權階層時，也不免常引起這種感覺；他們的生存和繁榮不是靠他們個體的能力，而

是靠着微妙的制度上的搭配。因之，他們對制度上的變革必然是厭惡的，保守性也特別強。

傳統性格阻礙着新生

當我在客觀的立場去分析中國地主階層的合理出路時，我覺得只有從民族工業裏打算，但是再去看一看這階層的特性，未免使我爲他們擔憂了，因爲由於他們歷史上的特殊社會地位所產生的性格和現代工業所需的才能很不相合。這件事實可能足以部分的解釋爲什麼我們和西洋接觸已有了一個世紀，而民族工業還是這樣幼稚。（把一切責任放在帝國主義身上是不夠的。）

首先我可以提出來說的是對於技術的賤視。上面已講過賤視技術是維持穩定的社會所必需的條件。賤視技術的結果使地主階層裏的人物和工藝隔離了。工藝是人和自然的接觸，改造自然以爲己用的活動。生產活動也就是取用於自然的活動，所以基本上是工藝性的。脫離了生產的地主階層無需講求工藝，轉而因害怕工藝的發達會威脅他們利益所寄託的社會結構。嫉視工藝，稱之爲淫巧，稱之爲末技，稱之爲玩物喪志，不但把社會上可能的技術進步遏制了，而且自己和自然之間立下了一道鴻溝。於是文藝代替了工藝。文藝是象徵標記的玩弄。工藝本來也不能完全不求助於象徵標記，算術和科學是從工藝裏發生出來的，但是這裏的象徵標記最後要在自然現象裏實證的，只是手段性的；文藝裏的象徵標記却不須實證，它們可以直接給人感情和思維上的滿足。對自然本身缺乏實用性的興趣，使實證的科學，甚至

寫實的藝術，都無從發達。中國傳統以地主階層爲基礎的思想和學術，很深刻的表現着這種特性。

厭惡及賤視和具體事物的直接接觸和運用，使這種人對自然現象缺乏感情上的愛好。中國的文人特別不慣用手去撫弄物件，高貴的姿態是把雙手放在袖子裏。從小好奇心就被限於在冥想裏得到滿足，孩子們可以和玩具絕緣，更談不到自由的製造和破壞，連涉泥都不准染指的。這一套教育和整個成人的生活方式相銜接，相配合。技巧不入上流。

這種人所關心的是社會身分，在人家眼睛裏的貶褒，俗稱面子。在衣着上要和非運用雙手不能謀生的平民畫出區別。儘管窮，長衫是不進當舖的。身後要跟着侍從；使喚人，一方表示是役人的身分，一方可以避免和自然多接觸，用象徵標記來驅使環境，獲得滿足。傳統對於享受的定義顯然和西洋的概念差別很大，西洋的所謂享受是以能使用的物資的多少來衡量，而中國傳統却以使喚的人數作標準。

這一套和工業組織所需要的精神眞是格格不相入。工業基礎是技術，是雙手接觸自然，是在支配自然裏求表現和得到滿足。我曾有機會在戰時後方的一個規模相當大的工廠裏去住過；員工人事的磨擦最大的起因，並不是絕對的待遇上的不平均，而是相關於身分的榮辱。實際上收入比職員爲高的工人不安於自己的地位，常願做職員，坐辦公廳，使喚人，胸前別一個徽章。這並非是工人們不諳計算，而是員工之間身分的畫分太明顯，態度上充滿着歧視。這裏利用現代機器的還是那傳統的社會結構。一個工人對職員「沒有禮貌」可以構成被

開除的理由。一個毫沒有工廠經驗的留學生或是大學畢業生可以得到工程師或隨習工程師的位子，他們决不會去做工頭，不會住在工人宿舍裏，不會在工人食堂裏吃飯；而一個沒有進過高等學校但富有經驗和才幹的工人，也極難得到負設計、管理責任的地位。這種分化，尤其在國營工廠裏是如此，被稱爲「資格」的鴻溝，反映出中國的傳統社會結構的素質，我想，這也是阻礙着中國工業現代化的一個不太使人自覺，實際上却極致命的勢力。

我在這裏所提到的不過是這病症的一個症候，其他類似症候還多，但已足以使我們看到背負着這一套生活方式的地主階層的子弟們卽使有機會去向工業裏謀出路，他們的習慣，包括手和腦，是否能適合於這路上的工作，實在很成問題，何況大部分的人還沒有在這路上去謀發展呢？最能吸收這種人的職業是所謂「公教」，「公教人員」現在已成了個十分熟習的名詞，甚至很多從事工業的人，因爲國營工廠的發達，也可以包括在這名詞之中。這個新名詞在舊辭彙裏就是「衙門」裏的人物。衙門本是傳統地主階層，也稱士大夫的出入之所。與其說中國的新事業改變了傳統，不如說它們被傳統所同化，成了裝舊酒的新瓶子罷了

× × × ×

我在上一篇鄉土復員論裏曾說起爲地主階層打算得及早放棄土地另謀經濟基礎，在本文裏我想指出的是該放棄的不只是有形的特權，而且必需把從這特權裏所養成的那一套生活方式，包括志趣和態度，一起連根拋棄。這是一個時代所給的考驗。

當我發表了上一篇鄉土復員論之後，曾接到若干來信，其中有一位質問我是否想以資本

特權來代替土地特權，想轉移陣地，放棄農業奪取工業；更問我是否想爲地主階層作謀臣策士。我覺得這些質問的確很中要點。我承認自己雖已屬「沒落的地主」或已拋棄了地主身分的人，但確自覺有爲這個進退兩難，前後夾攻下的階層，考慮他們的前途的責任。這階層在現在還是存在着，是一個事實。它是個歷史的產物，在時代的巨變中進退維谷。我並不想在維持地主階層特權的前提下作打算，而是想怎樣爲這階層裏的人求一條合理的出路：怎樣纔能使他們可以放棄這事實上既不易又不值得維持的特權。

我也曾想過所謂「轉移陣地」的說法；詳細一些說，就是由政府發行土地公債，使地主在獲得報酬之下把土地脫手給農民，把地租改爲利息，再把他們的資本投入工業。這辦法對於地主是有利的，眞是所謂「以資本特權代替土地特權」。但是這種辦法還是解決不了基本問題。且把農民能否擔負債務的利息的問題擱開，（參考「內地農村」「論貧農贖耕地」），從地主本身說，如果他們維持特權的身分，和附着於特權的那一套生活方式，他們並不能在工業中開拓出一個新的基礎來。地主階層如果不自己去經營工業，找什麼對象去繼續他們的寄生生活呢？對於這些問題的考慮，使我寫下這第二篇鄉土復員論。我在這裏可以回答那位朋友的是：我確是認爲只有「放棄農業，開拓（不是奪取）工業」才是現有地主階層應當採取的道路，但是同時他們必須放棄特權，把他們這階層的性質由寄生而變成服務。

現代工業技術的下鄉

提高農民生活程度的道路

普通一個農家的收入有下列幾個來源：（一）農田上的主要作物，（二）輔助作物，（三）家禽家畜，（四）販運，（五）出賣勞力，（六）鄉土工業。他的支出大體可以分爲下列幾個項目：（一）衣、食、住、行、娛樂、宗教、醫藥等日常生活的維持費，（二）婚喪等生命關節上的費用，（三）保衞、社戲等社區公益費用，（四）捐稅，（五）地租，（六）災禍、刼掠、敲詐、瘟疫等意外的打擊。

想提高農民的生活程度，主要的是增加支出中的第一項。增加的方法不外提高收入和減少其他項目上的支出。最理想的是收入中項項都能提高，其他支出項項都能節省。但事實上並不能如此，於是不能不有所偏重。在收入上，我們得看那一項最容易見效，而且最有希望，限制比較最小；在支出上，我們得看那一項最應當減少。所謂「應當」是指以農民健全生活爲標準。

我在討論土地問題時曾提到地主階層應放棄特權，是從農民支出方面着想的，地租在經常的支出中所佔成分很高，要提高農民生活程度（卽使要達到不饑不寒的小康水準），决不

能繼續像過去和現在一般把這樣重的一塊磐石繫在農民頸上。這就是「耕者有其田」。我這樣說並沒有忽視支出的其他項目。和地租同樣在壓迫農民生活的，有時甚至更壓得緊的，是最後一項。這一項應當包括各種非法的攤派，供給過境的軍隊的消耗，以及各種強拉的工役。如果把這些劃到第四項，則捐稅也就成了亟該減輕的項目了。這些是比改革土地制度更緊急的，但是因爲這是不易發生異議的，所以我也沒有特別提出來討論。

農民擔負的減輕是鄉土復員的前提，但是單從這方面下手，我們可能提高農民的生活程度還是很有限的。所以我曾偏重到收入方面去討論這問題。這種偏重並非認爲減輕支出的那一方面可以緩辦（若干批評我的朋友在這點上有誤會我原意的），而是認爲我們應當做得比這些更多一點。更應該多的那一點是我所提到的鄉土工業。

我對於鄉土工業的意見，又曾引起許多批評，因之我想在這裏再談一談。我們如果看一下我所列下的農民收入來源，從收入數量上說，（一）（六）兩項比較最重要。在比較繁榮的鄉村中第六項的收入甚至可以和其他項目的總數相等。也正是這一項在過去幾十年中跌落得最凶，這個事實我想很少人能否認。於是我提出了一個問題：在這許多可能得到收入的項目中，如果我們想設法增加的話，最可能入手的是那一項？

在設法回答這問題時，我曾請教過農業專家，如果我們利用一切科學所給我們的知識，像選種、除蟲、加肥等等，土地生產能增加多少？有的認爲不過百分之二十，最高的估計可能到百分之一百。即使做到加倍的程度，可以增加的限度還是很低。當然這是在作物不改變

的前提下所作的估計。董時進先生曾指出過：如果要在農業本身去謀農民經濟的改善，直接從改良作物入手不如從改種經濟作物入手爲有希望。經濟作物是指值錢的作物，也是指作工業原料的作物，好像桐油、桑麻等。

我所想的，其實不過是再推進一步：如果農民把經濟作物的收穫直接當原料賣出去，不如在可能範圍裏自己加工，甚至製造成了把成品出賣，在收入上講應當更上算。這就是把農業聯上了工業了。這其實也就是我們傳統鄉土經濟的方式，在和西洋現代工業勢力接觸之前，我們鄉村中本來是有相當發達的工業的。我也認爲鄉土工業是形成中國小農經濟的一個重要因素。我這種分析使若干讀者認爲我主張退回閉關時代的經濟形態，於是各種「夢囈」「幻想」等名字加到了我的身上，而忽略了我一再着重的「鄉土工業變質」的主張。在這些讀者看來，鄉土工業必然是落後的，是手工的，是封建的，是小商品生產的。其實在動力技術、社會關係（生產者和原料及生產工具的關係）、經營組織各方面都是可以變的，而我要提出來討論的正是鄉土工業的內容應當怎樣安排，誰知道這些問題竟會這樣容易的在幾個時髦的名字之下被罩住了？

爲了農業的收入着想

在進入鄉土工業內容的討論前，還有幾個先決問題得說一下。首先是我們何必維持這種農工混合的鄉村社區？在這種社區裏，工業的現代化會受到限制，爲了工業着想，這種方式

是要不得的。關於分散在鄉村裏的工業在現代技術的應用上有它的限制，這一點我充分同意，下面還要提到。我的出發點却並不是「爲了工業着想」，而是「爲了這三萬萬幾千萬的農民着想」。爲農民着想，工業如果離開了鄉村，試問他們從那條路上去提高他們的收入呢？主張工業集中在都市裏的朋友們曾答覆這問題：「他們可以離開鄉村進城來當工人。」這句話是不錯的，假如都市工業能很快的把鄉村人口吸收到都市裏去，使留在鄉村裏的農民能得到完全靠土地生產來維持生活的農場，這問題自然簡單了。我們且不必希望每個農家能像美國那樣有四五百英畝的農場，只求增加一倍土地，每家有十英畝的土地，都市就得收容近二萬萬的人口。如果能這樣，中國將是世界上空前的都市化的國家了。我們的資本、資源、人才各方面全夠不上這條件。（吳景超先生在他的「工業化過程中的資本與人口」一文中曾分析過這些條件，可以參考，見「觀察」三卷三期。）於是主張都市工業的人不能不附加一個降低人口的條件了，俾佛利支先生的烏托邦裏中國只該有三千萬人，不到現有人口的十分之一。說我提倡鄉土工業是夢囈和幻想的朋友，不知道曾否考慮到大規模工業化有多少可能？

我個人也是主張減少人口的，但是我認爲在事實上中國能維持現在這數目不再增加已經不是件易事。所以在我們爲中國經濟前途打算時，最好承認這龐大人口的事實，那也就是說，中國農場擴大的可能很小；至少還有很長的時間，我們不易脫離小農經濟的基礎。於是我們的問題並不是都市工業效率高呢還是鄉土工業效率高？而是我們求工業的充分現代化而讓百分之八十的農民收入減少，生活程度降低呢還是求農民多一點收入而讓工業在技術上受

一點限制？我的選擇是後面這半句。有朋友爲我「惋惜」，但是叫我怎樣使人家不「惋惜」呢？中國的經濟條件拉着我，插不起翅膀飛向「前進」，如果這是落後，落後的不是我的選擇（誰不想一轉眼中國就有美國那樣多的工廠？）而是我們這個古老的國家，這片這樣多人耕種得這樣久的古老的土地。承認限制是自由的開始，我們還得靠這片土地一步步求解放我們經濟的束縛的方法，第一步就是在小農經濟的基礎上謀農民收入的增加。

如果都市和鄉村隔得開，都市能孤立的發展它的現代工業，主張都市工業的朋友們儘可不必考慮我這種被稱爲「迷戀於過去」的論調。困難的是如果鄉村不能繁榮，農民收入不能增加，都市工業儘管現代化得和西洋比美，工廠裏出產的貨品試問向那裏去銷售？工廠不是展覽會，不是博物館，沒有市場就得關門。讓我再問：除了給農民工業，有什麼方法能有效的增加他們的收入？一個卽使能做到不饑不寒的鄉村，還是很少有餘力來胃納強大生產力的都市貨物的。

鄉土工業這個名字，我知道，是不夠漂亮，不夠生動的，但是在這鄉土中國，漂亮和生動常等於奢侈：讓我冒着「落伍」的指責，再回到鄉土工業上來說說罷。

電和內燃機使現代工業分散成爲可能

我所謂鄉土工業包括下列幾個要素：（一）一個農家可以不必放棄他們的農業而參加工業，（二）所以地點是分散在鄉村裏或鄉村附近，（三）這種工業的所有權是屬於參加這工

業的農民的，所以應當是合作性質的，（四）這種工業的原料主要是由農民自己可以供給的，（五）最主要的是這工業所得到的收益是能最廣的分配給農民。

根據我這樣的說明，就可以知道我並不主張：（一）一切工業都分散到鄉村中去，（二）一定利用手工生產，（三）全在農家家庭裏經營，（四）商品由各家分別出售。把這幾個誤會挖走後，我可進而討論動力 技術、規模、組織等問題了。

傳統的鄉土工業是手工生產的，因爲在傳統經濟中沒有其他可以分散的重要動力。當工業革命開始的時候，主要的發明是蒸汽動力。用蒸汽來做生產動力，機器的位置給規定了集中在一地的形式。蒸汽所推動的引擎（發動機）和製造機之間必須有一根皮條連着，所以這兩種機器愈靠得近愈經濟。因之早年的工廠形式是許多製造機中間擁着一個鍋鑪，鍋鑪上是一個烟囱，正像一個火車頭拖着一大串車箱，節節連住，不能脫鏈的。烟囱也象徵了工業。貨物的運輸靠火車，火車有一定的站，不能零零星星的把貨物運送到分散的棧房裏，貨物的散集必須有個中心。這樣立下了現代集中式工業都市的形態，那是蒸氣動力的產物。

電力的應用把工業的區位改變了，這時代象徵工業的不再是烟囱，而是蛛網形的電線。十九世紀的倫敦是個黑霧的都市，現在霧並沒有改它的濃度，但是煤灰減少了，霧也白淨得多了。電，這個使工業能分散的動力，把工業推進了一個新階段。美國靠了ＴＶＡ這類水電工程，使工業深入了南部落後的區域。那是因爲電超越了區位的限制，發電機和製造機之間無需有一定的距離。

中國鄉土工業的復興必需以這種新動力作基礎。有了這種動力，我們纔能依每種製造過程的性質去安排工廠的規模和位置。

我是對揚子江水利工程計畫抱有巨大希望的一個人。當抗戰還在進行，薩凡奇先生冒險調查了這中國經濟復興的命脈回來，宣布這難於上青天的蜀道所能供給半個中國的電力時，我覺得我的鄉土復員論有了物質的基礎了。這工程計畫聽說現在已被擱置，「揚域安」這個名詞也好像已經入睡，但是只要蜀道尙存，我相信總有一天，它會向廣大的鄉村輸入復興的血液。只要我們有一個爲中國人民生活打算的政府，這金飯碗決不會長久埋在土裏的。我誠懇的希望喜歡用幻想來塞人口的朋友們，不要用同樣的方法來對付這類計畫，和從這計畫所允許給中國人民的幸福。

內燃機的發明和在運輸上的應用，卡車和公路的發達，更使貨物的散集不必集中在少數據點。電話和航郵又使經營上的往來減少了密集的需要。這種種技術上的進步，使分散工業不成爲幻了。爲了避免空軍的襲擊，英國的戰時工業就儘量利用這分散原則，在工黨執政之下，更注重工業落後區的復興政策。軍事的立體化促進了工業的分散化。這是當前工業區位組織變化的趨勢，我想「落伍」兩字在這裏似乎不太能應用，除非把歷史倒看。

一段歷史的教訓

技術的改變，不但會影響工業的區位，而且會改變工業組織的結構和財富的分配方式。

新技術常會成為少數人的特有機會，造下社會新的分化形態。最近曾和吳晗先生討論這個問題，他告訴我一段中國歷史上關於水碓的故事。碾是除去穀類外皮和把穀粒碾成紛屑的過程，在農業中是一種極基本的工作。傳統的技術大多用人力和畜力，但在公元三世紀中葉，司馬昭當權時，已有人發明了利用水力來碾穀類的技術。這在中國經濟史中是極重要的，因為傳統的生產技術中，惟一被利用的無生能力就是水力。用水力代替人力，據當時估計，可以有百倍的利益。唐代高力士所有的水碓，「並轉五輪，日破麥三百斛」，規模已經相當大。如果從那時起，這種技術能普遍推廣，加以改進，到一千六百多年後的今天，中國鄉村裏應當可以有相當發達的利用水力的工業了。但是事實上却不然。

水碓規模大，建造時需要資本；水道不是私家的，利用水力需要權力；利益大，引誘人，爭得凶，需要不怕勢力的地位；——這是說普通農家是沒有份了。這個重要的發明，一起首就被豪門巨室所專有了。他們有錢可以投資，有勢力可以佔用溝渠，甚至妨礙灌溉，大發其財。晉書王戎傳曾說這位豪門的「水碓周遍天下」。這新的技術一方面引起了和農家水利的需要的衝突，另一方面引起了權貴間的爭奪。這種專以謀利為目的的新工業，並不能和農業的需要相配合　許多本來作灌溉之用的溝渠被豪門的水碓所截褻和改道，以致影響農產。單以公元七六四年在長安城北白渠上拆除了的磑碓七十餘所說，就增加了粳稻歲收三百萬石（唐會要）。權貴中間的爭奪火併，更有很多記載。從唐開始，我們看到政府一再下令拆除水碓，宋金皆著為禁令。這個新技術也就逐漸衰落，至少也不能好好利用來為人民服務

了。到現在內地農村中大多數農家還是用着最簡單的杵臼在舂米。我住在雲南呈貢時一進南門街上就有一個石臼，時常看見有人在舂，象徵着幾千年中國技術的沒有進步。我聽了水碓這一段歷史，更使我警惕，一個技術如果不能配合在人民的需要裏，作爲提高人民生活水準之用，被凍結還算是幸事。（關於水碓歷史考證，參考：吳晗「中古時代的水力利用」，中國建設月刊六卷一期。）

我追述這段歷史並不是想對現在正在採用的新動力作預言，說它也會有被凍結的一天，但是想指出如果新動力所開放出來的經濟機會不分散到大多數人手上去，一樣會引成豪門的獨佔，一樣會在人民生活上引起惡果。利用新動力和新技術的人數愈多也愈能保證它不會危害社會，而得到正當的利用。這是我主張我們不應當走上西洋資本主義的路上去發展我們新工業的理由。

若干在原則上，同情我的朋友覺得懷疑的是我所主張的鄉土工業因爲規模小，不能大量生產，成本高，不能和西洋大工業的出品競爭，所以儘管用意很好，恐怕不太切實。關於這些問題我將在下篇裏提出來從長討論。

分散在鄉村裏的小型工廠

我在上篇說明了因爲電力和內燃機的應用使現代工業已有分散的可能，但是這只是指一部分工業而言的，主要的是輕工業，日用品的製造工業，以及作爲工業原料的農產物的加工。我所希望在鄉村裏發展的就是這一類工業。有朋友曾向我指出技術上的可能並不就等於經濟上的值得。因爲電力只解決了動力問題，內燃機只解決了運輸問題，而大規模生產的利益却在分工的細密，附物的利用，專家的雇用，管理的合理，以及利用複雜的機器，有能力作試驗性的改良。這些在小規模的鄉土工業中是做不到的，因之鄉土工業是不經濟的，不經濟的事業是站不穩的。本文想就這個問題申論一下。

鄉土工業的規模

批評我的朋友們心目中以爲鄉土工業必然是在家庭裏經營的，而且和鄉土工業對照的却是福特汽車工廠一類的現代工業，於是覺得把現代工業分散下鄉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了。鄉土工業固然也可以包括家庭工業，但是並不限於家庭工業。如果我們能利用了新的動力，鄉土工業的規模也就富於伸縮性了。傳統鄉土工業規模之所以不能擴大，還是因爲受了動力的限制。在利用有生動力（人力和畜力）來生產的手工業中，機械的應用也受到限制。在一段製

造過程中要有多人合作是極困難的，因之最普通的是一個人一個單位。幾個布機擠在一間房裏不過是爲了開熱或是爲了房子不夠用，從技術或經濟上說是無此需要的。這也是家庭工業的技術基礎。在若干手工業裏也有把全部製造過程分成若干段落來完成的，紡織工業裏紡和織時常分開，在織的一段裏也可以把經線工作劃出來。這些段落並沒有必需在一個地點，甚至不必在太接近的地點經營。譬如現在雲南織布中心的玉溪，紗是向昆明紡紗廠購買，經線的工作是在玉溪縣城裏，然後發到農家去織。有些手工業却不能這樣，譬如雲南易門的土紙業，舀紙和炕紙是分工的（舀紙是用簾子從紙漿裏舀成紙模，然後在坑上烘乾，就是炕紙），但紙模不能存放太久，所以這兩部工作，雖各有專工，却得靠近在一起，形成小規模的作坊工業。

在現代工業裏，用了無生動力（蒸汽力，電力等）使製造過程可以分得很細，各節製造工作間的關係也因之更密切，所以必需在一起工作的人數增加了。但是這並不是說人愈多工作效率也愈高，每種工業依它的技術的需要而決定它製造單位的規模。製造單位並不一定等於經營單位。經營單位是工廠；在一個工廠裏可以有若干製造單位。這些單位可以在一牆之內，但也可以分在各地。抗戰時後方的大工廠常有把各個製造單位分得很遠的。

製造單位的規模是以技術來決定的。譬如在製絲工業裏，繅絲的蠶繭必須在一定溫度裏煮過，煮繭的設備和繅絲機必須靠近在一起，而一個煮繭機裏所煮的繭量却可以供若干繅絲機之用，所以一個最小的製絲單位，在現有技術下，必須包括若干繅絲機。這說明了一定的

技術有一定的規模，小了會不經濟。但也不是可以無限擴大的。

在重工業裏大規模的製造單位是技術上所必需的，但是在很多的輕工業中製造單位一向並不很大。一九二八年上海一千四百九十八個工廠裏有一千零七十一個（占全數百分之七十一）是在九十個工人之下的；有三百十二個（佔全數百分之二十）是在三十個工人之下的。這可以說明在上海一樣的都市中也並不像一般人所想象的全是福特汽車廠這樣的大工業。那些九十個工人之下的小型工廠假如有電力可以利用，全可建立在鄉村裏。如果這一千多個小型工廠分散到了鄉村裏，我相信比了集中在上海，對於鄉村人民經濟上的幫助一定可以更可觀。

手工和機器的配合

有些朋友把手工業和機器工業視作相對立的，因之認為鄉土工業必然是手工業，因之也必然沒有前途。事實上卽是在高度機械化的製造工業裏，手藝還是有重要的地位，在普通的輕工業中手工的成分也常占很大的部分。在都市裏的工廠很多用手工來做的部分也包括在廠內，所雇用的工人因之也顯得多了。在鄉土工業裏這些手工的部分儘可保留在家庭裏，而把需要機器的部分集中在小型工廠裏。手工和機器正不妨配合起來，韓德章先生在「戰時農村工業的新動向」（今日評論四卷十七期）中曾說：

「以製糖而論，舊法搾糖，蔗汁混入雜質頗多，煮糖之際，一部分蔗糖經高溫而轉化，

以致減少結晶糖的出量，且舊法製造白糖，只憑重力濾去糖蜜，耗費時日，仍難獲純淨的產品。倘使改用機器搾蔗，用壓濾機除去雜質，用眞空釜濃縮蔗汁，用離心力分蜜機去除糖蜜，則上述諸困難迎刃而解。這樣新式作業一樣可以用小規模的設備在農村生產。戰前浙江金華蔗糖合作社的聯合社，曾建議籌設小規模機器製糖工廠，其全副機器設備，均可採用國產，且代價不過數千元，輕而易舉。同時這種小規模的機器製糖設備還有一種長處，就是每種工具均能單獨使用，可以隨時同手工作業配合。如自土搾搾得蔗汁，亦可以用眞空釜濃縮，人工煮製的帶蜜糖，亦可用離心力分蜜機去除糖蜜。人工不足的作業，可用機器代替，節餘的人工，仍可從事其他不必需機器的工作，因此在這樣的糖廠裏，可以用小規模的設備，完成大規模的作業，可稱一舉兩得。戰時農村手工業的局部利用機器，已有顯著的效果，如四川銅梁實驗製紙工廠，採用機器打漿，手工抄紙，成績斐然可觀。因爲在製紙工程中，用手工打漿，人工最費，而機器抄紙設備最昂；今以機器打漿，手工抄紙，則截長補短，恰到好處。由此類推，燒瓷程序中之舂泥部分，織帆布或蔴袋程序中之打蔴部分，亦可以設法利用機器，而以手工完成其餘不費人力的部分。」

韓先生更列舉「如製造油漆、油墨、洋燭、假漆、滑潤油、漆布　肥皂所需之植物油料，製煉精糖所需之土糖，製酒精所需之糖蜜（製土糖之副產），製調味粉所需之麵筋，製蚊香所需之除蟲菊粉等等，都可以用農村手工業的方式先行農產加工，再供新式工業原料之用。」而且「反過來看，在農村裏織布、織襪、織毛線衣、以及製造熟皮器、漆器、金屬

器、抽紗、挑花、絲繡、毛毯、地氈、人造果汁、混成酒業等，都是以新式工業所生產的半製造品爲原料，施以加工而製成可供直接消費的製造品。可知若干農村工業藉着新式工業的樹立而存在。如能利用兩者之特性，取得密切的聯繫，平衡發展，則吾國工業化的推動，必能加速。」

這是說在都市中本來擠在一廠內的手工和機器的兩部分在機器工業却可以分散，機器部分集中在小型工廠裏，手工部分則仍留在農家，這可以說是工廠的社區化，整個鄉村可說是一個工廠，小型工廠是個核心，核心的規模可以技術的需要而規定。如果我們立一個籠統的標準，說在九十個工人之下的規模可以普遍適合鄉土環境，我們相信有很多的輕工業可以這樣的吸收在鄉土工業裏去了。

在製造過程上，機器加工的一部分在必要時甚至可以移出鄉村，成立爲農家生產的原料及已經加過工的半製造品精製的服務工廠，關於這一點在討論鄉土工業的組織裏還可提到，暫時擱開。

鄉土工業中的成本問題

這些小型工廠在技術上說是可以建立在都市裏也可以建立在鄉村裏，從經濟上說各有各的弱點和優點。在都市裏的優點是大家看得到的，主要是在經營上的便利，而且靠近運輸中心，在原料及配料的獲取上也比較方便。這些鄉土工業可能比不上都市工業，但是這些弱點

是可以克服的，那也入於我在下面將提到的組織問題的範圍。鄉土工業在經濟上的優點却有都市工業所不易得到的。最主要的在我看來，是鄉村工業中工資較低。維持同樣的生活程度，鄉村中所需的費用較都市裏便宜。糧食和房租，也就是生活最基本的吃和住，在鄉間價格較低。因之同樣的勞力，在都市裏的成本高。

從生活程度說，鄉間也比都市低，因之鄉間居民維持生活的費用也低。我這樣說是就提高生活程度的過程中而說的。我們最終的目的固然在拉平城鄉生活程度，但在這過程中，鄉間居民還得利用他們較低的生活要求去培植他們的生產機會。（在討論鄉土工業的資本問題時還要提到這一層意思。）還有一層我們得考慮到的，就是最尖銳的競爭將在輸入的工業品和鄉土工業產品之間。在這競爭中，在技術、組織、經營各方面鄉土工業，至少在初期，必處於劣勢，所以可能設法減低成本的主要因素將在工資一項。日本工業的所以能和西洋工業相競爭也就靠這一點。

我知道這裏又會引起一種誤會，說我在主張日本式剝削勞工的制度了，所以我立刻要說明，我這裏講以便宜勞力來減少生產成本並不指資本主義工業組織中的剝削方式，而是在勞動者自有或公有生產工具的組織中出現的方式。讓我再申說一下：因爲鄉村勞動力便宜，所以在傳統的較發達的鄉土工業中曾發生剝削性的方式。譬如雲南玉溪的織布業，鄉民向布莊領取原料織成布匹後交回布莊，所得的工資，經我們的計算，竟低於勞動者個人所需的食糧。布莊把成本較都市出品爲低的布匹出賣，得到很多的贏餘。這是剝削方式。我在下面所

要說明的鄉土工業組織業，將指出這種中間層的剝削是阻礙鄉土工業的主要因素。如果把現有布莊的贏餘分配給織布者，勞動者所得的收入可以增加很多。在這裏我還要進一步說的，如果我們做到了這一步，鄉土工業裏的勞工還是不能希望能趕上在西洋勞工的收入水準，那是因爲我們的技術、組織、經營方式一時決難趕得上他們。這就是說，剝削的中間商人取消了，我們還得要在較低的生活程度去和西洋工業相競爭才有希望。這就是我在「黎民不饑不寒的小康水準」一文中所說：「在已經成熟的西洋侵略性的工業經濟的灘頭，要確立我們民族工業陣地，在策略上，大概不能避免走上復興鄉土工業的路子」的原意。

有人可以說以便宜勞力來和西洋成熟的工業相競爭並不一定要把工業建立在鄉村裏。這是對的，我只想說在鄉土工業中最易發揮這條件的效力能了。我剛剛提到玉溪織布業的情形就易發生在都市裏（雖則雙方都實行着剝削制度），因爲在都市裏工業至少要能供養工人們最低限度的生活，飯都吃不飽，工作也無法進行；在鄉間，一個兼營農工的家庭，各項的收入是統籌的。我們曾問過那些織布的媳婦們，工資既然這樣低，爲什麼還要做呢？她們的回答：「反正空閒着，織織布也可以貼補貼補。」一方面這是說生產機會的狹小，使她們沒有其他選擇，另一方面是說在這情形下，農業正在津貼工業。我們要分析鄉土經濟必須從農家的單位出發，各種生產事業配合了維持這家的生存，因之使農工雙方都富於伸縮性。同時也因爲這種配合，農家轉業的速率也低，除非破壞了這家庭結構。

如果我們民族工業的建立必然要經過一段艱難的過程，這艱難的過程中不允許擔負很高

的工資的話，鄉土工業是最能適應這過程中的條件的。當然，我決不是說我們只從工資一項去抵拒輸入工業，那是太慘了（雖則現在的情形確是這樣），其他方面同時得努力，譬如國家的保護政策，包括關稅和津貼；而且我們還得在技術、組織和經營上努力設法，使這艱難的過程縮短。這是下篇所要討論的問題。

鄉土工業的新型式

技術的改進是提高生產力所必需的條件，一個社會的生活程度最後也決定在生產力，但是單就技術上求改進却並不一定能提高社會上大多數人民的生活程度，因爲這裏還包含着一個分配的問題。那就是，從新技術中所增加的生產結果不一定能分給社會上大多數人民的。我在上面曾舉出一個我們自己歷史上利用水力的故事來說明新技術一旦被少數人所獨占了，對於普通人民所引起的危害。這種例子其實不必在很古的歷史裏去尋找，我們眼前所見到的經濟情況，儘夠我們體悉這句話的正確性了。

在一個充分利用體力勞動的經濟裏，引入一種新的動力，必然會有許多出賣勞力的人失去出賣勞力的機會。這些人如果分得到新動力，或是可以得到其他不必再靠勞力（指以體力作生產動力）去謀生的工作機會，我們可以說對他們是一種解放。沒有人應當主張維持體力勞動的經濟，對於新技術自沒有反對的理由，但是我們決不能忽視，新技術如果沒有新的社會組織（尤其是分配方式）相配合，也極可能引起對人民生活上有害結果，問題不是在新技術應否採用，而在怎樣可以對人民有利的應用這些新的技術。在封建性或官僚性的社會中引入新技術就很難避免水碾故事的重演。新技術所帶來的生產結果怎樣能最有效的分到人民大衆的手上是提倡新技術的人有責任推求的問題。所以我在上篇中說明鄉土工業的性質時曾

在第五點裏強調說：「最主要的是這工業所得到的收益是能最廣的分配給農民」，在這裏可以加一句：因爲中國最大多數的人民是農民。

我並不願意說主張在都市裏發展大工業的朋友們一定代表少數可以獨占新工業的特殊階層的利益，所以忽略了我上述的原則。他們在發展都市大工業計畫中也可以設計出一個方案來，使新工業的生產結果有一部分回到大多數中國人民所住的鄉村裏去的。譬如英國現在所實行的農產品津貼制度，以及由國庫擔負鄉村住宅及其他公益事業的改良計畫，另一方面厲行累積所得稅，把工業裏得來的生產結果灌入經濟落後的鄉村。那是個大循環的迂迴路線，在原則上是極值得我們注意的，但是要在中國實行這種政策則還缺乏若干必需的條件。即以英國說這些也只是最近幾年來社會主義的工黨政府所做的事，到現在還常被保守黨所反對。工黨能這樣做，一方面是逼於時勢，亟求糧食增產，另一方面是他們的工業發達，農村人口稀少；以多濟少，有此能力。中國即使有個社會主義的政府，想採取這種迂迴政策，脆弱和幼稚的工業是無力擔負這巨額的鄉村建設費用的，而且在都市工業發達過程中，至少在初期，所不能避免的鄉村失業現象，已使鄉村經濟枯涸和社會騷擾到超過於可以救濟的範圍。所以我認爲我們的情勢並不合於採取這迂迴的路線，而應當實行更廣泛和更直接的方策，那就是我在這裏提出的復興和改良鄉土工業。

怎樣可以使鄉土工業成爲增進農家收入的生產事業呢？單在技術上求改良是不夠的，所以我在本文將進而討論組織問題。

傳統鄉土工業的兩種型式

在中國傳統經濟中雖有鄉土工業，但是這種工業不但技術落後，而且在組織上更為原始。技術的停頓有一部分的原因就在組織的不良。讓我先在這方面分析一下。

中國傳統工業大體上可以分成三種性質：（一）皇家的獨占工業，（二）民間的作坊工業，和（三）家庭工業。舉凡鹽鐵、軍備、以及宮廷用品大部分是由官方所獨占的（在此不必深論），民間可以經營的偏於日用品的製造，分別在作坊和家庭中經營；家庭工業和作坊工業是傳統鄉土工業的兩種型式。我們在雲南鄉村中曾研究過這兩種型式的性質，張子毅先生寫過一個報告：「易村手工業」（商務，三十二年），我在這裏不妨簡略一述。

家庭工業，從經濟功能上看去，可以說是「在農閒基礎上用來解決生計困難的工業。」一個農家在從事農業之餘（農業所需勞力是季候性的，平均不過一百多天）利用自有的或購入的原料，製造日用品，個別到市集上去兜售。這種農夫家並沒有大量資本，所以常是隨製隨賣，在有市集的區域裏，經常的兼做運輸和商人的任務。譬如易村的篾器，好像竹籃、畚箕、篾箱等等，就是以本村所產的竹料，各家各自製造了各自出售的。這是最原始的鄉土工業組織。進一步有商販到村子裏來收購，然後運到別的地方在市集或商店裏出售。商販可以預先和生產者約定，先付若干定費，使生產者可以購買原料。更進是商販供給原料，像我在上面所提到的玉溪布業。玉溪的布業裏還有兩種方式：通常是農家用織好的布到布莊去換

紗，換得的紗再織了布去換紗，每次可以多餘一些，就是工資，沒有資本的農家也可以賒欠原料。後來有個大布莊爲了要提高品質，製造了新布機借給農家，並且把經線的工作集中在鎮裏，農家婦工只供給勞力，領取按件以貨幣計算的工資。家庭工業發達到這布莊散集制的程度，生產者已成了和生產工具、原料、資本脫離了的出賣勞力的工人了。

家庭工業的基礎是農業裏的剩餘勞力，鄉村的作坊工業却不然，它的基礎是農業裏累積下來的資本。因爲土地權分配的不平均，一輩擁有較大農場的人家，還是能累積資金，這筆資金如果不窖藏，在鄉村中有三個利用的方法：（一）高利貸，（二）投資工業，（三）收買土地。第一項利息最高，第二項次之，第三項最少。依易村的材料說高利貸是八分四，造紙工業是六分，地租是一分三。投資工業的吸引力相當高，於是發生了作坊工業。

作坊工業是指需要特殊設備，雇用技術工人的工業，好像造紙，搾油 碾米、燒窰等。特殊設備需要資本。以易村的土紙作坊爲例，以二十八年市價計算，每個作坊固定資本要二千元，常年開支一千二百元，合目前二十萬倍生活指數計算要六億四千萬元。普通的農家自沒有染指的希望了。這種作坊是由坊主經營的，但是在技術上則雇用工匠（也有由自家的子弟學習了技藝在自有的作坊中工作，最多是坊主的親屬。）按件計算工資。出品在附近的市集中賣給商販，也有商販到村子裏來收購。

這種作坊工業本來可以看作資本主義經濟的起點，但是因爲原料、運銷的限制，企業不易擴大，在資本方面非但股份的方式不通行，而且沿用着農田的分割習慣，在繼承過程中，

甚至可以割裂經營單位。我們在易村就看見兄弟各自備原料，分期利用公有的紙坊。在經營上，更談不到合理化的問題了。

作坊工業雖則在經營上並不考究經濟原則，但是比了農田却利息高得多，於是有權勢的人不會放鬆這好處。在沒有法律保障的社會裏，一切有利的事業不能和權勢脫離關係的，豪奪強占，使平民望而却步。較大的作坊直接間接必須託庇在權勢之下，成爲官僚資本的領域。倚恃權勢來維持的工業對競爭是免疫的，它不必在技術上求進步，經濟上求合理，只要抓住獨占的機會就好了。這種工業因之也不會發展的。工業裏所得到的利益集中在少數人手裏，對於一般平民是無分的。不但無分，這集中了的資本如果不能吸收在工業的再生產裏，橫流而入土地中，成爲集中土地權的魔手。因之，在這類作坊工業附近的地區，佃戶的百分比也比較高。坊主通過高利貸而成爲地主。那是傳統鄉土經濟中常見的現象。

家庭工業的合作組織

從上面的分析看去，如果在傳統作坊工業的型式中去引入新技術，對於鄉土經濟不但無益，甚至可以有害，因爲新技術將加速上述的土地集中過程，形成更懸殊的貧富鴻溝。如果想從家庭工業的型式中入手改良，組織散漫，製造單位太小，能做的工作極少。所以我們如果要復興鄉土工業，在組織上不能不運用新的型式。我在上篇所述鄉土工業的要素中曾寫下第三點：「這種工業的所有權是屬於參加這工業的農民的，所以應當是合作性質的。」

我在玉溪研究織布業的時候，曾看到家庭工業自身演化成富於剝削性的布莊散集制度，因而想到如果布莊的所有權隸屬於生產者時，生產者被剝削的情形就可以取消，同時却解決了家庭工業在購備原料，整理原料，和運銷成品中分別經營的困難。這裏我又記起了江蘇太湖沿岸一帶鄉村中育蠶合作社的情形來。遠在二十年前，江蘇省立女子蠶業學校爲了推廣現代的育蠶技術，曾在這地區成立那種合作社。由育蠶的農家自行組織合作社去接受蠶校推廣部的指導。推廣部把特製的蠶種批發給合作社，在村子裏選定適當房屋，培育稚蠶，稱「稚蠶共育」，指導員可以依科學方法處理室內的環境，保證稚蠶的康健發育。經過了一定時期，然後在指導下分發到各家去培育。結成了蠶繭，再集合烘乾殺蛹，合作運銷。——在經營上和玉溪的布業有相同之點，不同的是生產者在生產過程中的地位和所得的利益。布莊散集制下，生產者成了工資勞動者，而在育蠶合作社中，生產者却是整個生產過程的主體，蠶校的推廣部是一個服務機關。這一點不同在經濟組織上却十分重要，因爲合作社的方式保證了生產者獲得全部利益的權利，取消了剝削成分。

我在以前幾篇鄉土復員論中屢次提到知識服務的意思其實就是從這個事例裏發生的。我在過去的二十年來一直有機會從旁觀察女蠶校推廣部的工作，更親自看到這幾百個在鄉村裏用她們知識服務人民，使中國絲業的基礎能逐漸現代化的女青年努力的情形，印象極深，使我認爲這是一個極正確的道路。她們一直沒有得到應有的宣揚，不像其他鄉村工作者那樣話多於事；不但如此，這種爲人民服務的事業，在過去和當前的環境中，摧殘和阻礙是經常的

遭遇。日本為了要破壞中國的絲業，對此更作系統的破壞。當我去署回鄉時重見到鄉村裏合作社的朋友們，聽見他們訴說勝利之後所有的逆境，看到這一個鄉土復員的試驗，已臨垂危，眞使我痛心。但是我在鄉民對這種已證明對他們有利的工作的信心裏獲得了我自己的信念，如果知識能用來服務人民，中國現代化是絕對有辦法的。總有一天中國會有一個為民服務的政府，這政府還得走這道路。

數千年來沒有受教育機會的農民和現代技術之間必須有一個橋梁，這橋梁不能被利用來謀少數人的利益，而必需是服務性的。技術專門學校可能是最適當的橋梁。在英美也有這種例子，我在訪問威斯康辛大學時曾看見他們怎樣參加該省農業改良工作；牛津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所長曾告訴我，他們怎樣設立鄉村服務站供給當地農民的咨詢和研究各地的改良方案。這種機構在中國更重要，因為中國鄉村裏的人民和現代知識太隔膜，在組織上還得有人幫他們確立能維護他們自己利益的社團。女蠶校二十年來努力的成績是值得每一個想為鄉村服務的人用來自勉自勵的。

服務工廠代替作坊

話說回來，在家庭工業基礎上去建立合作機構，只限於育蠶、織布業一題能在家內小單位裏經營的工業。我們在分析傳統鄉土工業中已看見規模稍大的作坊已經脫離家庭的基礎。在這種工業裏我們怎樣去推行合作原則呢？

女蠶校的推廣部在改良製絲時也曾發生過這問題。如果育蠶的人家把蠶繭出賣，他們只能得到生絲工業中一部分的利益，可是最有利的一部分却在製造生絲。在傳統方式中，鄉民是自家用土法製絲，分別出售給絲商。各家分別製絲在技術上受限制，出品不易改良到現代標準。女蠶校推廣部曾推廣過改良土絲的機器，但是結果所生產的生絲並不能出口，因之價值不高。後來在吳江震澤開弦弓村創立了一個小型的合作絲廠。設備的資本由學校作保向銀行借貸，原料由社員供給，出品直接售給出口商，利益分發給社員。絲廠裏的工人來自社員家屬，按日付予工資，不分紅利。在組織原則上是以供給原料的生產者爲主體，做到了工業利益分配得最廣的原則。

這種村單位的小型工廠，設立在電力供給不到之處，技術上限制還是太大，雖則出品的品質提高了，經營上不能合理化。所以推廣部又試驗代繅制度。代繅絲廠依技術的需要設計它的規模，承接各地育蠶合作社的原料予以代繅。生絲出售後，扣除生產費用，把餘款交付合作社。在戰前這種代繅制度已經試驗成功，但是幾個工廠都給日本軍隊燒毀，有一處曾經幾次有計畫的破壞，因爲依日本自己刊物上所述，他們十分明白這種工廠在中國經濟復興中的重要性。去年女蠶校在萬般艱難中，得到婦女指導委員會的支持，恢復了一個廠。這一個嫩出在目前風雨飄搖中還能存在，實是一件值得珍惜的希望。

我在上篇裏曾說鄉土工業的規模是有伸縮性的，在技術的需要之下，可以在合作基礎上成立服務工廠，把那一部分不宜分散在農家的集中到村單位的小型工廠裏，再把不宜分散在

村子裏的，集中到中心村裏為一個區域中的原料生產者服務。譬如，我們繼續推廣利用生絲原料的製造事業，好像織綢、織襪、織絹，以及製造其他用絲的日用品，有很多又可回到農家或鄉村裏去，出品再集中了在運銷合作社的機構中推廣到消費者手裏。

在我訪問英國時曾見過他們全國消費合作總社的朋友，交談之下，他甚至向我建議：中國這類生產合作社如果發達到一個程度，他們消費合作總社極願意發生關係，直接溝通國際間的生產者和消費者，這話雖則現在說來還是太早，但是這種可能性是值得注意的。這是反國際獨占的一個方案，我願意留這一句話給將來有志於國際合作運動的人去實施。

這種合作性的鄉土工業我相信在原則上大多數朋友一定能接受的，技術上的困難也是可以克服的，問題是資本那裏來？關於這個問題，卻需要另篇加以討論了。

自力更生的重建資本

我在「鄉土工業的新型式」的結尾曾提到中國經濟復興的資本問題。這問題是極基本的，不論我們想建設那一種性質的工業，都會碰到它。因爲如果我們不能有效的，而且相當迅速的蓄聚資本，我們一切建設計畫都是落空的。同時，在我們設想中國工業化的過程時，也得注意到，那一種形式的工業最能達到這有效和迅速蓄積資本的目的。

資本從那裏來

我們先得承認一個不太令人愉快的事實，那就是中國是一個資本貧乏的國家，這也是說，如果我們想提高人民生活程度，想提高生產力，想改良生產技術，還得先創造一個先決條件，增加資本。所謂資本是指生產者所能利用生產工具的價值，我們說中國資本貧乏是很具體的，意思是每一個生產者平均能利用的生產工具價值很低。最近汪馥蓀先生在「經濟評論」（三卷二期）發表了一篇「中國資本初步估計」，對於我們資本貧乏的情形分析得很清楚。據他的估計中國平均每人分得到的資本約值七英鎊，和英國相比，相差五十倍。單以就業人口說，平均每人資本約值四十七美金（約十二英鎊），和美國相比，相差幾達一百倍。汪先生曾打了一個簡單的譬喻：「如果美國農人每人攤到一把鐮刀，那麼我們只算每百人共

一把鐮刀，如果中國農民每人也分到一把鐮刀，美國一個農民當然不會要一百把鐮刀的。這就是為甚麼我們農人用鐮刀而美國農人用百倍於鐮刀的收割器。」

中國農民想用收割器，我們就得出錢來買，或是開工廠來製造。那裏來這筆資本呢？資本的來源不出下列若干方式：（一）搶刼（二）人家贈送（三）借貸（四）自己省出來。搶刼固然不是正當辦法，我提到這個辦法因為國際間還沒有共守的法律和道德時，一個國家為了急於要資本，歷史上並不缺乏這類例子。早一些說，西班牙刼掠美洲，規模之大，相當驚人，英國有官許海盜專門路刼海上的商船，有歷史家說，這是促進英國工業革命的一個要素。近一些說，德國的拆運征服區的機器，都屬這一類的行為。我並不主張我們也去搶刼資本，所以不妨把這個可能性擱開。

在國際上大規模贈予資本是極少見的，為了軍事需要供給物資，或是為了人道主義供給救濟品固然有，但是純粹為了經濟發展而無償供給資本的辦法還是一種理想。近似的方式是借貸。在借貸的名義下可能事實上成為贈予的例子却是有的。此外還有一種方式是國際投資，別國人拿了錢辦了工廠，後來被本國人收回來。譬如美國早年的資本是由英國輸入的，第一次世界大戰時，美國由債務國變成債權國，他把英國人手上的美國債券和股份收買了回來。這次戰爭中，印度對英國也發生類似的情形。國際投資固然可以使我們在短期中獲得工業化發軔期所需的大量資本，而且可以希望從利用這資本的生產贏餘去清償此項債務。但是國際投資，不論是私人的或國家的，必然有政治性的條件，至少投資國家為了要維護它的利

益，必然要求受資國家政治的安定，因之這個外來的經濟力也必然會成爲保守現狀的力量。在政治上亟需變動，社會結構正在革命階段中的國家，只能有政治借款而不易有建設性的經濟借款。政治借款的結果可以使這國家喪失主權，實質上淪爲殖民地。在中國工業化的過程中，我們固然盼望國際的協助，但是決不能把國際投資作爲必需的條件。

所以歸根到底，這筆資本還得由自己省出來，那就是說，得在我們現有生產品中劃出一部分來，不加以消費，而去換取生產工具，節約消費去創造資本。

悲觀和樂觀的兩種看法

靠自力更生去創造重建經濟基礎的資本這道路走得通麽？這裏發生了兩種不同的看法。吳景超先生相當悲觀的說：「中國因爲大多數的人都是貧窮的，所以儲蓄的力量很低。根據中國農業實驗所的報告，中國的農民，有一半以上是欠債的。這些人不但沒有儲蓄，而且每年的消費，還超過其收入。他們以借貸的方法來補償收入的不足，因而使那些有儲蓄的人，不能以其儲蓄來投資，而是以其儲蓄借與他人，滿足消費上的需要。在這種情形之下，如要靠我們自己的儲蓄，來滿足工業化的需要，不知要等到何年何月了。」（「工業化過程中的資本與人口」「觀察」，三卷，三期）

吳先生的意思是說中國以現在的生產技術所開發的資源還不夠維持全部人口的最低生活水準，所以不易有儲蓄。生活水準既已這樣低，大部人民還在饑寒線下，怎麽能再擠得出資

本來？因之吳先生認爲如果要從減少消費中去求資本的形成，不能從每個人節約上想法，饑寒線之下講節約是殘酷的，而只有從減少消費者的數目上去想法。這是我對吳先生那篇文章的瞭解。

汪馥蓀先生代表比較樂觀的看法。他在上引一文中說：「一個資本貧乏的國家，在她的資本蓄積初期，人民生活之必須壓低，是不能避免的，這對於生活程度已經非常低下的人民，是一種極其痛苦的事。然而這並不一定不可能，人類承受痛苦的能力，往往超出人類自己的想像，尤其是這種忍受是在有一種光明的希望作支持的時候。」他接着以抗戰時期後方的情形作爲人類忍受能力的「有力的見證」。他說：「我們在抗戰期中，國家資本的損失，拿戰前的幣值表示，在戰爭的前六年就已經達到一百五十萬萬元，差不多相當我們的全部資本的百分之三十，整個戰爭期中資本的損失當不止此，可是我們後方的工業生產，在同一時期，期末較期初增加乃至六倍，尤其值得我們注意的，是拆開這個逐年累進的生產指數，我們發現資本物生產的上升率，比起其他個別產品，並不落後。這證明我們在生活水準日趨降低的環境裏，依舊發揮蓄積資本的能力；這證明人類蓄積資本的能力，超出了人類本身的想像。」

汪先生既認爲人類儲蓄能力極大，在任何生活水準上都可以有儲蓄，他對於人口問題的看法自然和吳先生不同了。中國的資本和土地都是貧乏的，不貧乏的是勞力，也是人口，我們累積資本的路徑其勢不能不指望這豐富的勞力了。換一句簡單的話說，如果每個人都能有

儲蓄的話，人口愈多，資本積聚得也應當愈快了。

這樣說來，悲觀和樂觀的兩種看法的分歧點是在他們對於個人儲蓄能力的估計不同。在我看來，儲蓄能力是有伸縮性的，但是這伸縮性却繫於很多社會條件，在一定條件之下却有它的限度。說中國人民絕難有儲蓄未免過分，說在任何情形下都可以有儲蓄也是過分。我們還得對這問題加以分析。

怎麼會窮得沒有資本的？

首先我們可以問的是中國農民是否所生產的只夠他們維持現有生活的消費？吳先生所提到中國農民有一半以上是欠債的固然是事實，但是我們却不應忘記在農民所支出的項目下並不全是消費的。其中包含着地租、捐稅和攤派。我並不知道一個在土地上從事生產的中國農民，他所消費的部分占全部支出的百分比。但是我們知道，據吳文暉先生的估計，貧僱農（平均每戶七畝）占全部農民的百分之六八。這些農戶或是全部或是部分的租田經營，依一般估計全部靠賣工或租佃經營的約占全部農民的百分之三十，部分靠租佃經營的占百分之二十。所以有一半的農民在支出中有付出地租的一個項目，或承受極低的工資，實際上將大部生產結果貢獻給了地主，另一方面有土地而不自耕種的地主們却擁有全部耕地的百分之二十六　再加上僱工經營土地的富農的百分之二十七，我們可以說近一半的耕地是由貧僱農去耕種的。這一大片土地的生產中至少有一半並不進入生產者的消費中。這樣說我們可以有一

個約略的估計，就是中國土地上至少有四分之一的收穫在地租項目及類似的剝削制度下脫離了生產者的掌握。結果使一半的農民不夠靠所剩餘的一部分來維持生活，不能不借貸過活。其實他們所借來的原本是他們勞動力所生產的，只是因為分配給了地主所以不能不說是借貸了。我並不知道究竟地租中有多少在借貸名義中重返農民手上作為消費之用。但是我們可以斷定的是決不能是全部，所以我們也可以斷定說，就目前而論中國農民並沒有全部把他們所生產的消費掉，而是有一筆可觀的剩餘，這筆剩餘在現在的土地制度中送入了地主手上。如果中國一半以上的農民已經在饑寒線下，這地位是人造的，並不完全是自然的結果。因之，我們可以相信，如果財富不外流，鄉村中還有相當積聚資本的能力。

我在「黎民不饑不寒的小康水準」一文中曾給中國的鄉土經濟一個簡單的素描。農民從土地裏得來的收入決沒有能力維持這樣高的地租，這就是說，這一片土地並不能單獨養活地主和佃戶兩重人物。以往地主能從佃戶身上吸收這樣高的地租是因為佃戶們在耕種之外另有收入，收入的來源是傳統的手工業。手工業崩潰，而地租不減，結果使佃戶們無法生存，造成日見嚴重的土地問題。貧窮的深刻化是出於鄉土生產力降低，而剝削加重（土地權外流，由地租項下輸出增加，捐稅攤派的日增不已）雙方並行的結果。這種情形如果讓它繼續下去，自然談不到資本累積的問題。所以資本的形成不能不從取消那種向鄉土吸血的作用入手。我在本節裏所要提出來的是如果鄉土能保持它的財富，原來用來供養寄生性的地主階層的一部分，減去從高利貸中重又借貸回鄉的數目，有累積成資本的可能。中國之所以窮到資本都積

聚不起來，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是有着一個寄生的階層，每年要吸去鄉土生產力的四分之一。我很贊成吳景超先生減低消費者數目的說法，但是我們如果要從事減少消費者數目入手來解決中國經濟問題，最先應當淘汰的自是消費最多，生產最少的分子，以以往及現有的情形說，就是這占人口十分之一的地主階層。

鄉土還是我們復興的基地

汪先生所說「人類承受痛苦的能力，往往超出人類自己的想像」，自有他大體上的正確性，但是「人類自己的想像」本是一句有伸縮性的話，所以很難從這裏看到人類積聚資本的能力的限度。汪先生在他「有力的見證」裏提到我們在抗戰時代，後方曾在極艱苦的生活中，六年裏增加了六倍左右的資本物。這自是值得驕傲的成績。但是我們也不能把這成績完全歸功於人類承受痛苦的能力。我不知道汪先生曾否考慮到抗戰時沿海資本的內移和國際的協助。如果後方沒有機會承受初期從別處運入的資本，是否能有此成績，還是値得懷疑的。我這懷疑並不是想否定人類積聚資本的心理要素，也就是汪先生所說「尤其是這種忍受是在有一種光明的希望作支持的時候。」

汪先生用抗戰時代我們中國人民所表現積聚資本的能力來說明心理因素的重要是極適合的。因爲抗戰是一個家喻戶曉的生存爭鬥。每個人考慮到生和死，主人和奴隸的選擇。在忍痛還是死亡的比較，個人受罪還是子子孫孫被奴屬的比較中，一個普通人是不會有太多的猶

豫。我們知道人類有「甚於生」的價值足以使人爲此視死如歸。但是這種局面是非常的，而且這種非常局面能維持得多久也值得考慮。每一個人固然都可以成爲英雄來，但是以英雄期望於每個人是不現實的。

在一個常態的、平時的、長期的現實裏，我們要希望一個人能承受的痛苦必須有一限度，那就是生存和康健。生存和康健不但是事實的需要，也是一個社會應當做到的最低水準。我說這是事實的需要，因爲生存和健康是維持生產勞動的必需條件。我說這是應當承認的水準，因爲我認爲除了自衛之外社會沒有理由要求一個公民爲了別人作沒有報酬的犧牲他的康健和生存。

我這樣說也就包含着我們今後經濟復興的根本綱領，那就是：保證每個人能得到不饑不寒的水準，同時也要保證在這水準上的剩餘能儲蓄起來有效的積聚和利用成爲資本。這兩個綱領其實是相成的。因爲在饑寒的人民中累積的資本塔尖是不穩定的。除了在戰時（不是內戰），一個不足以維持不饑不寒的生活的生產者不但在體力上支持不住他的生產工作，而且在心理上找不到工作的意義。「光明的希望」不能是一句口號，更不能是一個騙局。「光明的希望」之所以有光明必須在希望者有兌現的信念。

一方面要維持不饑不寒的小康水準，一方面又要積聚資本，我們有此能力麼？如果保持我們原有的分配方式，我想吳景超先生的悲觀論是有根據的，眞是「不知要等到那年那月了。」這裏我要回到我的鄉土復員論了。我在前面已提出鄉土財富不應再任其外流的主張，

地主放棄土地權，使經常在鄉村裏無償輸出至少值農產四分之一的財富保留在鄉村裏。其中一部分補足他們本來要乞貸的數目，假定有一半的農民不能有剩餘，我們還可以希望有八分之一的農家收入可能在不饑不寒的水準之上儲蓄成為資本。

汪先生曾規定一個較低的目標就是增加現有資本的一倍，約值八十七億美元。以中國每人每年平均收入三英鎊或十二美元計算，四億農民中有二億可以有四分之一的剩餘，需要十四年，但是如果這資本每年能加以有效的利用，還可以複利計算，縮短到十年左右。這是極約略的估計，不過表示汪先生所謂「應該不太難籌」的實質稜角罷了。

如果我們接受這個估計，我們可以說，卽在平時，沒有戰爭的刺激，中國鄉村裏現有的生產力也有累積資本的能力，假如我們能使鄉土財富不致無償的外流。換一句話說，中國土地問題解決之後，我們的鄉土還是一個創造復興能力的基地。

但是問題還是在怎樣能使鄉土裏生產者能在小康水準上把剩餘節約下來作為生產的資本？這裏我們還得討論到心理的因素和社會的結構。關於這些，我將在下篇中論。

節約儲蓄的保證

我在上篇裏提出一種看法：如果我們能解决現有的土地問題，使占農業人口一半以上的貧僱農不必在租佃及僱傭方式中把農業生產總數四分之一供養這占人口百分之十的地主和富農，他們從他們生產勞力結果中獲得了不饑不寒的小康生活後，還應當有一部份的剩餘可以作爲重建鄉土的資本。

這裏我應當提到一種和我不同的看法。這種看法認爲現有的土地制度是有助於積聚資本，如果像我所說的把地主取消了，耕者有其田，土地的生產結果平均分配之後，在積聚資本上說，恐怕更難有希望了。換一句話說，如果我們承認中國經濟重建的資本還得靠自己，我們的工業還得依賴農業的津貼和支持，如果我們也承認在鄉土經濟裏還有儲蓄的潛力，問題是：在積聚資本上說，維持現有土地制度爲有效呢？還是改革現有土地制度爲有效；在利用資本上說，由地主去投資爲有效呢？由農業生產者自己去投資爲有效？還是由政府去投資爲有效？誰掌握這資本對於中國重建爲最有效，對於中國人民生活改善的保障最大？我在本文將就這些問題申論一下。

沙土上的金字塔

上述兩種看法差別的關鍵是在對生產和分配相關性的認識不同。後一種看法認為分配不過是把已有的生產結果加以配別到各種生產要素上去，如果生產結果本來很貧乏，分來分去多不出什麼來，還是貧乏。非但如此，如果一旦平均分配了，貧乏的程度固然可以拉平一些，但是連一個比較富裕的人都沒有了。在公平原則上講固然是「要窮大家窮」，但是在資本積累上說，這樣一拉平，連僅有的一點積聚資本的能力都喪失了。貧窮也一直將貧窮下去。再進一步說，中國原來已經夠貧乏了，要在貧乏的水準上積聚資本不能不壓低人民生活程度，壓低的結果是非常痛苦的，所以不能不出於強制。中國過去和現在許多地方的土地制度，地主徵收了正產過半的地租，固然使農民生活很苦，但卻是中國略具規模的一些工商業資本的來源。如果土地平均分配，耕者有其地，各個生產者把他所生產的都消費了，不是會影響到整個中國經濟的資本積聚力了麼？

我在上篇也承認中國自力更生的重建資本大概離不了依舊向這片已經育養了這民族幾千年的土地想法。我和上述的意見不同的是在我認為傳統向土地積聚資本的方式效率太低，而且甚至可以說沒有效果的。在傳統的不平均分配方式中生活的農民固然被強迫減低了消費量，使他們生產的剩餘增加了，但是集中到少數地主手裏的財富卻並不一定用在再生產的過程裏，不一定成為資本，其中必然有一大部被消耗於維持這一部分不事生產者的消費，而且是奢侈的消費。另一方面，農民生活水準降低到一個程度將無法維持生活，生活是必須維持的，於是不得不乞求於高利貸之門。這些放高利貸的卻常常就是從地租裏吸收財富的地主，

他們經過了一道手續，又把積聚的一部分財富，送回去給農民去消費了。這一道手續却很嚴重。一個跌入高利貸手上的農民，很難翻身，中農變成貧農，貧農變成僱農，在農業梯階上，一直跌下去，喪失他們生產的機會。在這機構中一般農民的生活程度往下跌，消費量逐漸減少，農家的經濟不得不走上高度自給的路上。地主們即使有把他們奢侈消費後所剩餘的財富用在生產事業中成爲資本，生產品也流不回鄉村，因爲生活程度日落的農民沒有購買力，所以這些資本只能促進地主階層的揮霍。這一個現象在我們傳統經濟中看得很清楚。以往城鎮裏手藝品在品質上的成就很高，但是在數量上却被市場所限制；日用品的製造並沒有機會發展成大工業。少數藝術珍品的手工業並不能吸收大量資本。在土地制度中流入地主手上的財富，經過他們消費之後所留下的，既不能吸收到工商業裏去，不是窖藏起來，又得下鄉去收買土地。土地權更集中，鄉村無償輸出的數量也更多，鄉土蕭條得更快，形成一個惡性循環。

如果土地是吸不完的財源，如果農業生產者是不知饑寒的機械，上述的惡性循環可能一直維持下去。但是事實上土地是會損蝕貧乏的，生產者忍受饑寒的能力也是有限的，他們在受着報酬遞減率控制下的土地上，辛苦工作的結果，所得到的除了痛苦之外別無其他時，他們會爲了生活，揭竿而起。農業生產停頓還不夠，這一股求生的力量潰決進入地主們用了城牆所保衛住的爲他們製造奢侈品的城鎮時，連他們所積聚的資本也會破壞無餘。這裏纔暴露出用不平均分配的土地制度所形成的積聚資本機構內在的矛盾，不但效率低，而且會毫無結

果的，成了一座沙土上的金字塔，最後終於沒入沙土。

對以政治力量強迫儲蓄的過慮

我在上節裏的說法基本的根據有二：一是把鄉土經濟裏的剩餘交給地主是靠不住的，靠不住的意思是其中有大部分會被消耗掉，卽使有小部分用來作生產資本，貧乏的鄉土不易沾這種工業的光。二是農民忍受痛苦的能力在看不到「光明的希望」的情形下是有限度的。限度一到，他們會反抗，不但破壞了那積聚財富的土地制度，連利用這財富所變成的資本也可能一把火燒光。這些話事實上已不是理論而是我們當前的經驗，問題是我們能不能在這經驗裏獲得教訓。

我同意於汪馥蓀先生，在一個資本貧乏的國家，在資本積蓄初期，人民必須準備承受痛苦。我不能和汪先生同意的是人民承受痛苦的能力是無限的。我在上篇說到過這生物性的限度，就是不饑不寒的小康水準。這個限度是無論什麽經濟計畫所不應忽視的。當我在這鄉土復員論中提出這標準後，曾有不少譏笑我這種見解的，認爲我是保守，落伍，甚至反動。我實在不明白譏笑我的人的根據是什麽，除了這幾個字看上去不夠「進步」。其實我提出這標準來有兩層意思，一是這應當是每個人民的權利，任何政權必須保障這最低的限度，在這限度之下生活的人有一切理由要求生活的改善。二是這也應當是每個人民在這一兩代中認爲滿意和正當的水準，超過這水準的生活是對國民經濟的危害，因爲在這一兩代中，中國最基本

的工作是創造現代化的經濟基礎，這基礎需要大量資本，這資本要由每個人節約聚積而成。在不饑不寒的水準之下要求人民節約是對不起人民，在不饑不寒的水準之上生活是對不起國家。

假定我們能做到了我在上篇所說的情形，現存的土地問題解決了，農村中的財富平均分配了，在提高他們生活水準到不饑不寒的程度是可以做得到，但是怎樣能使他們達到了這水準就開始節約，把所剩餘的投資到生產事業裏去呢？我們得承認人基本上是自私的，在達到了不饑不寒的水準之後，他們的慾望並不會就滿足的，達到了這水準還有餘力時，自然有一個趨勢就是要增加享受。增加享受本來是不錯的，但是爲了長期打算，我們要征服貧窮，只能把當前的享受延遲下去。怎樣使人能延遲他們的享受呢？其實只有兩條路，一是強迫，一是自願。

強迫儲蓄原則上本來沒有什麽可以反對。譬如現在的英國徵收高度的累積所得稅，正是以政治權力強迫儲蓄的好例子。換一句話說，以政府代替地主來把握這一筆從鄉土經濟中得到的剩餘。政府可以用財政政策保護收入較低的農民，而把小康水準上的收入徵歸國庫，然後依政府的計畫發展工業。這本是極合理想的路徑，不但資本積聚得快而且利用資本的效率也較高。値得我們考慮的是中國的情形是否有實行這種路徑的客觀環境。

把這個權力交給政府必須先保證這政府不會濫用這個權力，而且不會比地主們更腐化。能做這個保證的不是某某少數人或少數集團的良心，而是人民一般的政治警覺性。我並不是

願意低估我們農民的政治程度，但是比較現實的說，因爲曾經有幾千年專制政治的傳統，一下子就希望他們擔負現代國家公民的責任，去監督政府的行爲，似乎是不近於事實的。在人民尙沒有能力來控制政府的時代，把政府的權力擴大，必然會引誘獲得權力的人，濫用他的權力。所以在我看來，如果中國有一天眞正走上民主的道路，使一個政府能向人民負責，受人民控制，在早期，還得設法減輕這政府的事務，減弱這政府的權力。減輕事務和減弱權力並不是說社會上的事情停頓，而是說讓出很多事務和權力來給各種非政府的，直接由地方人民經營的團體去做，去負責。這個廣泛的基層民主纔是民主政府不致變質的保證。

我提出這個看法因爲我見到用政治力量來強迫儲蓄的辦法很容易有流弊。目前的情形値得我們時時引以爲戒。現在的政府的權力是夠大了，他可以用通貨膨脹的手段，徵集財富，老百姓的所得可以在幾天之中打了個對扣。但是人民並不能控制政府怎樣去利用這筆錢。試問有多少是用到了生產事業裏去的呢？就以那些國營工廠來說，究竟有多少可稱作合理的投資。一個沒有工業經驗的國家，一上來就從國營入手是難於勝任的。

我固然相信我們中國總是會有個有效率而且民主的政府，我所希望的是我們得預防這種政府的一再變質，所以覺得不應加重這種政府的權職。

還有一點我們得考慮到的，如果人民看不到他們被政府所徵收去的財富所做的事對於他們的利益，政府要強迫他們納捐，就會發生阻力。中國在經濟建設中如果利用政府收稅的力量，積蓄了財富，投資於一時不易在生活上見效的重工業裏，在相當長的時期中很可能遭遇

類似蘇聯早年所碰着的困難。要廣大的農民明瞭吃不得，穿不着，摸不到，看不見的重工業的重要性是一件極繁重的教育工作，不是輕而易舉的。結果，爲了要激速的工業化，要很快的得到所需的資本，不能不加強壓力，在這情形中，民主的幼苗最易遏制。

一個工業落後的國家，政治程度較低的人民，很可能產生一個強有力的集權政府，用政治力量積聚資本，計畫工業，等這經濟基礎安定之後，再講從來沒有享受的政治自由等一類在生活上比較了饑寒爲次要的權利。如果這種國家能有這個機會不能不說是幸運，因爲一個人民所不能控制的權力能爲人民服務是一件奇蹟。奇蹟可以有，但不能視作當然，所以爲了要保證一個權力不能不向人民服務，還得先由人民控制住這權力，這纔是政治上的常軌。爲了避免官僚資本和獨裁政治的出現，所以我不能對以政府來強迫人民儲蓄，以政府負責經營工業的路線發生戒心。

效率和儲蓄的保證

我願意偏重於自願的儲蓄。如果中國大多數的農民確以到了深具國家觀念的程度，政府的「強迫」也可以成爲「自願」的。我是假定中國老百姓還是把家族看得比國家爲重的事實，所以我懷疑以政府權力來推行國家經濟不能不出於強迫一路。我想偏重自願，就得把經濟建設的重點放到老百姓認爲是自己的家族範圍之內。我並不說我們應當如此，我明白家族範圍內的經濟有着很大的限制，但是要老百姓甯願忍受一些痛苦，就得就他們能看得到的

「光明的希望」設法，他們所看得到的不是纔了大圈纔回到自己利益的國家經濟，而是比較切近他們的家族的前途。要他們儲蓄就得使他們看得到所儲蓄的確實增加了他們的收入，這些收入卽使再用來投資，還是屬於他們自己的。

說到這裏，我想可以提出分配對生產的積極作用了。把分配看成處理生產結果的方式是一種靜態的看法，忽視了通過心理要素所發生對於生產的影響。動態的看法必須記住生產和消費是人的行爲，人的行爲是有動機的，也就包括汪先生所謂「光明的希望」。動機決定生產的效率和儲蓄的速率。哈佛大學工業研究所曾於第一次世界大戰起開始研究工作效率的問題，繼續了二十多年，結果認爲瞭解工作的意義是增加效率最基本的條件。所謂工作意義是工作者認爲自己的工作是有價值的。什麽纔是有價值的呢？那就得依這社會的文化來決定。譬如在我們傳統文化中「光耀門楣」是一種價值，那是在家族主義之下發生的。又好像美國的「比別人強」是一種價值，那是在競爭社會中發生的。這些價值標準並非一成不變，它是相配於一定的社會形態；在一定的社會形態中，要鼓勵一個人做一件事，就得把這件事和這社會的價值標準聯繫起來。

中國鄉土社會中，一直到現在，最有力的動機是「創立家業」。在一個天災人禍不斷的生活中，安全是主要的企求。中國的農民是現實的，不輕易信任人的；他們把安全的基礎築在自己能力所及的家園。他們爲了要得到一方比較可靠的土地，可以勞苦終身。經濟剩餘的微小，又獎勵了他們世世代間的累積，一個勤儉起家的農戶經常是要幾代不懈的努力。這被自

己祖先血汗所浸透的土地，在他們自有着超出於經濟打算的愛護。中國這片貧乏的大地上能有這樣多的人，勤儉耕植，甚至已落到了值得利用的邊際以下，不能不歸功或歸罪於這種深入人心的意識。

我們儘管可以客觀的指出這種鄉土意識有很多方面已不合於現代要求，但是我們不能不承認這是客觀存在的事實，而且如果我們想自力更生積聚重建資本，要求廣大人民拋棄享受的慾望，勤儉節約，我想我們還得通過這傳統的意識，來完成這急迫的任務。

這就是說，把土地給渴望土地的人，把生活中節約下來的財富創立他們自己能支配，能保障他們生活的資本。土地裏能吸收的資本是有限的，多餘下來的，並不應像以往一般的在土地權的轉手上叉麻將，而得開出一條廣大的投資領域，那就是我在鄉土復員論中一再提出的鄉土工業。資本原是生產工具的價值，我們所謂積聚資本，並不是窖藏財富，而是增加生產者所以利用的動力和工具。如果農民不必每年把一半的收穫貢獻給地主，而可以由自己支配時，他們很容易看到去買一頭牛，添一把鐮刀比多渴半斤酒、二斤肉爲有「光明的希望」。這就是積聚資本的具體過程。由買牛買鐮刀進而買織襪機、縫紉機，那就是由農業走上工業的正道。他們對於用自己血汗換來的牛和鐮刀、織襪機和縫紉機的愛護必然是熱烈的。他們絕不會像滇緬公路上的司機，關了油門下坡，寧願損壞機器，犧牲旅客安全，而不肯多費幾滴自己可以拖油的汽油。他們不會像許多國營工廠裏的機器一般可以擱在灰塵裏不加利用。那是因爲「動機」不同。我們在這種分配方式中保障了工作效率，也保障了資本積

聚的速率。

我並不主張我們將停留在這種家族生產之上，但是我覺得這是一個最可靠的起點，也是一個最可靠的基礎。從這起點，有了這基礎，我們纔能通過家族合作的道路去興辦集體的生產事業。譬如各家有了縫紉機，他們就會瞭解聯合批購原料，聘請技師，聯合運銷的合作社的利益。又譬如各家都有了土地，纔會有集合去購買打水機的要求。集體性的生產和經營還得從每個人體悉了它的利益之後纔能有基礎。集體生產有了基礎，鄉土經濟纔能邁進一步。

只有在廣大的農民開始有力量儲蓄，開始在他們的生產事業中投資，我們纔能希望有供給這些生產工具的大工業的興起。在抗戰後期我們從聯總等一類機關運來了不少農業的機械，我們也在若干地方開設了製造生產工具的工廠，但是這些東西並沒有有效的吸收到農村中去，那是由於計畫者本末倒置的結果。一個無力投資的貧乏的鄉土連送給他們的工具都使用不上的。這種教訓應當使我們認清癥結的所在了。

× × × ×

中國並不是貧乏到毫無積聚資本的能力，這能力還是在我們鄉土的基層。我們可以自力更生，但是先得愛護和培植這力量，把傳統損蝕這力量的土地制度改革了，更從傳統勤儉的美德下手，在所得歸所有者支配的獎勵下，表現出這美德的實際利益。在鄉土基層上着手開始積聚資本，充實生產，中國的經濟現代化纔有着落。這是本文所要說明的主要意見。

對於各家批評的總答覆（後記）

這本「鄉土重建」繼續「鄉土中國」，加入觀察社的觀察叢書。這兩本集子雖則是同時寫的，但性質上却屬於兩個層次。在「鄉土中國」裏，我想勾出一些中國基層社會結構的原則，接下去應當是更具體的把這結構，從各部分的配搭中，描畫出一個棱角。關於這工作，我也在嘗試。就是我在觀察周刊所發表過的「從社會結構看中國」那一套，但是牽涉太廣，一時還不能整理出一個樣子。這裏所做的其實是第三步工作，就是把這傳統結構配入當前的處境裏去看出我們現在身受的種種問題的結癥，然後再提出一些積極性的主張來，希望有助於當前各種問題的解決。現在我把第三步的工作倒過來先做，至少是先發表了，總不免有一點亂了步驟。

其實我所規畫給自己所做的工作早就超過我的能力。如果爲了我自己打算，最好是等自己的思想長成了，好像樹上的果子結得熟透了，再摘下來，給人家嚐，不致於生澀難嚥。但是我並不想這樣做，反而願意這樣生澀澀的拿出來，甚至給人吐棄了也甘心，那是因爲我相信，思想這個東西是社會性的，不但得之於社會，而且祇有在社會中才能成長，並不能關了門讓它坐大。

我承認歷史上曾經有過一個時代，文字是少數人用來下酒消遣的，是一種娛樂；這個時

代我想是過去了。我承認歷史上也有過一個時代，文字是被視作威權的，是載道的，是經典；從文字的玩弄裏，像符咒一般，可以獲取權力和利益，支配別人，這個時代我想即使還沒有完全過去，也快要過去了。我們現在所處的時代，文字不過是人類社會化的一種工具。我所謂社會化就是從交換經驗獲取共同瞭解以發生共同行動來達到共同生活的過程。

我們所生活的處境已經不再是孤立的、自足的、有傳統可據的鄉土社會。現代生活是個衆多複雜，脈脈相關，許多人的共同生活。這許多人各自帶着他個別的歷史，懷着各人的抱負，走入這個沒有人可以獨善其身的場合。在這場合裏，起初每個人，囿於自我的經驗，都會覺得自己才是對的 正確的、應當如此的。但是每個人如果都是如此的話，共同生活也就沒有了基礎。你要強迫別人依着自己認爲對的走，別人也在要強迫你依他所認爲對的走。如果不能各自走各自的路時，局面也就僵了。這時，要維持共同生活不能不大家說個明白再走。說個明白就是把自己認爲對的說出來；各人說出來的不同，於是要問什麼使各人看法不同的？各人所根據的經驗怎樣？每個人的經驗決不能是完全的，是否可以互相補充？把各人的經驗會合了，是否大家可以求得一個一致的看法？——這是社會化的必經階段。人多了，不能大家直接用嘴．用話商量，於是用筆用字來代替。文字在這裏有了新的用處，它是用來表達一種經驗，一種看法，一種意見，不是一種眞理，更不是一種教條。

我這樣說無非是想交代明白我自己寫作的態度。我忠實的記錄下我思考的結果．這結果是從我自己的經驗和我所聽到和讀到的許多別人的經驗和思想中所思索出來的。我把這結果

用文字記錄下來，也不過是供給別人思索時的參考。世界在變動，人類的經驗，靠了語言的傳遞和文字的保留，在累積，在豐富。我不是個宗教家敢於承認自己在全知全能的上帝的啓示中得到了眞理；我不過是個摸象的瞎子，用自己有限的手掌去摸索我所要知道的對象，所不同的是並不敢自以爲見了全象而排斥別的瞎子在同一對象上摸索所得的知識，我所希望的是許許多多瞎子所得片面的知識能加得攏來，使我們大家共有的知識能更完全一些，更豐富一些。

在這種態度之下寫作出來的文，作者並不在說教，在讀者也不應求全。目的既在討論，討論的參加者祇有想在看到別人和自己不同的意見中去求自己看法的修正，互相尊重，互相觀摩是必需的精神。

× × × ×

本書裏所收集的論文都分別發表過。大概是因爲在這些論文中所提到的問題比較上和現實生活更接近，所以引起的討論也比較更多。這自是令人高興的事。我寫這些論文的目的本是在拋磚引玉，在各家踴躍的發表意見中使我得到許多啓發。這是我不能不在這裏對肯給我指示的朋友表示感謝的。

同時我也不能不承認，在相當多的讀者裏對於我所寫出的意見有若干誤會。當我讀到梁漱溟先生說起：「眞令我懷疑：究竟寫一篇文章所給人的影響，是增加了明白，還是增加了不明白？」不免深具同感。我也在答覆一位朋友的信上說過：「那眞是使我不太明白我的文

字怎樣會這樣的傳達了和我相反的意見。我甚至想這種誤會可能讀者應負的責任比作者更多一點。」一個作者看到別人歪曲他的原意是件很苦惱的事。我也承認近年來言論界裏確有過分「斷章取義」對不起作者的批評，但是再往遠處一看，也有令人興奮之處。因爲從這種熱烈的討論，熱烈到感情用事，感情用事到攻擊私人，我們可以看出近年中國思想界的一個重要現象，一個很好的現象，雖則好的裏面不免也夾雜着不應當有的部分。

假如我們分析爲什麼現在寫文章的人常會增加「不明白」的原因，我們可以注意到思想社會化的範圍在激速的擴大中。以往那些有關於中國文化、社會、政治、經濟的問題祇在很小的圈子裏討論，在熟人裏辯論。在熟人所組成的小圈子裏，經過長期的親密接觸，讀閱同樣的書籍，有着相類的經驗，所以他們有着一套共同能理解的名詞。而且每個圈子有他自己的問題，有他自己的語言，井水不犯河水似的各自說他們自己的話。近十多年來，每個人的生活一天不如一天，最大多數的人都已到了快要無法生活下去的絕境，這時，大家對造成這絕境的各種因素不能不注意，而且大家已深切感覺到這是全國人民的共同問題，於是對於這類問題的討論也感覺到共同的興趣和需要。不但注意這些問題人數增加，而且參加討論的情緒也更熱烈。以往在小圈子裏討論的限制被這勢力所打破了。在這過程中，許多討論者之間的觀點、假設以及所用名詞的意義不免有很大的距離，文字的隔膜因之也特別表現得清楚。

如果在這過程中，我們有儘量發表意見的自由，在思想的交流裏，這套文字的隔膜不難克服的。誤會固然不免，但是在可以坦白的交換意見中，誤會不過是要求更深瞭解的表示。

不幸的是在現有局面中，發表意見的自由並未得到保證。限制這種自由的有政治的和物質的兩種條件。政治上我們不能享受言論的自由是大家都知道的事，用不着我在這裏多說。我所要指出的是言論的充分自由是民主社會的基本條件，也祇有在民主社會中　人民才能眞的提高他們對自身生活問題理解的水準，使他們能得到從理知裏發揮出來的共同意見，產生負責任的一致行爲。

我們現在不但受到因政治原因而發生對自由發表意見的限制，而且同時，物質的環境也剝奪了我們發表和獲悉意見的機會。在出版界的現狀裏，能有機會把自己意見寫下，印出，送到讀者面前的作者在數量上說實在太少了。就以有此機會的作者說，他們又受到嚴格的篇幅限制。在一般刊物上所能發表的文章，不過從幾百到幾千字。作者不容易把他的意見所根據的事實和假設在這有限篇幅中儘量說明。很多誤會是從這些限制中發生的。

爲了遷就發表的篇幅限制，一個作者不能不把一套相關的意見切成了片斷，送到讀者面前。同一讀者却又並不常能接觸着所有的片斷，結果不免斷章取義。這結果實在不能完全由讀者負責。

這一個充滿着需要思想交流的時代，碰着這一個發表意見的機會重重受到限制的局面，文字所引起的「不明白」是必然的。我們固然要在各方面努力去解除我們身受的限制，但在限制充分解除前，討論時參加的人也不能不盡量的體悉和諒解，避免由文字的誤會而引起私人的意氣。否則由誤會增加歧異，討論也反而會成爲思想社會化的障礙了。

因爲這個原因我在這後記裏對於若干我認爲是由於文字隔膜而發生的誤會，不願多提，祇想就本文裏沒有充分說明的若干假設加以申論　補充和修改。

× × × ×

本書的代序是前年年底我在倫敦母校的一篇公開演講記錄。這篇演講的聽衆是母校的師生，大都是英國人，因此其中的語氣和措辭是以不太瞭解中國文化的朋友作對象而發的。但是這篇演講却說明了我對於中國傳統文化和當前社會變遷的關係的一個簡略、但亦是綜合的看法。在我的看法裏，文化是推陳出新的，因爲文化不過是一種求生的手段。生是目的，「生」而要「求」那是因爲生活的維持需要利用物資，物資最終的來源是自然，所以文化是人利用自然時所採取的方法。生活、自然、文化三者都是變數。生活的基礎是生物性的，溫飽是生物基礎給人規定下的生活最低水準，因爲饑寒會使人的生命不能維持下去。但是生活却不等於生命，比生命還要多一點，那是因爲人有理想，要活得更好，更有價值，在追求更有價值的生活，使人不肯停留在一種生活水準上，因而使「生活」成了一個變數。自然也是變動的，這裏不但指地理上的變動，像山變成海，海變成山一類的變動，而且從自然和人的關係上說，也跟着人利用自然的知識而改變。對於印第安人，美洲的油藏並不構成和生活有關的自然部分；但是在汽車和飛機的時代油藏是一種重要的資源了。生活和自然既然都是變數，溝通兩者的文化更不能不是變數了。

文化是一種手段，它的價值在它是否能達到求生的目的，所以文化一離開人使用它的處

境也就不發生價値問題，自身沒有所謂好或是不好。生活的要求和生活的處境旣是變動的，一種手段在某一個情景可以是有效的，但這並不保證它在另一情況中一定也有效，所以文化的價値也是常會變的。在一個情景中是好的，在另一個情景却可以是不好的了。皮毛的衣服在寒帶有用，在熱帶沒有用，甚至有害。這也是說，文化的批評必須是相對的，必須從一定的情景中去說的。

人類創造文化爲的是要增進他們生活的價値，他們並不會以維持文化爲目的而犧牲生活的。所以拉長了看，一個對於生活沒有用處的文化要素，不論是物質的器物或是社會的制度，甚至信仰的教條，決不能長期保留。一個活着的文化要素因之必然對於利用他的人有它的用處。

問題開始複雜的原因是起於在一起生活的人中間有了利益上的分化。一種文化要素可以對於社會中一部分的人有利益而對於其他部分的人沒有利益，甚至有害。有利的要保持它，有害的要取消它，沒有利害關係的對之無所謂。保守和改革雙方因之發生了爭執，這文化要素能否維持就得看雙方力的消長。這是政治過程。

文化要素——包括社會制度——的功罪不能脫離它的社會背景而作定論的。譬如說當資本主義初興起的時期，它解放了被封建社會所遏制的生產力，在這點上講，它曾把人類的生活提高了一層。而且在資本累積之初，新生產力的利用，使在封建社會中的中產階層得到了新的權力，使被拉住在土地上的農民得到了新的解放，所以對他們都是有利的，但是對於封

建社會中特權階層却是有害的，因爲他們的特權被新的生產力和新的社會勢力所取消了。這是就資本主義發展的早期歷史而說的。到了資本主義成熟，又發生了新的社會分化。在獨占性的企業控制之下，新技術和新組織所帶來的更大的生產潛力却又被遏制了。勞動階層的生活並不能得到可能的提高。這時資本主義對文化的發展却成了阻礙了。因之，我們對於一種文化要素的瞭解不能離開它的歷史背景。

從它的歷史背景裏去分析它——這是研究文化的科學態度。再換一句話，我們得先瞭解每一個文化要素在當時社會中各種人生活上發生的作用；客觀的敍述比了依照另一時期另一社會背景去作感情上的貶褒更能幫助我們對它的瞭解。

我企圖從我們傳統的小農經濟中去指出各種文化要素怎樣配合而發生作用的。這是一種想去瞭解我們傳統文化的企圖，這企圖並不帶着要保守它的意思。相反的，這是一切有效改革所必須根據的知識，文化的改革並不能一切從頭做起，也不能在空地上造好了新型式，然後搬進來應用，文化改革是推陳出新。新的得在舊的上邊改出來。歷史的綿續性確是急求改革的企圖的累贅。可是事實上却並不能避免這些拖住文化的舊東西，舊習慣。這些是客觀的限制。祇有認識限制才能得到自由。認識限制並不等於順服限制，而是在知己知彼的較量中去克服限制的必需步驟。

文化的改革必須有步驟，有重點。我們身處在生活中充滿了問題，傳統文化不能答覆我們要求的情況中，[illegible]不免對一切傳統無條件的發生了強烈的反感，否定傳統的情感。這情感固

然是促進社會去改革文化的動力，但是也可以使改革的步驟混亂而阻礙了改革的效力。戰爭中講策略，建築時講設計，醫藥裏講診斷，文化的改革同樣要用理知去規畫。文化的分析是規畫改革的根據。

× × × ×

我多年來研究的對象是中國的鄉村。鄉村祇是整個中國社會的一部分，我從這部分的認識中得來的看法自不免亦有所偏，這一點讀者必須先知道的。我決不敢說鄉村之外的中國是不重要的，更不敢相信鄉村可以和其他部分隔絕了去解決它的問題。我祇能說在鄉村裏可以看到中國大部分人民的生活，一切問題都牽連到這些在鄉村裏住的人民。我也相信目前生活最苦的是住在鄉村裏的人民，所以對於他們生活的認識應當是討論中國改造和重建的重要前題。

我研究中國鄉村的原因有一大部分是出於我私人做學問的程序。我最早是讀人類學的，從人類學裏我發覺要去瞭解人類的生活，最好是先從比較簡單的標本下手，所以我第一次實地研究的對象是廣西的猺民。從廣西回來，我才着手研究比較複雜的鄉村的鄉村社區。最先是挑定我所熟悉的家鄉。抗戰開始後，我在雲南工作，於是集中力量去研究內地鄉村。從鄉村的研究裏，我曾想逐漸踏進更複雜的市鎮社區。可是因爲種種限制，我並沒有如願以償。我所計畫的街集調查並沒有實行。一直到現在我還在找求機會去實地研究一個市鎮。至於比市鎮更複雜的都會，我還不敢作任何具體的研究計畫。

但是我明白如果不瞭解鄉村以外各種性質的社區，很容易像摸象的瞎子把象形容成四個大柱子。所以我在討論鄉土重建問題之前收了兩篇有關城鄉關係的論文。我更在第二篇中把我對於鄉村以外各種社區的性質作一些初步的分析。這種分析在我個人的研究程序上說可能是太早，因爲這裏所根據的材料大都並非有系統的研究結果，而多偏於個人的印象；但是因爲城鄉關係這個問題曾引起過許多討論，在概念上似乎應當加以釐正，以避免各人所用同一的名詞指着不同的內容，使討論無法進行。

我還留着「都會」性社區沒有在這書裏提出來詳論。可是有些主張都市化的朋友常把上海這一類「商埠」和紐約、倫敦等一類「都會」合併在一起不加分別。在有些現象上它們是相同的，但是也有許多方面是不同的。我很願意在這裏，就它們不同的方面補充一說。

紐約、倫敦這類都會可以說是廣大的經濟區域的神經中樞。它支配着這一個區域裏的經濟活動。這個中心的繁榮也就代表這區域的繁榮。不同區域間的經濟往來是由中樞相聯繫的，譬如美國內地和英國內地小鎭間貨物的交易，也是一種分工的表現，並不是直接的，而必須經過紐約和倫敦這類都會。同一區域內經濟上的配合也靠這中樞的調排。這中樞的效率愈高，對整個區域的經濟也愈有利。這是一個「城鄉」相成的都會型式。

上海在這方面却和這些都會不同。它不是一個獨立的經濟區域的中樞，而是一個被政治條約所開出來的「商埠」。上海式的商埠（Treaty-port），在它們歷史發展上有它們特別的性質。它們是一個經濟上處於劣勢的區域向外開的一扇門。它們的發展並不像紐約倫敦式的都

會一般由於它們所處的區域自身經濟發展的結果。它們是由外來勢力和一個經濟劣勢的區域接觸時發生的。譬如上海它在沒有闢爲商埠之前不過是一個小漁村。它在原來的經濟區域中處於一個極不重要的地位。但是自從成了一扇門之後，情形却完全改變了。它繁榮了，但是它的繁榮却並不代表它所在區域的繁榮，因爲它是優勢區域勢力伸入劣勢區域一個駐足所。上海式一類商埠曾有很長的時間在政治上被劃成特別區域，稱作租界，甚至這租界可以是「公共」的；這並非偶然，因爲它在經濟上並不是中國經濟的中樞，中樞像是心臟，必須是機體本身的，而租界性商埠在經濟上祇是一個缺口，一種漏巵。

我說商埠是一個經濟缺口，目的是想指出它基本上和「城」一般是消費的社區。或者有人會質問我商業是兩利的，有外貨輸入自然也有土貨輸出，否則貿易終於會停頓的。這種說法在紐約和倫敦的關係上是對的，在上海却不盡然。上海的確有東西向外輸出，土貨輸出不足，繼之以黃金白銀；再不足，把將來的收入都押了出去。但是這些東西都不是上海本身、甚至它所支配區域之內的工業產品，而是以鄉村裏所出產的工業原料爲主。如果上海這種商埠祇是內外的溝通者，那也可以成了紐約和倫敦，事實上又不然。他從生產者手上拿來的輸出原料運了出去，並不拿相等價值的輸入回給生產者。它白拿了東西，和外國做了買賣，得到的洋貨却自己消費了。

這種商埠和「城」不同的地方是在前者所消費的並不仰仗自己經濟區域裏的製造品，而後者的消費品還是在自己區域裏製造出來的。商埠的經濟作用是以洋貨代替土貨，在地主之外

加上一種買辦。「城」的主角是地主，而商埠的主角是買辦。洋貨固然經過商埠一直侵入到內地的城鎮裏，但是主要銷路還是在商埠本身。由于政治上的特殊地位，給各種在內地住不下、或住不舒適的人一個客棧。我說是「客棧」，因為他們是帶了錢進去住的。他們的收入來源並不在商埠本身，而是在周圍的鄉村裏。大大小小的麥管插在中國經濟基地的鄉村，把財富在各式各種的名目中吸收到這種商埠裏來。我們祇要想工業這樣落後的上海能維持這樣的人口，它決不可能是自足自給的，它是被供養着的，用了從鄉村裏的剝削出來的財富，到外國去換了工業品來，在「租界」裏消費，這是「商埠」異於「都會」的特性。這是城鄉相剋的型式。

現代都會是現代化工業的產品，一個沒有工業化的區域裏不能發生紐約倫敦之類的都會的。商埠都是工業化的區域侵入另一個結構上還維持着封建性的劣勢經濟區域的過程中所發生的特殊性質的社區。把它看成一個普通的都會就不正確了。

我並不能在這方面多作發揮，因為我已說過，我對於這類社區還沒有深切的研究，這裏所說的不過是一種提示，也許可以作研究這問題的朋友們的參考。同時我加上這一小段補充，也可以對城鄉社區性質分析作初步的結束。

× × × ×

因為我的知識偏重在鄉村方面，所以我看一個問題時也不免從這方面入手。「不是崩潰，而是癱瘓」是就鄉村這方面說的。我在那篇論文中已明白交代清楚在都市裏也許不免發生崩潰，而在鄉土經濟中崩潰卻似乎不容易發生，會發生是癱瘓的現象。不但我這樣說，而

且我也說明了所謂崩潰是好像一部機器因爲零件脫落而陷於停頓，是一種有類於機械性的現象；癱瘓是構成一個有機體的各個不太相關的細胞的破壞，它所給全體的影響並不是致命的，而是逐漸的，虧耗性的，有一點相類於生物性的現象。這些都是譬喩，爲了比較容易表達我的意思而作的譬喩，都市和鄉村的區別並非眞是機械和生物的區別，祇是有類於這種區別罷了。

我這篇論文是在分析鄉土經濟癱瘓過程，同時也部分的解釋了爲什麽中國的經濟會在這樣逆轉的處境中拖得這樣久不發生像現代工業經濟裏所可能發生的生產停頓式的崩潰。

這篇文章引起了不少並不包含於作者原意中的聯想，而且所引起的聯想也因讀者着眼點不同而相差很遠。有些認爲這樣說法等於是說這種已使人難堪的局面還可以拖下去，所以是在這裏既成局面；有些認爲這是一種極深的悲觀主義，因爲癱瘓將延長下去一直到全身的細胞都潰爛才結束。別人在我描寫出來的畫面前作什麽聯想是他們的自由，我所希望的祇是最好不必因爲所聯想到的不愉快的事，歸罪到描寫這畫面的人。

有些朋友指出說我所描寫的畫面並不完全，因爲舊的細胞確是在癱瘓，但是新的細胞也不斷的在生長，癱瘓不是一個形容全體的確當名字，更確當一些應當是新陳代謝。因爲一個大體上是鄉土性的中國，單靠神經中樞的改變並不能使這樞體得到新生，必須經過脫胎換骨地一步一步，一個一個細胞的轉變，舊的死去，新的發生。如果祇看舊的不免充滿着悲觀，應當看到眼睛裏去的是這新陳代謝的過程。

的　分析的也祇是我所自己能經驗到的事實，所以偏重於被認爲太悲觀的畫面了。讀者大概不應希望我寫出我　沒有看到的事實。假如中國確是在新陳代謝，關於新生的一面，讓看到的人根據事實去分析能，我極願做一個這類分析的讀者。

我同情於希望能多知道　知道得更完全些的讀者們，我自己在閱讀別人的作品時也是這樣的。但是我也希望讀者能就作者所說的話去批評，而不必從「沒有說的話」去表示不滿。如果能就作者沒有說到的部分加以補充，那是最理想的，也就是我在這後記的開始時所說到的希望。如果因爲作者有些話沒有說而就加以種種有關作者私人用意的猜測，對於增加對問題的認識的一點上是毫沒有幫助的。

我認爲應當鼓勵的是每個人根據他自己所看得到的說話，各人都能這樣，則經驗可以加得起來，使每個人都能在討論中增加他的知識。事實上，沒有一個人能看得到全局的，重要的是在不要排斥任何現實的材料，把部分的逐漸能綜合起來。

× × × ×

「基層行政的僵化」是我想從政治的角度裏去認淸我們鄉土社會的結構的企圖。在發表這篇論文之前，我在「觀察」周刊開始了那個「從社會結構看中國」的系統，第一篇就是「論紳士」。我挑這個對象入手是因爲這是個比較上沒有被人注意，而在中國傳統結構裏相當重要，也相當複雜的部分。這篇「基層行政的僵化」想指出傳統紳權解體之後所發生的

僵化現象。這篇論文很快的得到了反應，其中有一部分認為我在提倡紳權的恢復，這和我原意不合的，我是主張用另一套的政治機構來代替紳權的，所以在「再論雙軌政治」中申論了一番，說明我所希望的是民主的建立；但是為了要說明知識分子下鄉服務的重要，所以提到我在英國鄉間看到的情形，接着說，如果這些人也能包括在紳士一流人物中，則我確對他們寄託着希望。有些讀者對於假設詞沒有注意，不但斷章，甚至斷句去念，把假設詞取下了，自以為可以用來作為我在提倡紳權的證據了。其實如果肯耐心把全文細讀一遍，我很相信可以不致得到這種結論的。

我覺得要瞭解中國傳統的政治結構應當注意四種不同權力間錯綜複雜的關係。這四種權力是皇權　紳權、幫權和民權。皇權這名詞曾引起過問題，因為皇字在歷史上可能祇可指秦統一之後的中央統治權力。我想指的對象却要包括秦統一以前一直到現在那種不向人民負責的政府權力。在「論師儒」一文中，我用了「皇權」一詞來說秦以前這種權力，但曾經朋友指出，「皇權」這名詞這樣用法是和歷史不合的。我曾想用「君權」一詞來代替「皇權」。但是「君權」一詞似乎又帶着最高當局個人的權力，並不能包括和他共同執行、甚至分享統治權的許多不同的分子。君和臣是相並立的兩詞，不易用君字包括臣字。用「皇權」一詞却可以包括得廣一些。

皇權本身是個複雜的結構。譬如說，漢代的皇權中可以分出：皇帝、重臣、皇室、宮廷、外戚　宦官　和官僚，官僚中還有文武的分別。這許多部分間有着他們共同的利害，但

同時也包含着矛盾，皇權的重心跟着有變動。如果我們根據這一段歷史加以分析，也可以找出一個變動的過程，有着可以理解的程序。

提到這些話是要說有時一個概念要找到一個確當的名詞去表示它是很困難的。我所要表示的是一個不限定於那一段歷史現象裏表現出來的權力形態，而我們所用的那套名詞却都帶着歷史意味的。所以我在沒有找到比皇權更好的名詞前，祇能在這名詞之下加上一個括弧，說明這種權力並不是一定指統一的中央權力，凡是根據武力取得和以武力維持的統治權力都可以歸在我這裏所謂「皇權」的一類裏。如果有人能想出這更確當的名詞，我是最先願意放棄這名詞的人。

在上述的四種權力中，在傳統社會中，民權是最不發達，不發達到有人認爲並不存在。他們認爲前三者交橫錯綜的統治着基層的人民，一切決定衆人有關事件的權力都集中在統治者手上，人民是一層沒有自身組織的被統治者。我的看法稍有不同。我承認民權很不發達，但是在基層上還有着並不由上述三者權力所顧問的領域。這領域我在寫這幾篇論文時籠統的留給了民權。後來我因爲旣有朋友提醒了我，我不能不再細細看看這領域裏的複雜情形，於是在「鄉土中國」裏中引起四種不同性質的權力來：橫暴權力、同意權力、教化權力、和時勢權力。民權的意思應當屬於同意權力的性質，但是在中國基層的宗族和地方組織中，同意權力的活動極有限，主要的却是教化權力。因之我用民權一詞去指上述皇權、紳權、幇權留下的領域並不太確當而且因之發生了疑問。我在這裏還不能理出一個更明確的看法來答覆這

疑問．祇願意用這個例子來說明討論的重要和用處。我們對於現實的認識就是這樣一步一步深入進去的。我願意和大家一同切磋，交換意見；但是對於有些人因為一兩句話不合他們的感情，根本把問題取消的，則覺得是件憾事。

在我那幾篇論文中引起最多的討論的是紳權的性質。這是個值得從長商榷的題目。我很想接着本書再編出一本「中國社會結構討論集」把各家的討論收集起來作為深入研究的開端，所以在這裏不必多作申論。簡單的說，對於紳權的性質有兩種看法：一是認為紳權乃是皇權的延長，它是皇權統治人民的一種機構，紳和官是一體。另外一種看法是紳權和皇權來源不同，紳權是社會經濟的產物，握有傳統的勢力，而皇權却是靠武力獲得的，建立在武力上，因之皇權和紳權可以發生衝突的；在中國歷史上，這兩項勢力常常發生爭執，因之也時有相對的消長。在一個時間，譬如六朝門第制度堅強時，皇權固然可以用武力來奪取，但支配社會標準的勢力却握在帝皇所無可奈何的紳權手上；門第制度的破壞可以說是皇權打擊紳權的勝利，科舉發達，加強了皇權對紳權的控制，皇權的集權性也隨之加強；這時，紳權退取消極的守勢，利用官僚機構消極的怠工以軟禁皇權，自求逃免專制權力的壓迫。這一種看法我在「論紳士」一文中曾發表過。

這兩種看法可能祇是各有偏重，前者偏重於皇權和紳權合作以對付其他勢力的現象，後者偏重於皇權和紳權兩者的矛盾性。我認為兩者都有事實根據的，至於那一方面比較重要，也得看在那種情況之下來決定。至於把紳權的來源歸於皇權，我却並不同意。發生這種印象

的是因爲在法律上說皇權是全能的，可以高於一切的。其實法律本是皇權所頒佈的，從這方面看去，當然看不見其他權力的存在了。我們應當注意不是這些表面的法，而是權力實際的運用，法不過是權力運用中的一個工具。實際上皇權是否全能的呢？這裏引起了權力的限制問題，也是我在「雙軌政治」中所要討論的主題。

我認爲一個毫無限制的統治權力是不可能長久存在的。名義上儘管有絕對的權力，但在實際上却是不能維持的。所以我認爲一個政治機構，要能維持，不能祇有自上而下的一條軌道。能維持的政權必然是雙軌的，就是說在自上而下的軌道外還要有一條自下而上的軌道。有形的雙軌政治就是現代的憲法和民主。憲法限制了政治權力，民主加強了自下而上的軌道。在我們傳統結構中並沒有憲法和民主，有形的雙軌並不存在，於是我要問，傳統結構有沒有自下而上的軌道？這軌道的效率如何？這裏我看到紳權的作用。我說紳權有着自下而上的軌道的意味，但並不就是說這是民主的，紳權並不是民權，這點我早已說明過。

紳權既不是一條康莊的自下而上的政治軌道，中國專制的皇權怎麼會維持得這樣久的呢？於是我又提出「兩道防線」的說法，意思是說自上而下的軌道如果不四通八達，軌道上的車子也不開得快，自下而上的軌道也可以不一定要濬導開闢了。這兩條軌道是相配的。

我所提到的兩道防線是「無爲政治」和「紳權緩衝」。我所謂無爲政治並不是指像現在的英皇一般在憲法上的無能，而是指事實上的無能。這裏還得立刻指出，歷史上並非沒有大有作爲、能力強的皇帝，但是有爲的結果却在單軌上開快車，促起人民的反抗而終歸消滅。

這道防線是無形的，所以有時可以是無效的，但是受到歷史教訓的皇帝，爲了要保持自己的統治，却得承認無爲是一種自保之道。這道防線和第二道防線是相關的。一個用武力得來的皇位，固然可以用武力防止別人來奪取它，但是却不能憑武力來推行政務。於是發生了一個龐大的官僚機構。皇權固然希望這機構成爲自己的爪牙，但是要使爪牙能統治天下，就得給他們足夠的武力作支持，而在這一個交通困難、幅員遼闊的天下，有了武力的爪牙，很可能就是要「取而代之」的人物。皇權要自固，武力必須獨占。這裏發生了皇權自身的一種矛盾，在中國歷史上有着不少從這矛盾裏鬧出來的變動局面。爲了要獨占武力，又要能統治天下，皇權和紳權妥協了。官僚機構成了兩種權力的重疊地帶。

皇權和地方權力的紳權妥協，從皇權本身說是受到了事實上的限制。名義上皇權是無限的，但是「天高皇帝遠」中間夾着「官僚——紳士」這一層，使人民並不直接和「政治老虎」對着面。

這兩道防線是消極性的，而且在一個有爲的皇帝面前可以不發生有效的作用；這和用憲法民主一類積極方面去限制皇權不同。

至於有人以爲我在提倡紳權，那是他們的「以爲」，我覺得大可不必辯白的。我在原文中已屢次說傳統機構已經不合當前的情況，我亦曾強調說無爲政治是做不通了。雖則我也認爲在一個民主政府實現的初期最好不要太集權，太集權了可能會使這種政府又變質。但是我承認事實上爲了經濟復興需要的強迫，這個政府不能太不管事。這裏要取得怎樣一個平衡，

我自己還沒有答案。但是可以說的，政府權能的增加必須在人民控制得住的範圍之內。如果要加強政府權能，必須先加強民主的機構，那也就是說，政治雙軌同時加強。集權的中央必須是向人民負責，而且要直接負責。那是說行使政權的職位必須由直接代表人民的組織決定它們的存廢去就。

簡單的說，我所希望的是：皇權變質而成向人民負責的中央政權，紳權變質而成民選的立法代表，官僚變質而成爲有效率的文官制度中的公務員，幫權變質而成工商業的公會和職業團體，而把整個政治機構安定在底層的同意權力的基礎上。——這是我所希望的轉變，至於怎樣轉變得過來，我一時還不能直接加以答覆。

在這裏可以附帶提到的是：在這幾篇論文中，幫權這個對象不但沒有分析，而且也很少提到它。我自己對這方面的知識實在太少，很希望有朋友能向這方面深入研究，那是要瞭解中國社會整個結構時所不能少的部分。

× × × ×

從基層鄉土着眼去看中國的重建問題，主要的自是：怎樣把現代知識輸入中國經濟中最基本的生產基地鄉村裏去。輸入現代知識必須有人的媒介。知識分子怎樣才能下鄉是一個重建鄉土的一個基本問題。現在的情形却正是相反，鄉土社會中一批一批的把能有機會和現代知識接觸的人才送走了，爲此我寫下了「損蝕冲洗下的鄉土」。接着這一篇分析之後，我開始提出「鄉土復員論」。

在我看來，鄉土重建有一個前提就是要解決土地問題。爲了要說明土地問題的嚴重性，我提出了一種看法：中國的土地制度在傳統經濟中其實早已伏下了病根。我們的土地已有大部分祇能生産僅足維持勞動者生存的報酬，它們已到了利用的邊際上，實際已不發生經濟地租。這種土地應當是租不出去的，因爲如果這土地的收穫中交出了一半作地租後，所剩餘的不夠養活在這土地上的勞動者了。但是在中國鄉村裏，這類土地却還有人承租，原因是租這種土地來耕種的人並不完全靠土地上的收穫來維持生活，而利用農業裏多餘的勞力從事各種手工業，增加收入。單從土地利用上看是不值得租種，但是在農家經濟上說，租了田地來種，多少可以得到一些收入，和其他收入合併了，足以維持生存。從整個鄉土經濟說，那是手工業津貼了土地制度。

農工混合的鄉土經濟才能維持住傳統土地制度，也維持了地主的收入。我接着指出西洋工業的侵入，打擊了手工業，把中國鄉村逐漸單純農業化了，這時，土地不能同時養活地主和佃戶的事實暴露了，形成日益嚴重的土地問題。

我這項分析是同時顧到了引起土地問題的和外來的兩方面的因素，但是有些讀者不知怎麽會看出題外的枝節來，甚至有說我不明白地租的意義，也有說我抹煞歷史事實等一類的話。既有這類批評，我祇有承認原文中大概有詞未達意的地方，所以重複說了一篇。至於斷章斷句的說我在維護地主利益等一類話，我祇有信託公平的讀者自己的斷決，在這裏用不着辯白了。

構成當前土地問題的內外兩個因素，是必須加以應付的。一塊不能同時養活地主和佃戶兩重人物的土地上要能繼續生產，祇有讓耕者去享受這土地上的出產，這是惟一的辦法；換一句話說是「耕者有其田」。這已是句老話，至於怎樣能實現這目的，其實也不出下面幾個可能性：地主自動放棄地租。放棄可以是有賠償的，可以是沒有賠償的；有賠償的話賠償的數目決不能影響到耕者的溫飽水準，不然也就等於沒有放棄地租了。地主如果不自動放棄地租，而事實上，當前的情勢已無法維持，則祇有走上被迫放棄的一路。放棄的程度可以是一部分的，可以是全部的。要希望地主有遠見，在沒有受到壓力就自動放棄特權是不容易想像的，問題是要用多少壓力才能使地主明白非放棄不可了。決定這問題的因素很多，其中一個因素是要看原有靠地租生活是否能在轉變到生產事業裏去，不一定要和傳統土地制度共存亡。我提出地主階層的子弟轉變的問題曾被那些以為我在維護地主利益的批評者發生了誤會。我願意明白的說，我所着眼是地主這個制度，要取消的是制度，不是那批人，人可以轉變到別的社會層裏去的。要減少改革制度的阻力就得對那些人的生活有個合理的安排，最合理的安排就是使原來不事生產的，現在也加入生產了。

土地問題的解決，可以減少寄生在土地上的一層人物。但是祇從這分配上着手，我們並不能希望對生產上有太大的促進作用。要提高鄉村裏的人的生活程度，還得開源，增加收入，在這裏就得應付引起土地問題的外來因素，重建西洋工業所摧殘的鄉土工業了。

× × × ×

鄉土工業這個名詞是我在這一個系統的論文中造下的。最初我常用手工業這個名詞，譬如在討論「人性和機器」這本小冊裏就用了「中國手工業的前途」作為副題。鄉土工業在以往確是等於手工業，而我的意思却在希望鄉土工業的技術基礎由手工而變成機器；因之在名詞上引起了許多混淆。有人認為我提倡手工業而反對機器，有人說我「留戀」於過去。為了免除這些混淆我才採用這鄉土工業一詞。鄉土工業可以是手工的，也可以是機器的；可以是家庭性的，也可以是工廠性的；重要的是在這種工業並不隔離於鄉村，在原料、勞工、資本等各方面以鄉村的來源為主。

我屢次說鄉土工業是我們在打算重建中國經濟時應當注意的一項。這也說明了我並沒有說一切工業都要分散到鄉村裏去。這是不可能的。任何人都能明白，一個鍊鋼廠不可能化成鄉土工業的。但是許多批評者，我不明白為什麼原因，一定要咬定我在設想一個全盤鄉土性的經濟，這樣咬定之後當然很容易加上一個幻想的帽子，而把怎樣去推進鄉土工業的問題輕輕取消了。

我也並沒有認為鄉土工業可以單獨發展。鄉土工業要變質，就得有許多機器，而且在動力上，需要電力的供給。在這裏又有人反過來認為中國電氣化是個幻想，說是幻想，又可以把變質問題取消了。在我看來鄉土工業的轉變並不是突然也不一定是澈底的。重要的是在增加鄉民的收入，增加一點是一點，愈多愈好，愈快愈好。有多少可用的機器就用多少，有多少可以引入的現代知識就引進去多少。

這裏當然還有許多值得研究的問題，那就是在有限的資本下，重工業和鄉土工業之間應當維持什麼樣的比例？重工業的經營應當採取什麼方式？我對於這問題的看法，在最後兩篇裏曾經間接暗示了，如果工業建設的資本得由廣大農民節約儲蓄出來，最有效的辦法是讓這些資本直接由積聚者投在他們可以看到的鄉土工業裏。至於重工業的建設依實際情況說總得由政府去經營；如果政府不能把握住一筆大的資本，（不從豪門積聚的財富裏徵收得來，就得從國際借款上想法），就得慢慢靠人民的節約儲蓄。現在這樣貧乏的狀況裏要很快的擁出大筆資本，很難會不遭受反抗的。在我看來，一個要能受人民擁護的政府，經了這多年的戰爭，必然得先做到與民休息，培養元氣的最低標準，那就是說不再增加人民的擔負；不但不增加人民的負担，而且得很具體的增加人民的收入，看得到的收入。在這創痛之後卽刻強制人民去爲國營工業積資本，在政治上看去，是件冒險的政策。所以我傾向於先發展鄉土工業的意思，然後用這種工業裏所創造出來的資本去發展較大規模的重工業。簡單說，我們得從土地裏長出鄉土工業，在鄉土工業長出民族工業。這條路線是比較慢的，但也比較穩的。

在確立鄉土工業的過程中，政府有很多事可以做，而且必需做的。現代技術的下鄉不能不由政府出來推動。我在上面所提到知識分子下鄉的困難，就因爲鄉村裏缺少可以應用現代知識的事業。在種種能應用現代知識的事業中，最基本的是生產事業，而生產事業中最容易有效的是工業。

以往種種鄉村建設的嘗試，似乎太偏重了文字教育、衞生等一類並不直接增加農家收入

的事業。這些事並不是不重要，但是它們是消費性的，沒有外力來資助就不易繼續。要鄉土在自力更新的原則中重建起來，一切新事業本身必需是要經濟上算得過來的，所以鄉土工業可能是一種最有效的入手處。

我們有理由想到如果鄉土工業不過是一種中國工業化的過渡步驟，這個步驟會不會阻礙中國高度工業化的發展。換一句話說，如果我們投了資在不太有效率的鄉土工業，而到後來這些工業還是要被大規模工業所代替的話，這筆資本不是投得冤枉了麼？我覺得事實上雖則有此可能，但是並不會太嚴重的。第一是在許多輕工業大規模生產的利益並不一定是顯著的，而且鄉土工業並不限於家庭工業，有許多鄉土工業，開頭就可以用村子或區域作設計的單位。每種工業有它適中的規模，需要我們研究和試驗。第二鄉土工業本身是可以演進的，投資的數量既然小，設備的利用在較短期間就可以出本，所以改良和擴大並不會招致過甚的損失。——我在這裏祇能就原則上作些提示，事實上非在實際情況中不能具答覆這類問題。

如果說我這種想法是幻想，倒不如說我這種想法太遷就了事實。所以我在社會學年會討論這問題的開始曾這樣說：「如果原子能征服了月球，吳景超先生和我一同去設計一個建設月球的方案，我相信我們不會有什麼不同的意見的；每個人所想象的天堂離不了樹上長滿葡萄，河裏淌着牛乳那一套。可是我們現在要應付的是吳先生描寫在『刼後災黎』一書裏的中國。」

話又說回來，我這本「鄉土重建」能完全不成爲一個幻想麼？我不敢說，因爲現實告訴

我們，我們講「重建」還太早，洪流正在沖洗，「刼後災黎」的「後」字還用得不太切當。鄉土要重建必須有一個前提，那就是有一個爲人民服務的政府。這個前題如果不存在，這一套討論重建問題的話也都不發生直接意思了。我這套話也可以說都是白說的。但是我也不能想象中國永遠能這樣下去，有一天重建鄉土的前提存在了，我這裏所提出的問題還是要我們細細研究的。所以我覺得這套意見還是有用的。也許早一些把這些問題着手研究，到重建的時候到來時，不致完全靠一時的衝動去應付，而遭受許多不必要的損失。而且，像我這樣的書生，除了這種工作之外，還能有多少爲國家服務的機會呢？爲了這個原因，我還是寫下了這許多字，而且還要把它印成小書，貢獻給讀者作思考時的參考。

× × × ×

最後，我得感謝王芸生先生，他鼓勵我把這套意見寫出來，更給我機會在大公報上陸續發表，而且還允許我把這些已發表過的論文編成此書，在觀察社出版。其中有一篇「論城、市 鎮」曾在「中國建設」發表過，在此也附帶向編者道謝。

我本來的計畫是把各家對這套論文的批評一起編入，成爲一本討論集。爲此我曾經分別得到了許多原作者的同意。但是編就一看，分量太重，在印刷和出版的條件下，不能不放棄這計畫。讓我對許多曾經給我指教，又允許我重印他們批評的朋友們表示我的感激。

民國三十七年六月十九日於淸華勝因院